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ERCOMM CORP.

公開說明書

(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發行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陸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 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五年，自發行之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其他發行條件詳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七)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錄一。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67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包括承銷手續費約新台幣伍佰萬元。

(二)其他費用(包括律師、會計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貳拾萬元。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6頁。

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及本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額	58,800	3.02%
現金增資	181,200	9.30%
盈餘轉增資	1,107,204	56.8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2,337	8.84%
可轉債轉增資	385,065	19.75%
註銷庫藏股	(70,000)	(3.59%)
員工認股權	114,750	5.88%
合計	1,949,356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除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相關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附回郵信封向本公司或股務代理機構索取或透過網路取閱
(<http://mops.twse.com.tw>)。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電話：(02)2181-8888 網址：<http://www.KGI.com.tw>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商業銀行信託部 網址：www.banksinopac.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36號 電話：2506-3333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採無實體發行。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 B1 電話：(02)2504-8125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張嵐菁、梁益彰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ey.com>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電話：(02)2720-4000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吳志勇律師

事務所名稱：志律法律事務所 網址：-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295號5樓 電話：(02)2705-2168

十二、發言人：

姓名：陳正弘

職稱：發言人

電話：(02)2655-3988

電子信箱：charlton_chen@sercomm.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鄭吉利

職稱：財務會計部總監

電話：(02)2655-3988

電子信箱：max_cheng@sercomm.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sercomm.com>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949,356,040 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園區街 3-1 號 8 樓		電話：(02)2655-3988	
設立日期：81 年 7 月 29 日			網址：www.sercomm.com		
上市日期：96 年 12 月 3 日		上櫃日期：88 年 5 月 19 日		公開發行日期：85 年 7 月 6 日	
管理股票日期：—					
負責人：		董事長 王伯元		發言人：陳正弘 職稱：發言人	
		總經理 王煒		代理發言人：鄭吉利 職稱：財務會計部總監	
股票過戶機構：		電話：(02) 2504-8125		網址：www.taishinbank.com.tw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債券承銷機構：		電話：(02) 2181-8888		網址：www.KGI.com.tw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電話：(02) 2720-4000		網址：www.ey.com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嵐菁、梁益彰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複核律師：		電話：(02)2705-2168		網址：無	
志律法律事務所 吳志勇律師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295 號 5 樓			
信用評等機構：無		電話：無		網址：無	
		地址：無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無		評等標的：無		評等結果：無	
董事選任日期：99 年 6 月 23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99 年 6 月 23 日，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5.65% (不含信託，101 年 6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1.27% (101 年 6 月 30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 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1 年 6 月 30 日) 註：發行股份總數 194,935,604 股					
<u>職稱</u>		<u>姓名</u>		<u>持股比例</u>	
董事長		王伯元		1.89%	
董事		劉英達		0.11%	
董事		怡和財顧		1.89%	
		代表人：徐小波		-	
董事		王煒		1.00%	
董事		林斌		0.76%	
<u>職稱</u>		<u>姓名</u>		<u>持股比例</u>	
獨立董事		邱垂元		-	
獨立董事		陳宏守		-	
監察人		郭瑞嵩		1.27%	
監察人		魏永篤		-	
監察人		薛彬彬		-	
註 1：董事王煒另辦理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3,000,000 股。					
註 2：董事林斌另辦理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3,154,439 股。					
工廠地址：苗栗縣竹南鎮友義路 81 號 3 樓				電話：(037) 585-899	
主要產品：有線網路產品、無線網路產品		市場結構：內銷 0.57%，外銷 99.43%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1 頁及 48 頁	
風 險 事 項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6 頁	
去 (100) 年度		營業收入：10,811,908 仟元		第 79 頁	
		稅後純益：583,041 仟元			
		稅後每股盈餘：3.29 元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種類：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金額：新台幣 600,000,000 元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7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1 年 8 月 23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無					

中 磊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開 說 明 書 目 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6
(一)風險因素.....	6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0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
(四)其他重要事項.....	10
三、公司組織.....	11
(一)組織系統.....	11
(二)關係企業圖.....	13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5
(四)董事及監察人.....	17
(五)發起人.....	21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2
四、公司資本及股份.....	26
(一)股份種類.....	26
(二)股本形成經過.....	26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8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1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2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3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3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4
五、公司債辦理情形.....	35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7
七、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7
八、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38
九、併購辦理情事.....	40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0

貳、營運概況.....	41
一、公司之經營.....	41
(一)業務內容.....	4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53
(五)勞資關係.....	54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55
(一)固定資產.....	55
(二)租賃資產.....	55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6
三、轉投資事業應記載事項.....	57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7
(二)綜合持股比例.....	58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8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8
四、重要契約.....	59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0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6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劃應記載事項.....	67
三、本次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7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7
肆、財務狀況.....	7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8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8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79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80
(四)財務分析.....	81
二、財務報表.....	85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85
(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5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	85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86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6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86
(三)期後事項.....	86
(四)其他.....	86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264
(一)財務狀況.....	264
(二)經營結果.....	265
(三)現金流量.....	26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6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68
(六)其他重要事項.....	268
伍、特別記載事項.....	269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269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269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269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269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269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269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269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269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	269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269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9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270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270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7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71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273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274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276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27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277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277
陸、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278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278
柒、附錄.....	278
一、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278
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	278
三、承銷手續費不退費聲明.....	278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1 年 7 月 29 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台北市南港園區街 3-1 號 8 樓

電話:(02) 2655-3988

(三) 公司沿革

- 81 年 7 月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
- 81 年 11 月 推出連接 Ethernet 網路之列印伺服器 (Print Server)。
- 82 年 4 月 列印伺服器通過 Novell 公司之驗證。
- 82 年 4 月 列印及通訊伺服器(路由器)通過經濟部工業局審核，獲「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補助辦法」補助。
- 84 年 11 月 列印伺服器產品取得 Novell NDS 驗證，中磊為全球第二家通過該驗證之列印伺服器廠商。
- 85 年 2 月 中磊成為全球前五家、美國以外第一家取得「Novell Labs Certification Alliance」證書之列印伺服器廠商。
- 85 年 5 月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指導委員會正式核准中磊移入園區。
- 85 年 7 月 經證管會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 86 年 2 月 取得「Novell 100Base-T Print Server “Yes”」認證，中磊為全球第一家通過該驗證的公司。
- 87 年 12 月 Fast Print Mate Print Server、IPS150/IB3340 Internet Access Servers and IR354S ISDN Internet Router 獲經濟部評定為「台灣精品」。
- 88 年 3 月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上櫃。
- 88 年 5 月 股票正式掛牌買賣。
- 88 年 9 月 推出網路儲存伺服器上市。
- 89 年 10 月 多功能網際應用器產品開發計畫通過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補助辦法」之審查，取得補助。
- 89 年 12 月 完成無線網際網路路由器之研發。
- 90 年 6 月 完成無線寬頻網際網路路由器之研發。
- 90 年 10 月 推出全球第一台無線列印伺服器。
- 90 年 10 月 完成多功能網際應用器之研發。
- 91 年 5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貳億元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91 年 6 月 新產品上市，包括 VPN 寬頻網路路由器、網路攝影機(Network Camera)、ADSL 路由器、WiFi 無線網路列印伺服器等。
- 91 年 7 月 完成第二代網路儲存伺服器。
- 91 年 7 月 發行 91 年第 1 次員工認股權證 6,100,000 股
- 91 年 7 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65,269 仟元，使資本額提高至 679,769 仟元。
- 91 年 11 月 成為全球第二大列印伺服器供應商。
- 91 年 11 月 辦理國內第一次可轉債轉換股份 48,768,410 元，使資本額提高至 728,537,410 元。
- 91 年 12 月 設立數寬投資(股)處理國內投資事宜。
- 92 年 1 月 投資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處理大陸事宜。
- 92 年 1 月 辦理國內第一次可轉債轉換股份 21,871,880 元，使資本額提高至 750,409,290 元。

- 92年1月 商用寬頻網路路由器研發成功
- 92年3月 新產品802.11b單版寬頻路由器上市。
- 92年4月 辦理國內第一次可轉債轉換股份1,330,020元，使資本額提高至751,739,310元。
- 92年5月 遷移總公司及工廠進駐苗栗縣竹南鎮廣源科技園區
- 92年6月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貳億元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92年7月 國內第一次可轉債全數轉換完畢，終止上櫃。
- 92年8月 辦理國內第一次可轉債轉換股份6,847,280元，使資本額提高至758,586,590元。
- 92年9月 遷移台北辦公室至南港軟體工業園區貳期G棟。
- 92年9月 辦理盈餘、員工分利轉增資及國內第二次可轉債轉換股份96,525,320元，使資本額提高至855,111,910元
- 92年10月 無線網路ADSL開道器
802.11b網路MPEG4攝影機
802.11b網路影音播放機
802.11g網路列印伺服器之研發成功
- 92年10月 發行92年第1次員工認股權證2,400,000股
- 92年12月 802.11g網路ADSL路由器研發成功
802.11g寬頻路由器研發成功
- 93年1月 投資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負責大陸產銷事宜。
- 93年2月 完成ISO9001:2000轉版及TL9000認證
- 93年3月 辦理國內第二次可轉債轉換股份11,641,740元，使資本額提高至866,753,650元
- 93年4月 國內第二次可轉債轉換股份11,791,010元，使資本額提高至878,544,660元
- 93年4月 第三次買回庫藏股7,000,000股
- 93年5月 獲天下雜誌評選為2003年「台灣最佳經營績效百大企業」。
- 93年5月 商用無線網路攝影機研發成功。
- 93年6月 完成無線區域網路攝影機研發並量產
- 93年7月 國內第二次可轉債轉換股份38,246,250元，使資本額提高至916,790,910元
- 93年7月 完成802.11g網路攝影伺服器研發並量產
- 93年7月 完成支援USB2.0網路儲存伺服器研發並量產
- 93年7月 完成ISO14001及OHSAS18001認證
- 93年9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21,766,840元，使資本額提高至1,038,557,750元
- 93年10月 辦理註銷庫藏股7,000,000元，使資本額降為968,557,750元
- 93年10月 完成Super G ADSL研發並量產
- 93年11月 辦理國內第二次可轉債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20,564,140元，使資本額提高為989,121,890元。
- 93年11月 第四次買回庫藏股2,000,000股。
- 94年1月 辦理國內第二次可轉債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9,765,360元，使資本額提高為998,887,250元。
- 94年3月 PreN無線網路寬頻路由器上市。
IPv4網際網路電話開道器研發成功。

- 94年5月 辦理國內第二次可轉債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12,981,22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011,868,470 元。
- 94年5月 獲天下雜誌評選為 2004 年「台灣最佳經營績效百大企業」。
- 94年7月 VoIP 電話轉換器研發完成。
- 94年8月 第五次買回庫藏股 1,122,000 股。
- 94年9月 低價家用無線網路攝影機研發完成。
- 94年9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國內第二次可轉債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199,054,14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210,922,610 元。
- 94年11月 發行 94 年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00 股。
- 95年1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2,166,00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213,088,610 元。
- 95年3月 第六次買回庫藏股 3,204,000 股。
- 95年3月 VoIP 無線網路 ADSL 路由器、超高速(Giga bit) VPN 路由器、超高速(Home Plug AV)電力線收發器、鏡頭方位可控制之網路攝影機、VoIP 多埠閘道器研發成功
- 95年4月 11n ADSL 寬頻路由器研發成功
- 95年4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3,280,00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216,368,610 元
- 95年5月 發表世界第一台 11n ADSL Gateway。
發表台灣第一台 Mesh WiFi 路由器。
- 95年6月 高速網路儲存伺服器研發成功
- 95年9月 多功能印表機伺服器研發完成並量產
- 95年9月 第七次買回庫藏股 3,546,000 股。
- 95年10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166,787,60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383,156,210 元。
- 95年11月 總公司遷移至南港軟體工業園區貳期 G 棟現址擴大營運。
- 96年1月 整合性網路接取設備研發成功。
- 96年2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406,00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383,562,210 元。
- 96年5月 IP 電話交換機研發成功並量產。
- 96年5月 獲商業周刊雜誌評選為 2006 年「兩岸三地營收千大企業」、「兩岸三地中小型股獲利成長百大企業」。
- 96年6月 SATA 網路儲存伺服器研發成功並量產。
- 96年10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170,825,00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554,387,210 元。
- 96年11月 金融監督委員會證期局核准上市。
- 96年12月 股票正式由上櫃轉上市交易。
- 96年12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8,430,00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562,817,210 元。
- 96年12月 發行 96 年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000 股。
- 97年1月 成立太倉中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97年3月 註銷子公司 Exclusive Holding Limited 及蘇州廣祺科技有限公司。
- 97年3月 新世代商用寬頻路由器研發成功。
- 97年4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10,970,00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573,787,210 元。
- 97年4月 獲中華徵信所評選為「2007 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 Top5000」之製造業第 214 名。

- 97年5月 獲天下雜誌評選為2007年「台灣製造業千大企業」及台灣上市櫃通訊及網路公司第14名。
- 97年5月 超高速多功能事務機網路列印伺服器研發成功
家用IP無線網路安控攝影機研發成功
- 97年8月 新世代整合型網路接取設備研發成功。
- 97年9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32,350,480元，使資本額提高為1,706,137,690元。
- 97年9月 商用11n無線橋接器研發成功。
- 97年11月 網路語音電話機研發成功。
- 97年12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1,095,000元，使資本額提高為1,707,232,690元。
- 97年12月 超高速11n無線VPN雙頻路由器研發成功。
- 98年2月 領先推出3GFemtocell整合型家用開道器。
- 98年2月 與歐洲3GFemtocell領導廠商攜手合作，領先推出3GFemtocell整合型家用開道器
- 98年3月 與國際WiFi家庭網路應用半導體領導廠商攜手合作搶攻IPTV市場，共同發表整合型無線HD IPTV解決方案
- 98年3月 成立法國辦事處
- 98年4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1,037,000元，使資本額提高為1,708,269,690元。
- 98年4月 獲中華徵信所評選為「2008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Top5000」之製造業第211名。
- 98年5月 榮獲選天下雜誌評選為2008年「台灣製造業千大企業」及台灣上市櫃通訊與網路企業第22名
- 98年5月 節能管理開道器研發完成。
- 98年6月 戶外IP無線網路安控攝影機研發完成。
- 98年6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1,180,000元，使資本額提高為1,709,449,690元。
- 98年7月 安控開道器研發完成。
低階IP Phone研發完成。
- 98年9月 3G/WiFi家庭上網開道器研發完成。
DOCSIS 3.0無線家庭上網開道器研發完成。
- 98年10月 11n無線IP網路攝影機研發完成。
- 98年11月 Pan & Tilt無線IP網路攝影機。
- 98年12月 購置蘇州新廠，自有產能倍增
- 99年1月 與美國行動寬頻領導廠商攜手搶搭安全監控商機，率先展示LTE家庭影像監控應用
- 99年3月 榮獲選中華徵信所評選「2009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Top5000」之製造業第238名。
- 99年3月 成立日本子公司サーコム ジャパン 株式会社(Sercomm Japan Corp.)。
- 99年4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4,400,000元，使資本額提高為1,713,849,690元。
- 99年7月 11n安控開道器研發完成。
- 99年8月 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陸億元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99年8月 VDSL 閘道器研發完成。
家用 Femtocell 小型基地台研發完成。
- 99年9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1,300,000 元，資本額提高為 1,715,149,690 元。
- 99年9月 榮獲 IDC 2010 年亞太地區企業創新獎
- 99年10月 H.264 高解析度 11n 網路攝影機研發完成。
視頻橋接器研發完成。
- 99年11月 GPON 閘道器研發完成。
- 99年12月 H.264, 11n 影像轉換器研發完成。
- 99年12月 辦理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32,255,06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747,404,750 元。
- 100年1月 與美國行動寬頻領導廠 Verizon Wireless 於拉斯維加斯消費性電子展 (CES) 共同展出新世代 LTE 安控應用產品
- 100年1月 成立法國子公司 SerComm France SARL
- 100年2月 於西班牙巴塞隆納舉行之全球行動通訊展 (MWC) 展出全系列 Small cell 小型基地台
- 100年3月 Iuh 家用小型基地台研發完成
- 100年3月 榮獲選中華徵信所評選「2010 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 Top5000」之製造業第 253 名。
- 100年4月 辦理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28,809,51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776,214,260 元。
- 100年5月 榮獲天下雜誌千大企業製造業第 334 名；通訊與網路產業第 20 名。
- 100年5月 獲選納入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MSCI)全球小型股指數成分股
- 100年6月 榮獲 Femto Forum 提名「家用小型基地台設計暨技術創新獎」
- 100年6月 企業型小型基地台研發完成
- 100年7月 辦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8,175,63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784,389,890 元。
- 100年7月 Ethernet- Over- Cable (EOC) 解決方案完成開發
- 100年8月 中磊小型基地台通過 NCC 第三代行動通信設備認證
- 100年8月 領先推出 TD-SCDMA 小型基地台
- 100年8月 美國子公司 Servecomm Inc. 更名為 Senslinq Inc.
- 100年8月 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陸億元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100年8月 GPON 閘道器研發完成
- 100年9月 辦理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40,225,31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824,615,200 元。
- 100年9月 EPON 閘道器研發完成
- 100年10月 GPON/EPON 收發模組、IP CAM 雲端服務器研發完成
- 100年11月 中磊集團中怡(蘇州)二廠榮耀啟用
- 100年12月 辦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1,721,580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1,826,336,780 元。
- 101年3月 於 Small Cells Asia 發表 LTE Small Cell 小型基地台
- 101年3月 榮獲選中華徵信所評選「2010 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 Top5000」之製造業第 258 名；網路通訊產業第 10 名。
- 101年5月 榮獲天下雜誌評選為 2011 年「製造業成長 50 大企業」第 39 名、2011 年「台灣製造業千大企業」第 257 名、台灣上市櫃通訊與網路企業第 15 名。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第一季
利息收(支)淨額	(9,186)	(20,326)	(7,155)
兌換(損)益淨額	(15,556)	(19)	2,572
營收淨額	8,153,833	10,811,908	3,528,681
稅前淨利	370,800	650,764	186,886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11)%	(0.19)%	(0.20)%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2.48)%	(3.12)%	(3.83)%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19)%	-	0.07%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額比率	(4.20)%	-	1.38%

(1) 利率變動

利率風險對本公司損益的影響，分為收益及資金成本兩部份，在利息收入方面，本公司係以低風險高流動性為投資評估重點，大部份剩餘資金運用於銀行定存，以保守穩健操作原則降低利率變動之衝擊，未來之財務管理政策亦無重大改變。在資金成本方面，本公司之銀行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然經評估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變化並無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近年度的產品外銷比重約占營收的九成以上，有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然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使用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匯率風險，遠期外匯合約需買進或賣出與被避險項目相同幣別之外幣。因此，本公司主要運用自然避險及遠期外匯合約因應匯率變化之衝擊，因應措施如下：

- A. 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經情勢以迅速掌握外匯市場之脈動，依計價貨幣之強弱走勢，對應收付帳款交易作提前或延後收付之操作。
- B. 對客戶報價及議定採購條件時，考量匯率變動因素，保障公司合理之利潤及成本。
- C. 對持有之外幣多／空部位，建立相對應之部位作自然避險，儘量使採購之計價貨幣與業務報價之幣別一致，降低匯兌換算風險。
- D. 定期估算外幣之進出口淨部位需求，分析國內外經貿相關訊息及往來銀行之建議，研判外匯市場走勢，依「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規定之程序，以遠期外匯合約避險。

(3) 通貨膨脹變動

經濟學家們表示僅管 CPI(消費者價格指數)可能上升，台灣的通貨膨脹依

然比較溫和，與其他亞洲經濟體比較，通貨膨脹壓力依舊可控，台灣與中國大陸之間的密切經濟聯繫及近期簽訂的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料將提振兩岸的貿易往來，並在未來幾年幫助台灣緩解通貨膨脹壓力，而本公司直接間接受到原物料價格波動影響之材料成本，包括 CPU、SDRAM、FLASH、PCB、Module、Connector 等重要零件。在售價方面，由於本公司產品型態屬客製化生產，而非同質性高的標準化規格品，係配合客戶需求量身訂作之差異化產品，因此對產品定價及與客戶議價時具有較佳優勢。為降低物價變動因素對本公司獲利的衝擊，本公司因應措施如下：

- A. 從研發階段加強成本控制(design for cost)，在設計部份導入模組化設計並收斂進貨規格，以批量採購優勢降低採購成本，在機構設計部份則以核心技術優勢開發精簡堅固實用的結構設計，降低機構體積及重量，減少金屬及塑件的耗用。
 - B. 對於預期市場價格將有大幅波動、缺料或漲價之原物料，透過政策性專案採購計劃，以確保原物料供應順暢並有效管控材料成本。
 - C. 分析廠商報價的成本結構，協助供應商提高效能減少損耗以節約成本，並提供forecast提高採購需求的能見度，提高廠商配合意願，增加談判議價的籌碼。
 - D. 持續強化產銷採購資訊溝通平台，加速市場訊息反應速度，及時調整採購計劃及銷售報價。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採行穩健保守之財務管理政策，相關作業程序及公告申報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 (2) 最近年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的對象係為本公司長期業務往來的客戶，且提供超額的不動產擔保，且繳息狀況均正常。本公司僅對100%持股的子公司因應營運需求對銀行借款進行背書保證，對公司之影響有限。衍生性商品主要以避險為主，並未從事其他高風險之衍生性商品交易。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本公司不斷與廠商溝通產品效能提昇解決方法，以共同成長並創造雙贏目標，預計101年投入研發費用約占營業收入5%。茲將本公司未來計劃開發之產品及研發之發展方向列舉如下：
- (1)光纖級網路產品
 - EPON 整合型閘道器
 - GPON 整合型閘道器
 - (2)智慧家庭監控系列產品
 - 居家安全無線感應器
 - 生活自動化無線感應器
 - (3)Small cell 小型基地台

- LTE 4F 家用小型基地台
- TD-SCDMA 企業小型基地台
- (4)無線 Ethernet-over-Cable (EoC)解決方案
- (5)電信級戶外型無線接入器
- (6)超高速 11ac 無線路由器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依101.1.4華總一義字第10000299631號令修正證券交易法部分條文，本次修正共計26條，修正重點包括：

- (1) 明定排除商業會計法部分規定之適用，以利公開發行公司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 (2) 自102年會計年度起第1季、第2季、及第3季財務報告統一須經會計師出具核閱意見及提報董事會，公告及申報期限均定為各季終了後45日內。
- (3) 增訂只要繼續1年以上持有發行人已發行股份總數3%以上股份的股東，對特定事項認為有重大損害公司股東權益時，得檢附理由、事證及說明其必要性，申請主管機關檢查發行人的特定事項，主管機關認有必要時將依規定辦理。
- (4) 增訂外國公司專章。

另公開發行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以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依99.02.02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令規定應於財務報告附註揭露事項：1. 採用IFRSs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2.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3. 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公報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

依100.07.07金管證審字第1000032208號令修正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重點為1.配合我國採用IFRSs調整相關內容。2.對財務報告編製作一致性規範。3.對企業財務報告維持適當監理。4.增進財務透明度。

依100.11.25金管證審字第1000058425號令修正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重點為1.配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延後實施，該公報未生效前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辦理。2.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轉換日可能有重分類之必要外，餘現行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與衡量業已與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相符，基於會計政策之一致性及延續性，不宜於轉換日重分類。

依101.04.06金管證審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範公開發行公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規定，公開發行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另公司應自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於股東會上報告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俾股東知悉影響情形。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情形，取得相關資訊，並即時評估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需要。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台灣網通產業發達，上到網通IC設計，下到用戶端設備一應俱全，目前寬頻、電信、數位家電結合趨勢愈顯發酵，網路與生活已經密不可分。惟因市場競爭日趨白熱化；對於產品價格影響相對仍有降價壓力，公司將努力提供較佳之產品品質及成本嚴格控制藉以提昇市場競爭力，以降低產品價格變化因素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將對產業科技變化維持高度敏感，以快速反應滿足客戶需求。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成立於81年，由一群專業工程師，結合創投基金共同成立，歷經19年，已成為世界級無線網通產品專業設計代工廠商。本公司於88年於櫃買中心正式掛牌上櫃交易，並於96年12月於證券交易所轉上市交易，以「創新、服務、執行力」的經營理念，為客戶、員工與股東創造嶄新價值。最近年度公司營運狀況良好，嚴格執行成本控管，戮力達成獲利目標；善盡對全體股東之責任。本公司未來將持續致力產品品質之提昇，維持一貫良好之企業形象，並無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目前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併購之規劃，故不適用。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蘇州二廠於100年投入量產後，目前兩岸三廠每月約當產能約160萬台，為因應日益增長之業務量，預計今年將持續擴充竹南廠及蘇州二廠產能，以滿足客戶訂單需求。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確保貨源多元化及增加價格彈性，進貨對象除部份係依銷售客戶所指定的廠牌外，多採分散採購之策略，向多家通路商進貨，以增加議價空間及減少缺料風險。因本公司產品所需零組件之項目眾多，對各廠商之進貨金額及比重均不高，故無供貨來源過度集中之風險。

銷貨方面，本公司主要係以ODM開發生產銷售網路通訊產品，其核心競爭優勢在於以高效率的整合開發能力，將網通晶片及相關零件整合，快速開發量產符合客戶或市場性需求之產品，以搶占市場先機及訂單，其主要往來客戶皆有5年以上之業務往來關係，且皆維持穩定良好之共榮關係，顯示本公司產品開發能力深受客戶之肯定，另由最近三年度及101年第一季前十大銷售客戶營收比例觀之，並無單一銷售客戶占營收比重達30%以上之情事，故整體而言尚無銷貨集中風險之虞。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原董事弘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0年11月25日因轉讓公司持股超過選任當時之50%而解任，惟本公司董事持股成數仍達法定要求，並無持股成數不足之問題。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除原董事弘鼎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外，並無其他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情形。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異動之情形。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截至98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92年至96年度申報案件雖經國稅局核定，惟國稅局因申報研究發展投資抵減所得額及五年免稅所得之免稅比率，核定調增應納稅額89,367仟元，本公司認為該項五年免稅所得之核定原因尚有不合理之處，已針對民國92年至96年之核定案提請行政救濟。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未取得訴願結果，惟其中92及95年度訴願委員會已取消原處分，原案並退回國稅局，目前尚待國稅局核定中。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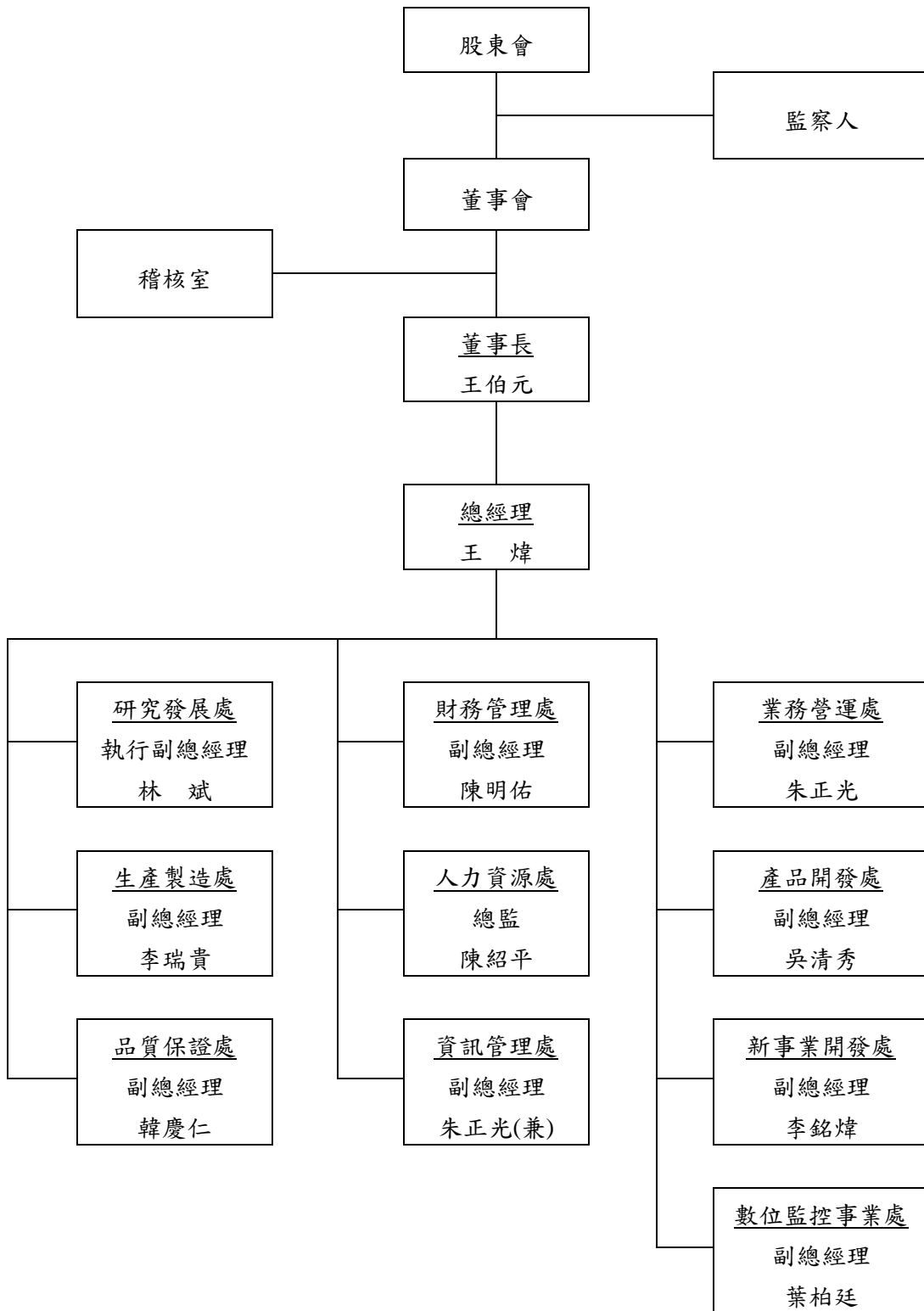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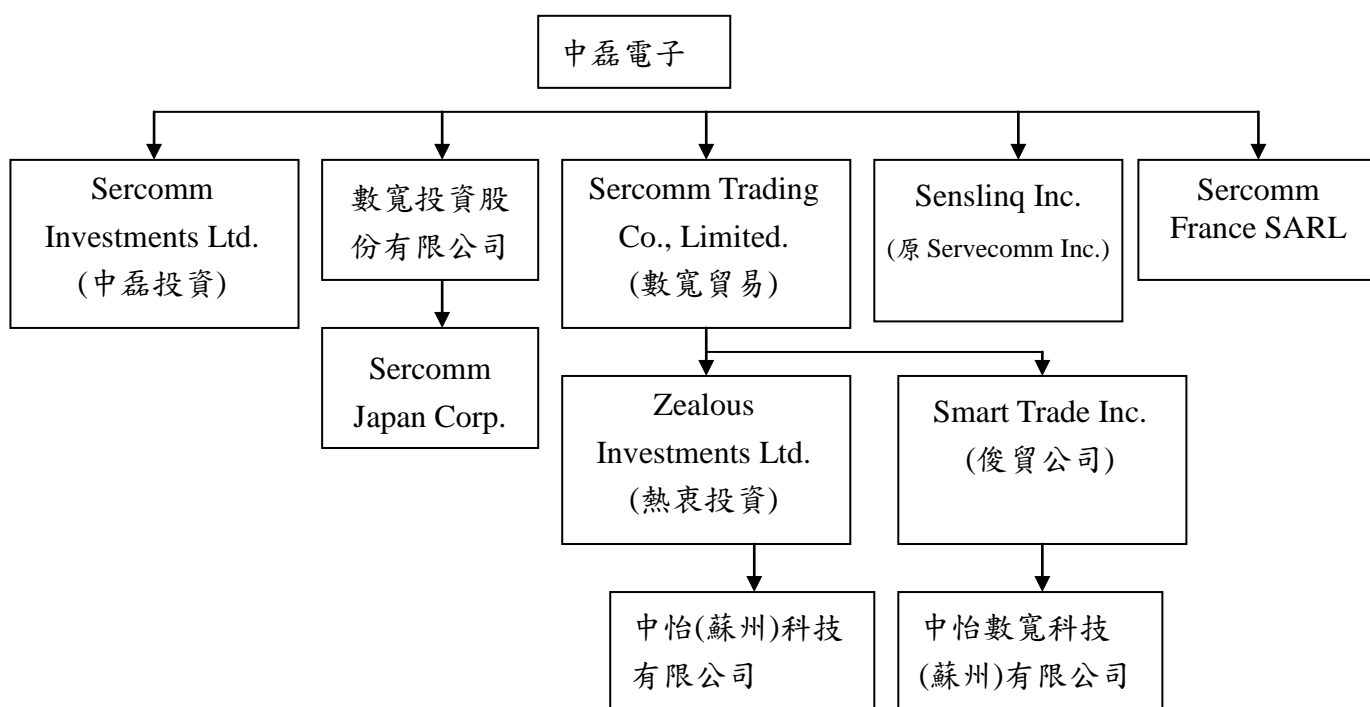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部門主管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總經理 王 煒	負責公司整體營運計畫擬定、規劃、執行及監督。
研究發展處	執行副總經理 林 斌	負責公司新產品之研究開發及技術發展藍圖之擬定、規劃與執行。
生產製造處	副總經理 李瑞貴	負責生產之執行、產品測試機台維修等相關工作及產品品管控管；負責生管、物管之執行及原物料採購等相關工作。
業務營運處	副總經理 朱正光	負責公司業務推展及執行、客戶之支援與服務等。
產品開發處	副總經理 吳清秀	負責公司產品開發專案執行、客戶之支援與服務等。
新事業開發處	副總經理 李銘煒	負責公司新事業推展及執行、客戶之支援與服務等。
數位監控 事業處	副總經理 葉柏廷	負責公司數位監控業務推展及執行、客戶之支援與服務等。
財務管理處	副總經理 陳明佑	負責公司財務、會計事項及法務、股務等相關業務。
人力資源處	總監 陳紹平	負責建立策略性的人力資源相關系統，如招募、薪資福利、教育訓練、績效管理及總務事務等。
資訊管理處	副總經理 朱正光(兼)	負責公司網管、資訊系統導入、規劃、執行及監督。
品質保證處	副總經理 韓慶仁	負責公司產品品質的穩定及相關技術支援
稽 核 室	資深經理 謝慧瑩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稽核、維護、改善，建議及協助各單位解決問題、改善作業和提高工作效率。

(二)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圖(101年3月31日)



2.公司與關係企業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1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該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之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Senslinq Inc. (原 Servecomm Inc.)	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	-	-	250,000	100%	7,939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	-	-	1,200,000	100%	40,037
Sercomm Trading Co., Limited.	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	-	-	46,800,000	100%	1,471,187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	-	-	2,800,000	100%	28,000
Sercomm France SARL	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	-	-	100,000	100%	4,004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	-	-	30,956,000	100%	989,358
Smart Trade Inc.	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	-	-	16,000,000	100%	481,829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	-	-	29,900,000	100%	912,672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	-	-	16,000,000	100%	481,829
Sercomm Japan Corp.	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	-	-	540	100%	9,617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1年6月30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張)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總經理	王煒	89.01.24	1,957,006	1.00	100,000	0.05	0	0	美國哈佛大學商管所碩士 美國卡內基美隆大學工程碩士 Emerson Electric (Suzhou) CO. 總經理	中磊投資負責人 數寬貿易負責人 數寬投資(股)董事長 熱衷投資負責人 中怡(蘇州)科技董事長 及中怡數寬科技(蘇州)董事長 菱光科技(股)獨立董事 Sercomm Japan Corp.董事	-	-	-	140,000
執行副總經理	林斌	81.07.29	1,487,201	0.76	301,338	0.15	0	0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所碩士 宏瞻資訊(股)協理	俊貿有限公司負責人 Sercomm Holding Limited 負責人 數寬投資(股)董事 中怡(蘇州)科技董事 Sensling Inc. 董事 Sercomm Japan Corp. 董事	-	-	-	
業務營運處 兼資訊管理處 副總經理	朱正光	89.06.15	425,787	0.22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機械所碩士 北方機電(股)副總經理	中怡數寬(蘇州)董事 Sercomm Japan Corp. 監察人	-	-	-	
財務管理處 副總經理	陳明佑	90.10.15	192,753	0.10	0	0	0	0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 會研所碩士 致福(股)協理	數寬投資董事	-	-	-	
生產製造處 副總經理	李瑞貴	91.04.24	16,171	0.01	0	0	0	0	新埔工專 唯冠電子(股)大陸廠副總經理	中怡(蘇州)總經理	-	-	-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張)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產品開發處 副總經理	吳清秀	96.03.01	40,000	0.02	0	0	0	0	逢甲大學資工系 廣達電子協理	無	—	—	—	
新事業開發處 副總經理	李銘煒	97.09.15	502,890	0.26	0	0	0	0	台灣大學機械所碩士 仲琦科技協理	無	—	—	—	
數位監控處 副總經理	葉柏廷	96.11.12	358,943	0.18	0	0	0	0	美國哈佛大學商管所碩士 華威科技副總經理	無	—	—	—	
品質保證處 副總經理	韓慶仁	100.05.01	40,399	0.02	0	0	0	0	政治大學企管所碩士 廣達電腦副總經理	無	—	—	—	
人資處 總監	陳紹平	96.03.01	100,000	0.05	0	0	0	0	文化大學勞工所碩士 德鑫科技處長	無	—	—	—	
稽核室 資深經理	謝慧瑩	96.6.15	14,406	0.01	0	0	0	0	淡江大學銀行系 尉台企業特別助理	無	—	—	—	

註 1：總經理王煒另辦理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3,000,000 股。

註 2：執行副總經理林斌另辦理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3,154,439 股。

註 3：生產製造處副總經理李瑞貴另辦理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500,000 股。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1年6月30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	股數	%	股數	%	股數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王伯元	99.6.23	3	81.7.29	3,444,577	2.01	3,684,577	1.89	1,142,745	0.59	0	0	美國卡內基美隆大學博士	怡和財顧(股)公司董事長 友元財顧(股)公司董事長 美國 Senslinq Inc.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信昌電子陶瓷(股)董事 神通電腦(股)公司董事 台灣水泥(股)公司董事 神通資訊(股)公司董事 信昌化工(股)公司獨立董事 麗嬰房(股)公司監察人 聯發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東元電機(股)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劉英達	99.6.23	3	93.6.11	207,999	0.12	207,999	0.11	0	0	0	0	交通大學電子所碩士 聯華電子(股)副董事長	京宏(股)公司董事長 矽品精密(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怡和財顧(股)代表人 徐小波	99.6.23	3	93.6.11	3,680,926	2.15	3,680,926	1.89	0	0	0	0	美國塔夫茲大學外交學碩士 美國紐約大學法律碩士 理律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宇智顧問(股)董事長 國光生物科技獨立董事 榮鋼材料科技(股)獨立董事、茂德科技(股)董事 榮成紙業(股)董事	—	—	—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	股數	%	股數	%	股數	%			股數	%	職稱
董事兼總經理	王 煒	99.6.23	3	90.5.28	1,950,006	1.14	1,957,006	1.00	100,000	0.05	0	0	美國哈佛大學商管所碩士 美國卡內基美隆大學工程碩士 Emerson Electric (Suzhou) CO.總經理	中磊投資負責人 數寬貿易負責人 數寬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熱衷投資負責人 中怡(蘇州)科技董事長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董事長、菱光科技(股)獨立董事、Sercomm Japan Corp.董事	-	-	-
董事兼執行副總	林 斌	99.6.23	3	93.6.11	1,718,590	1.00	1,487,201	0.76	301,338	0.15	0	0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所碩士 宏瞻資訊(股)協理	俊貿有限公司負責人 Sercomm Holding Ltd. 負責人 數寬投資董事 中怡(蘇州)科技董事 Senslinq Inc. 董事 Sercomm Japan Corp. 董事	-	-	-
獨立董事	邱垂元	99.6.23	3	97.6.13	0	0	0	0	0	0	0	0	哈佛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波士頓顧問集團顧問	鴻霖全球運輸董事長暨執行長 普訊伍創業投資(股)董事 復興航空運輸(股)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陳宏守	99.6.23	3	97.6.13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運輸管理系 精誠資訊執行長兼總經理	果實夥伴董事長 勇偕管理顧問董事長 蔚華科技獨立董事 全國電子董事	-	-	-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	股數	%	股數	%	股數	%			股數	%	職稱
監察人	郭瑞嵩	99.6.23	3	93.6.11	1,428,281	0.83	2,468,281	1.27	10,290	0.01	0	0	美國新罕布爾大學物理博士 大仁創投(股)公司董事長	東元科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瑞坊實業(股)董事長 東友科技(股)董事 台新金控董事	—	—	—
監察人	魏永篤	99.6.23	3	96.6.15	0	0	0	0	0	0	0	0	美國喬治亞大學企管所碩士 執業會計師	奇力新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司董事 神達電腦(股)公司董事 五鼎生物技術(股)公司獨立董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獨立董事	—	—	—
監察人	薛彬彬	99.6.23	3	99.6.23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財經所碩士 大京管理顧問(股)總經理	新普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亞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友旺科技(股)董事 互億科技(股)董事	—	—	—

註1：董事兼總經理王煒另辦理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3,000,000 股。

註2：董事兼執行副總經理林斌另辦理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3,154,439 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年06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怡和財務顧問(股)公司	王伯元	60.50%
	大元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35.00%
	蘇慧	2.0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1年06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大元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維京群島商 HONESTY VENTURES LTD.	75.00%
	英屬維京群島商 5388 SUNRISE INC.	25.00%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王伯元			✓				✓		✓	✓	✓	✓	✓	✓	1
劉英達			✓	✓	✓	✓	✓	✓	✓	✓	✓	✓	✓	✓	0
怡和財顧(股)代表人：徐小波	✓	✓	✓	✓	✓	✓	✓	✓	✓	✓	✓	✓	✓	✓	2
王 煒			✓				✓	✓	✓	✓	✓	✓	✓	✓	1
林 斌			✓				✓	✓	✓	✓	✓	✓	✓	✓	0
邱垂元			✓	✓	✓	✓	✓	✓	✓	✓	✓	✓	✓	✓	1
陳宏守			✓	✓	✓	✓	✓	✓	✓	✓	✓	✓	✓	✓	1
郭瑞嵩	✓		✓	✓	✓		✓		✓	✓	✓	✓			0
魏永篤		✓	✓	✓	✓	✓	✓	✓	✓	✓	✓	✓			3
薛彬彬		✓	✓	✓	✓	✓	✓		✓	✓	✓	✓			3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H
低於 2,000,000 元	弘鼎創投公司、劉英達、怡和財顧公司、王煒、林斌、邱垂元、陳宏守	弘鼎創投公司、劉英達、怡和財顧公司、王煒、林斌、邱垂元、陳宏守	弘鼎創投公司、劉英達、怡和財顧公司、邱垂元、陳宏守	弘鼎創投公司、劉英達、怡和財顧公司、邱垂元、陳宏守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王伯元	王伯元	王伯元	王伯元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王煒、林斌	林斌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王煒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8	8	8

2. 最近年度(100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郭瑞嵩	0	0	2,863	2,863	60	60	0.50	0.50	無
監察人	魏永篤									
監察人	薛彬彬									

註：盈餘分配係 101 年分配 100 年盈餘之配發數(係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郭瑞嵩、魏永篤、薛彬彬	郭瑞嵩、魏永篤、薛彬彬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3. 最近年度(100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仟股)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王煒	20,468	20,468	1,148	1,148	3,620	14,380	9,440	0	9,440	0	5.95	7.79	500	500	無
執行副總	林斌															
副總經理	朱正光															
副總經理	陳明佑															
副總經理	李瑞貴															
副總經理	吳清秀															
副總經理	李銘煒															
副總經理	葉柏廷															
副總經理	韓慶仁															

註1：退職退休金係屬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無實際支付金額。

註2：盈餘分配係101年分配100年盈餘之配發數(係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韓慶仁	韓慶仁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朱正光、陳明佑、李瑞貴、吳清秀、李銘煒、葉柏廷	陳明佑、李瑞貴、吳清秀、李銘煒、葉柏廷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王煒、林斌	林斌、朱正光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王煒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9

4. 最近年度(100 年度)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王煒	0	9,626	9,626	1.59
	執行副總	林斌				
	副總經理	朱光正				
	副總經理	陳明佑				
	副總經理	李瑞貴				
	副總經理	吳清秀				
	副總經理	李銘煒				
	副總經理	葉柏廷				
	副總經理	韓慶仁				
	總監	陳紹平				
	總監	蔡政宏				

註：盈餘分配係 101 年分配 100 年盈餘之配發數(係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之)。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董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00 年		99 年	
	本公司	合併	本公司	合併
董事	7.87%	9.71%	9.74%	12.02%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 100 年度支付董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下降，主係因 100 年度稅後純益大幅成長所致，所配發之絕對金額仍較上年度增加。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之說明：

董監酬勞部份係依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而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部份則是以底薪、津貼、主管加給等組成，再考量其績效表現情形而酌予之。

	董事、監察人	總經理、副總經理
1. 酬金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依公司薪酬管理辦法、員工考績實施辦法辦理
2. 標準與組合	董監酬勞、車馬費	底薪、職務加給、伙食津貼、員工分紅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經股東會決議後之有效章程辦理	依學經歷、年資敘薪，並按公司核決權限簽核
4. 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視公司年度決算稅後獲利提撥	依達成率、經營績效及貢獻度給付相關薪酬
5. 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善盡經營監管職責擬定經營方針化危機為契機	加強員工的向心力，達到勞資雙方盈虧共享目標共同面對風險環境

四、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 股份種類

101年7月25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94,935,604(註)	125,064,396	320,000,000	已上市

註：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二) 股本形成經過

1. 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形成經過

101年7月25日 單位：股；元

年/月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資產抵充股款	核准生效日期及文號
81/07	10	5,880,000	58,800,000	5,880,000	58,800,000	公司設立	8,800,000	81年7月29日經(81)商115881號
82/12	10	10,000,000	100,000,000	7,000,000	7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83年1月13日經(83)商126835號
84/07	10	18,000,000	18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84年7月18日經(84)商108256號
85/11	10	28,000,000	280,000,000	24,000,000	24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85年7月6日(85)台財證(一)第40901號
86/08	10	28,065,000	280,650,000	28,065,000	280,650,000	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86年5月15日(86)台財證(一)第39313號
87/8	10	60,000,000	600,000,000	40,100,000	401,000,000	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87年7月7日(87)台財證(一)第58500號
88/8	10	60,000,000	600,000,000	51,000,000	510,000,000	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88年7月6日(88)台財證(一)第61995號
89/8	10	80,000,000	800,000,000	55,828,000	558,28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89年6月16日(89)台財證(一)第52035號
90/8	10	91,450,000	914,500,000	61,450,000	614,50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90年6月26日(90)台財證(一)第140545號
91/8	10	91,450,000	914,500,000	67,976,900	679,769,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91年6月17日台財證(一)第910132694號
91/12	10	91,450,000	914,500,000	75,040,929	750,409,290	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92年1月24日圓商字第0920002978號
92/4	10	91,450,000	751,739,310	75,173,931	751,739,310	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92年4月16日圓商字第9066號
92/8	10	91,450,000	914,500,000	75,858,659	758,586,590	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92年8月7日經授商字第09201241680號
92/9	10	137,600,000	1,376,000,000	85,511,191	855,111,91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92年9月18日經授商字第09201273650號
93/3	10	137,600,000	1,376,000,000	86,675,365	866,753,650	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93年3月8日經授商字第09301038710號
93/4	10	137,600,000	1,376,000,000	87,854,466	878,544,660	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93年4月19日經授商字第09301068160號
93/7	10	137,600,000	1,376,000,000	91,679,091	916,790,910	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93年7月26日經授商字第093011303230號
93/9	10	137,600,000	1,376,000,000	103,855,775	1,038,557,750	盈餘轉增資	無	93年9月10日經授商字第09301170280號
93/10	10	137,600,000	1,376,000,000	96,855,775	968,557,750	註銷庫藏股	無	93年10月11日經授商字第09301186980號
93/11	10	137,600,000	1,376,000,000	98,912,189	989,121,890	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3年11月11日經授商字第09301215060號

年/月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資產抵充股款	核准生效日期及文號
94/1	10	137,600,000	1,376,000,000	99,888,725	998,887,250	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4年1月21日經授商字第09401009790號
94/5	10	137,600,000	1,376,000,000	101,186,847	1,011,868,470	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4年5月24日經授商字第09401091930號
94/9	10	177,600,000	1,776,000,000	121,092,261	1,210,922,610	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4年9月29日經授商字第09401194860號
95/1	10	177,600,000	1,776,000,000	121,308,861	1,213,088,610	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5年1月19日經授商字第09501011170號
95/4	10	177,600,000	1,776,000,000	121,636,861	1,216,368,610	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5年4月19日經授商字第09501069890號
95/10	10	177,600,000	1,776,000,000	138,315,621	1,383,156,210	盈餘、員工紅利轉增資及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5年10月3日經授商字第09501222230號
96/2	10	177,600,000	1,776,000,000	138,356,221	1,383,562,210	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6年2月6日經授商字第09601026610號
96/10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55,438,721	1,554,387,210	盈餘、員工紅利轉增資及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6年10月11日經授商字第09601248660號
96/12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56,281,721	1,562,817,210	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6年12月10日經授商字第09601302500號
97/4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57,378,721	1,573,787,210	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7年4月16日經授商字第09701090700號
97/9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70,613,769	1,706,137,690	盈餘、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97年9月16日經授商字第09701235950號
97/12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70,723,269	1,707,232,690	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7年12月9日經授商字第09701310900號
98/4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70,826,969	1,708,269,690	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8年4月7日經授商字第09801066230號
98/7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70,944,969	1,709,449,690	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8年7月6日經授商字第09801139160號
99/4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71,384,969	1,713,849,690	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9年4月16日經授商字第09901075180號
99/9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71,514,969	1,715,149,690	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9年9月9日經授商字第09901205770號
99/12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4,740,475	1,747,404,750	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99年12月24日經授商字第09901280070號
10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7,621,426	1,776,214,260	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100年4月25日經授商字第10001080940號
10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8,438,989	1,784,389,890	轉換公司債	無	100年7月6日經授商字第10001144250號
10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82,461,520	1,824,615,200	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100年9月13日經授商字第10001211990號
100/12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82,633,678	1,826,336,780	轉換公司債	無	100年12月8日經授商字第100011277640號
101/3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87,473,778	1,874,737,780	轉換公司債	無	101年3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101051520號
101/7	10	320,000,000 (註)	3,200,000,000 (註)	194,935,604	1,949,356,040	轉換公司債	無	101年7月11日經授商字第10101133750號
101/7	10	320,000,000 (註)	3,200,000,000 (註)	195,370,604	1,953,706,040	員工認股權行使	無	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註：核定股本業經101年6月26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惟暫不予變更登記。

2.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1年4月2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90	47	16,650	63	16,851
持有股數(股)	2,555,000	46,690,439	17,359,107	103,537,397	24,793,661	194,935,604
持股比例	1.31%	23.95%	8.91%	53.11%	12.72%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01年4月2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率
1 ~ 999	4,466	950,426	0.49%
1,000 ~ 5,000	9,188	19,278,443	9.89%
5,001 ~ 10,000	1,556	12,698,799	6.51%
10,001 ~ 15,000	462	5,872,029	3.01%
15,001 ~ 20,000	351	6,592,462	3.38%
20,001 ~ 30,000	271	7,127,795	3.66%
30,001 ~ 40,000	120	4,348,068	2.23%
40,001 ~ 50,000	82	3,816,776	1.96%
50,001 ~ 100,000	131	9,262,988	4.75%
100,001 ~ 200,000	98	14,165,039	7.27%
200,001 ~ 400,000	51	15,486,449	7.94%
400,001 ~ 600,000	18	9,233,243	4.74%
600,001 ~ 800,000	19	13,187,335	6.76%
800,001 ~ 1,000,000	8	7,187,000	3.69%
1,000,001 以上	30	65,728,752	33.72%
合計	16,851	194,935,604	100.00%

3.主要股東：

101年4月29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589,000	2.35%
王伯元		3,684,577	1.89%
怡和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680,926	1.89%
焯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75,508	1.78%
利金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035,434	1.56%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3,003,320	1.54%
元大卓越基金專戶		2,937,000	1.51%
匯豐銀行託管宏利遠見基金單位信託投資戶		2,799,000	1.44%
第一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摩根富林明JF龍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785,000	1.43%
林斌		2,587,201	1.33%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辦理現金增資，故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截至6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王伯元	240,000	0	40,000	0	0	0
董事 (註1)	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敦謙	0	0	(3,508,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劉英達	0	0	0	0	0	0
董事 (註2)	怡和財顧(股)公司 代表人：徐小波	0	0	0	0	0	0
董事(註3)	徐小波	0	0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王煒	1,626,000	0	(739,000)	0	0	0
董事兼執行副總經理	林斌	(199,439)	0	1,288,050	0	(1,100,000)	0
獨立董事	邱垂元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宏守	0	0	0	0	0	0
監察人	郭瑞嵩	900,000	0	140,000	0	0	0
監察人	魏永篤	0	0	0	0	0	0
監察人(註2)	薛彬彬	0	0	0	0	0	0
監察人(註4)	友元財顧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職稱	姓名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 6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股)公司 代表人:薛彬彬						
副總經理	朱正光	171,000	0	57,000	0	(210,000)	0
副總經理	陳明佑	10,500	0	(276,000)	0	35,000	0
副總經理	李瑞貴	110,000	0	(31,000)	0	(140,000)	0
副總經理	吳清秀	(55,000)	0	(182,562)	0	(70,000)	0
副總經理	李銘煒	98,000	0	92,000	0	(16,000)	0
副總經理	葉柏廷	78,000	212,000	88,000	(212,000)	(20,000)	0
副總經理	韓慶仁	不適用	不適用	20,000	0	0	0
總監	陳紹平	40,000	0	40,000	0	0	0
總監(註5)	蔡政宏	20,000	0	9,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稽核主管	謝慧瑩	1,000	0	(14,000)	0	(27,000)	0

註1：100年11月25日轉讓持股超過選任時持有股數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註2：99年6月23日股東會全面改選後當選，故99年度之增減數係自99年6月23日開始計算。

註3：99年6月23日股東會全面改選後卸任，故股數增減數僅更新至99年6月23日。

註4：因轉讓公司持股超過50%已於99年3月15日解任，故股數增減數僅更新至99年3月15日。

註5：已於100年8月1日離職，故股數增減數僅更新至離職日止。

(2)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1 年 4 月 29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張學林	4,589,000	2.35%	0	0.00%	0	0.00%	—	—	
王伯元	3,684,577	1.89%	1,142,745	0.59%	0	0.00%	怡和財務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怡和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王伯元	3,680,926	1.89%	0	0.00%	0	0.00%	王伯元	董事長	
焯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曾淑姿	3,475,508	1.78%	0	0.00%	0	0.00%	—	—	
利金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林慧珠	3,035,434	1.56%	0	0.00%	0	0.00%	—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	3,003,320	1.54%	0	0.00%	0	0.00%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 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元大卓越基金專戶	2,937,000	1.51%	0	0.00%	0	0.00%	—	—	
匯豐銀行託管宏利遠見基金單位信託投資戶	2,799,000	1.44%	0	0.00%	0	0.00%	—	—	
第一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摩根富林明 J F 龍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785,000	1.43%	0	0.00%	0	0.00%	—	—	
林斌	2,587,201	1.33%	301,338	0.15%	0	0.00%	—	—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註 8)
		99 年	100 年			
每 股 市 價 (註 1)	成 交 價	最 高		31.95	47.90	47.50
		最 低		18.15	27.10	30.85
		平 均		26.71	35.50	40.16
每 股 淨 值 (註 2)	分 配 前			15.09	17.90	19.50
	分 配 後			13.54	—	—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167,513	177,410	186,135
	每 股 盈 餘 (註 3)	追 溯 前		1.88	3.29	0.86
		追 溯 後		1.87	—	—
每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55	2.50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 5)			14.21	10.79	46.70
	本 利 比 (註 6)			17.23	14.20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5.80%	7.04%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於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先提繳稅捐及彌補以往虧損並依法提出之法定盈餘公積外，其餘依章程規定提撥供發放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穩定之經營發展，擬定本公司未來三年發放股利之政策如下：

(1) 股利發放原則

本公司因應未來三年企業成長所需股利之發放除依據有關法令與公司章程之規定外，每年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需求、健全財務結構及維持穩定股利發放政策，在兼使股東獲得合理報酬下，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

(2) 股利發放程序

本公司股利發放流程乃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年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經股東常會通過及主管機關核准後辦理。

(3) 股利發放方式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為因應公司營運穩定成長，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決定股利之金額，並得搭配發放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2. 本年度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餘額	85,870,560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583,041,447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58,304,145)	
可供分配盈餘		610,607,862
分配項目：		
分派股息	0	
股東紅利		468,684,445
現金股利@2.5	468,684,445	
期末未分配餘額		141,923,417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15%-現金	78,710,595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 2%	10,494,746元	
說明：(1)依財政部 87.4.30 台財稅第 871941343 號函規定，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係以 100 年度盈餘為優先。		
(2)本公司擬議配發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分配總金額與 100 年度認列費用帳列金額無差異。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100年度股利分配案業經101年3月9日董事會通過，並已於101年6月27日經股東會決議，並無配發股東股票股利及員工股票紅利，故股本並未增加，對公司營業績效與每股盈餘影響不大。

(七)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依法提繳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除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撥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分派股息外，餘額再提撥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次就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按股份總額比例分配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每年度稅後純益彌補歷年虧損後，先提撥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就其餘額再提撥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列為實際配發年度之損益。

3. 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應揭露事項：無。

4. 盈餘分配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應揭露事項：

(1)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1年6月27日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100年度員工現金紅利78,710,595元，董監酬勞10,494,746元，與董事會擬議之分派案無差異。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100年度不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因應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化，故不適用。

5.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0年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99年度之盈餘分配案，配發員工現金紅利42,450,420元，董事、監察人酬勞5,660,056元。與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無差異。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8次
本次實際買回股份期間	97年9月22日至97年11月21日
買回區間價格	10.5~25.0
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本次預定買回股數	5,000,000股
本次實際已買回股數及占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5,000,000股 2.93%
本次實際已買回金額	66,253,845元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13.25元
本次買回股份執行情形	已全數權讓完畢
已辦理銷除或轉讓日期	100年7月20日
本次買回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數	5,000,000股
累計持有本公司股份	0股

五、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項目	第三次	第四次
發行日期	99年8月6日	100年8月30日
發行總額	6,000,000元	6,000,000元
未償餘額	截至101年6月30日止，未償還餘額為170,600元	截至101年6月30日止，未償還餘額為600,000元
每張面額	100,000元	100,000元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債券期限	5年期，到期日：104年8月6日	5年期，到期日：105年8月30日
票面利率	0%	0%
有無擔保	無擔保	無擔保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評等等級	無	無
可否轉換、交換或附認股權	可轉換成普通股	可轉換成普通股
轉(交)換或得認購股份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	本公司普通股
現行轉(交)換或認股價格	20.33元	40.76元
轉(交)換或得認購期間	99年9月7日~104年7月27日	100年10月1日~105年8月20日
已轉(交)換或已認購股份數額	20,794仟股	無
依現行轉(交)換或得認股價格預計可再轉(交)換或認購股份之數額	8,392仟股	14,720仟股
限制條款(註)	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債券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時，本債券亦將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債券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時，本債券亦將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項目	第三次	第四次
收回或贖回條款	<p>1. 本債券自 100 年 8 月 7 日起(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 104 年 6 月 27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加計每年 2%之實質年收益率(自本債券發行日起至債券收回基準日止)計算之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p> <p>2. 本債券自 100 年 8 月 7 日起(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 104 年 6 月 27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加計每年 2%之實質年收益率(自本債券發行日起至債券收回基準日止)計算之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p>	<p>1. 本債券自 101 年 8 月 31 日起(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 105 年 7 月 21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p> <p>2. 本債券自 101 年 8 月 31 日起(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 105 年 7 月 21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p>

(二)一年內到期公司債：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於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金額為 197,813 仟元，預計將以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入予以支應，倘有不足輔以融資額度彈性因應。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之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年度		99年	100年	101年截至3月31日
項目	最高	148.50	218.00	239.00
	最低	107.00	131.50	155.00
平均	121.86	171.37	182.57	
轉換價格		21.16	20.33	20.33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99/8/6 22.24	99/8/6 22.24	99/8/6 22.24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年度		99年	100年	101年截至3月31日
項目	最高	—	107.00	117.90
	最低	—	97.90	100.50
平均	—	101.79	109.38	
轉換價格		—	40.76	40.76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	100/8/30 40.76	100/8/30 40.76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情形：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01年6月3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2年第1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94年第1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96年第1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2年10月16日	94年11月11日	96年12月3日
發行(辦理)日期	92年10月23日	94年11月14日	96年12月14日
發行單位數	2,400,000股	5,000,000股	2,000,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8%	2.67%	1.07%
認股存續期間	10年	10年	5年
履約方式	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10年，不得轉讓，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屆滿2年50%、屆滿3年60%、屆滿4年80%、屆滿5年100%。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10年，不得轉讓，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屆滿2年50%、屆滿3年60%、屆滿4年80%、屆滿5年100%。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5年，不得轉讓，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屆滿2年50%、屆滿3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2,262,200股	3,684,500股	169,00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30,162,200元	41,936,500元	3,380,00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0股	1,028,000股	1,791,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0.0元	10.0元	19.2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00%	0.53%	0.92%
對股東權益影響	0.00%	0.41%	0.95%

註：92年員工認股權憑證失效137,800股，94年員工認股權憑證失效287,500股，96年員工認股權憑證失效40,000股。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數量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仟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92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01 年 7 月 25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王煒	1,020,000	0.52	1,020,000	10.0	10,200,000	0.52	0	10.0	0	0.00
	執行副總經理	林斌										
	副總經理	朱正光										
	副總經理	陳明佑										
	副總經理	李瑞貴										
	子公司執行長	王伯元										

2.94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01 年 7 月 25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王煒	1,650,000	0.88	1,650,000	10.0	17,825,000	0.84	0	10.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林斌										
	副總經理	朱正光										
	副總經理	陳明佑										
	副總經理	李瑞貴										
	子公司執行長	王伯元										

3.96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01 年 7 月 25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經理人	資深總監	葉柏廷	160,000	0.08	20,000	20.0	400,000	0.01	140,000	19.2	2,688,000	0.07
	總監	陳紹平										

(三)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併購辦理情事：無。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主要從事於有線網路伺服器、無線網路伺服器等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

(2)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營業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有線網路產品	22.63%	16.73%
無線網路產品	73.83%	79.50%
其他	3.54%	3.77%
合計	100.00%	100.00%

2.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1) 網路路由器產品(Router)
- (2) 網路開道器產品(ADSL Gateway)
- (3) 整合性網路接取設備(Integrated Access Device)
- (4) 商用無線橋接器(Access Point)
- (5) 無線網路卡產品(Wireless LAN Card)
- (6) 印表機列印伺服器(Print Server)
- (7) 多媒體視訊應用(IP Video Applications)
- (8) 超高速電力線收發器(Home Plug AV)
- (9) 網路語音系列產品(VoIP)
- (10) 網路儲存伺服器(NAS, Network Attached Storage)
- (11) Cable 寬頻產品
- (12) 智慧家庭監控系列產品
- (13) Small cell 小型基地台
- (14) 光纖級網路產品
- (15) Ethernet-over-Cable (EoC) 解決方案

3.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1) 光纖級網路產品
 - EPON 整合型開道器
 - GPON 整合型開道器
- (2) 智慧家庭監控系列產品
 - 居家安全無線感應器
 - 生活自動化無線感應器

- (3)Small cell 小型基地台
 - LTE 4F 家用小型基地台
 - TD-SCDMA 企業小型基地台
- (4)無線 Ethernet-over-Cable (EoC)解決方案
- (5)電信級戶外型無線接入器
- (6)超高速 11ac 無線路由器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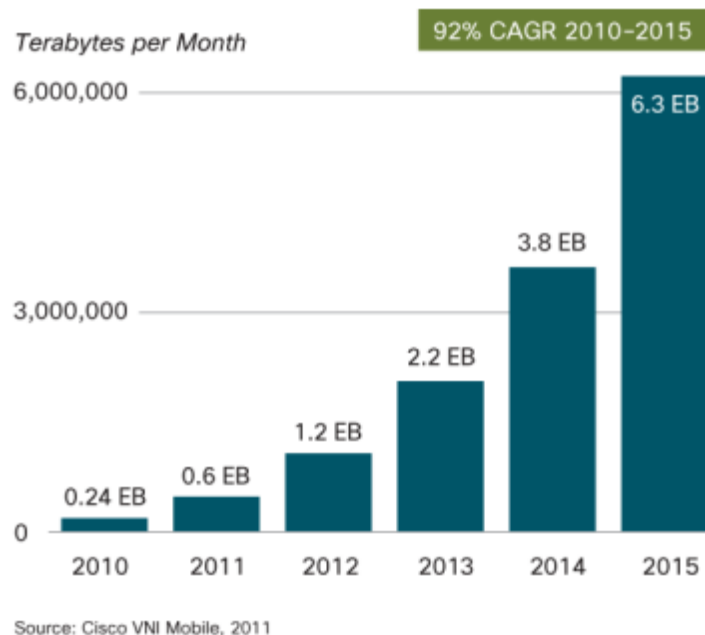
網路通訊已經成為多數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其技術之演進也對我們的生活影響深遠。網路通訊產業涵蓋之範圍甚廣，從發射訊號的基地台、交換器等基礎建設，到我們手中所握的智慧型手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都在整個產業領域當中。

過去固網、行動及網通 3 個產業界線分明，但隨著智慧手機、平板電腦滲透率顯著上升，使得整合各式行動、固網通訊服務的「次世代網路環境(Next Generation Network, NGN)」逐漸興起，帶動行動上網風潮。產業正在匯流及融合，雲端業務帶動寬頻需求看增，為網通廠帶來另一個轉機，雲端、行動寬頻、數位家庭就是 2012 年網通產業的 3 大亮點。

在產品別上，除了傳統無線網路產品(Wireless)，交換器(Switch)，寬頻網路產品外，今年各廠商也紛紛搶進數位家庭產品。數位家庭產品(Digital Home)毛利高，而數位家庭的商機即是後續的雲端和網路服務整合，具有軟體利基的廠商，更可以發揮硬體和軟體結合的生態鏈優勢。

另一方面，智慧型手機仍會持續熱賣，可以期待是價格會更親切，今年智慧型手機的普及率將會快速攀升。由於智慧型手機用戶的資料使用量，遠優於一般功能性手機的用戶，電信公司認為資料傳輸連網服務將成為語音之外的重要營收，而為了提供更好的行動連網環境，紛紛加速架設無線上網熱點 Wi-Fi Hotspot，以及採購 Small cell(小型基地台)以分散行動網路的流量。

根據 Cisco 2011 年研究報告，全球行動寬頻資料傳輸量未來將快速成長，2015 年將達到 6.3EB(1EB = GB)，其中亞太地區的成長速度最快，2015 年頻寬占比將超過北美(15.7%)、西歐(26.3%)，達到 29.3%。由於行動頻寬需求量爆增，電信營運商勢必得解決基地台佈建與頻寬分流問題，然而，佈建中大型基地台成本昂貴，在兼顧成本與品質的前提下，具成本效益的 Small cell 將是電信商較好的選擇。



全球行動頻寬需求快速上升 (Source: Cisco VNI report, 2011)

產業分析師預估，在2020年前，由各種網路裝置創造出來的行動數據流量，將遠大於當前來自智慧手機和平板電腦的流量，因家電、汽車、手表、甚至門鎖，都將連上行動網路，這勢必成為無線電信商的一大挑戰。業者改善通訊網絡效率的報酬率正日漸下滑，且他們在試圖擴大網絡容量時，也遭遇愈來愈多物理限制。阿爾卡特朗訊公司旗下貝爾實驗室 (Bell Labs) 無線研究部主管希澤認為，5G技術或許會讓傳輸速度變快，但可能更符合人們對服務品質的要求。希澤說，每代通訊技術都提升一套新功能實現能力，2G是聲音傳輸，3G是數據傳輸，4G是影音傳輸，5G可能是套能處理數十億種網路裝置、且能穩定運作的智能網絡。不過，就官方而言，5G技術還不存在，制定產業標準的國際電信聯盟 (ITU) 還沒發展出5G的定義，因此5G網絡的實現之日仍是未知數。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以生產有線及無線網路產品為主，產品項目則包括各種網路應用伺服器，在電腦網路產業中屬於中游廠商；上游主要為 IC 廠商及電子零組業等，下游則包括一般使用者、網路設備供應商及企業網路系統規劃者。

茲將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

上游	中游	下游
CPU 廠商	LAN 網路卡	一般使用者
IC 廠商	集線器	系統整合廠商
ASIC(自行設計)	橋線器	企業網路系統規劃
PC 板業	ISDN 介面(Terminal	電腦周邊/列表機/
晶體	Adapter、Router、Card	FAX/Modem/ISDN/多媒
被動元件	Modem 等)	體廠商
電阻、電容器業	網路應用伺服器	網路設備供應商
Adapter 廠商	網路作業系統	
DRAM、SRAM 廠商		
Flash Memory 廠商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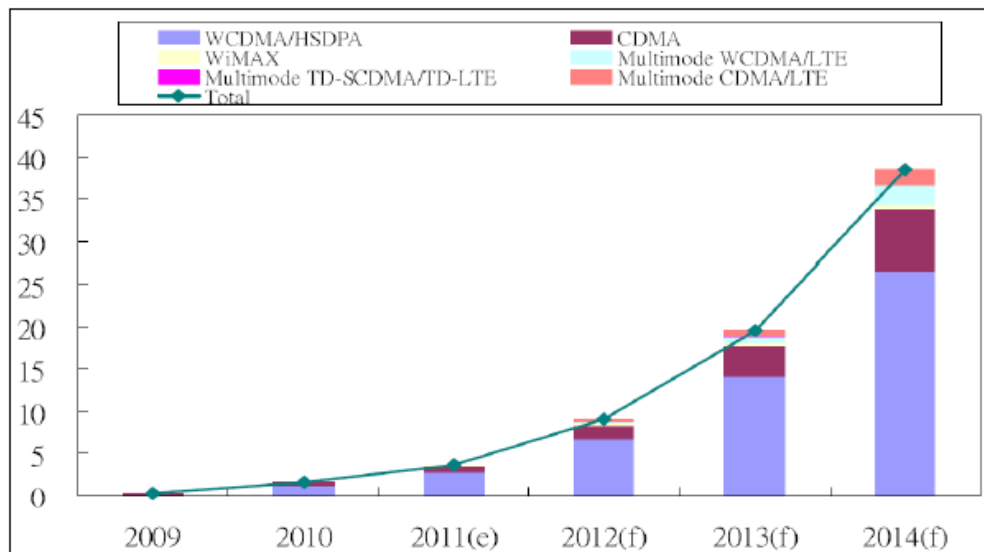
4G 開啟高速通訊傳輸世代，分為 WiMAX 與 LTE 二種規格，4G 擁有下載 100Mb/s 和上傳 50Mb/s 的理論值，較現有 3G 的 7.2Mb/s 和 3.5G 的 21Mb/s 高出數倍，加上提升傳輸效率等優點，因此眾所矚目。根據 MIC 預估，2011 年全球 LTE 用戶達 700 萬戶，到 2015 年時，隨著歐美推動的 FDD-LTE，及中國、印度等國推動的 TDD-LTE 下，將推升整體 LTE 用戶成長至 2.4 億規模。不論是 3G 或未來 LTE 4G 網路，面對資料流量傳輸倍增的壓力，電信業者積極建設 WiFi 熱點，來維持用戶使用行動寬頻服務的品質及紓解基地台的資料流量。根據 MIC 預估，中國電信規劃至 2012 年將布建 100 萬個 WiFi 熱點。

雖然 LTE 頻寬理論值較高，但電磁波進入室內後的傳輸速度將大打折扣，加上 LTE 布建並不以全面覆蓋為訴求(成本過高)，因此催生小型基地台 Small cell 的商機。Small cell 因具有改善室內通訊品質、提升多媒體下載速率、以及降低建設成本等優點，吸引電信商大量免費租用的策略提高終端輸使用率。按照 iSuppli 預估，全球 Small cell 出貨量在 2011 開始步入快速成長期，2012 年將突破 2400 萬台，2013 年可望達 3950 萬台，且 2010~2012 都維持超過 200% 的成長率；In-Stat 也評估，2015 年 Small cell 銷售額將上看 140 億美元。

受惠於頻寬佈建與分流需求，Small cell 未來出貨需求將快速上升，由下圖可知，根據 IEK 統計，2010 年全球出貨量為 200 萬台，預估 2011 年出貨為 369 萬台，2012 年達 1,000 萬台。

台灣廠商很早就在 Small cell 領域布局，代表廠商有中磊、正文、明泰等，下游客戶涵蓋歐、美、日各大電信商。其中，中磊是國內唯一一家 Small cell 通過 NCC 審核通過的廠商，在世界 Small cell 論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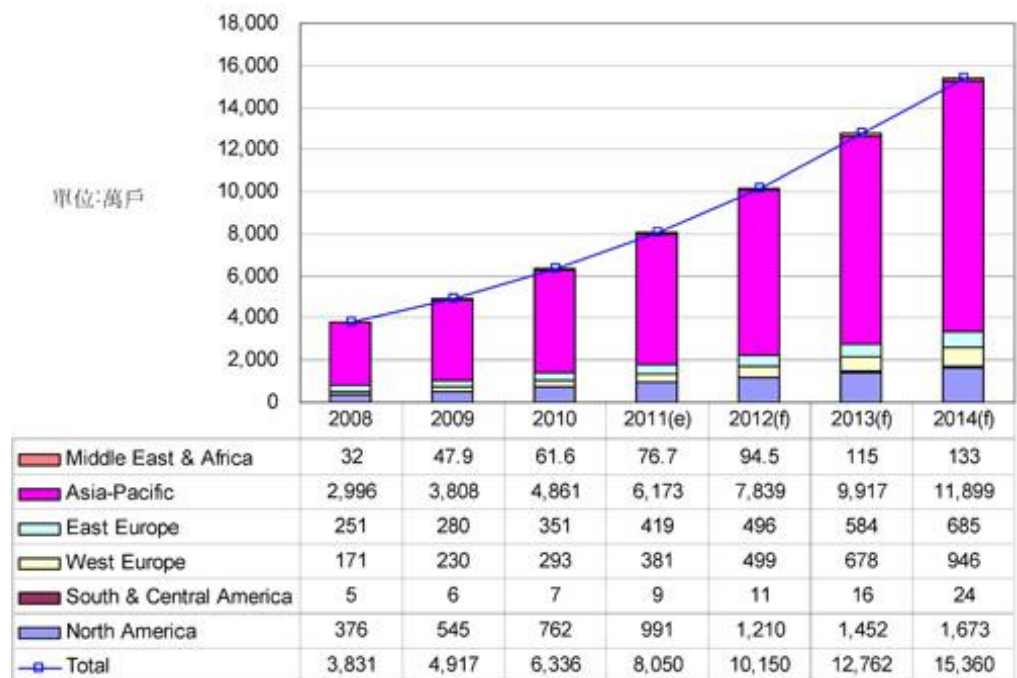
上也獲得提名「最佳設計與創新獎」，顯示出其技術的領先地位。



資料來源：ABI、IEK、IBTSIC整理

全球 Small cell 出貨持續成長 (單位：百萬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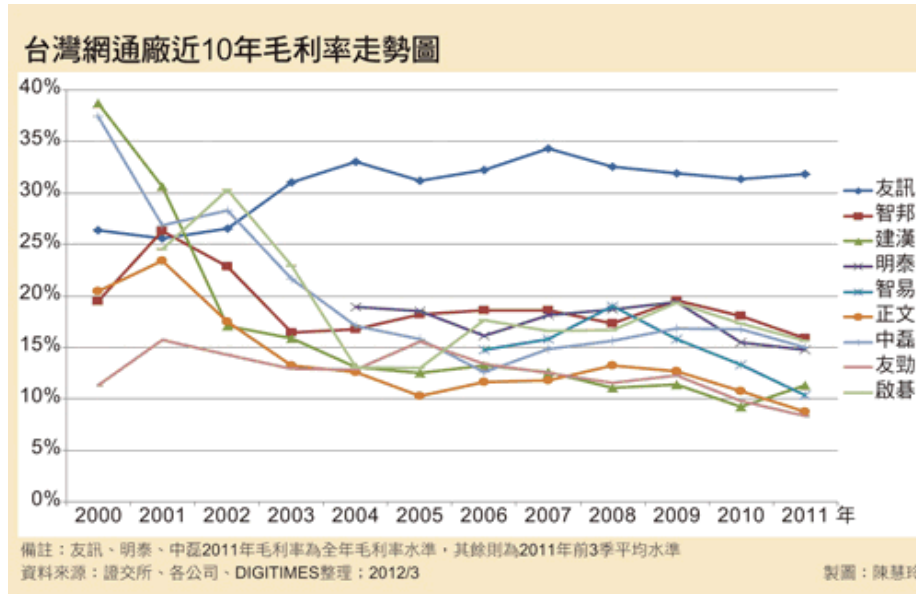
光纖建設方面，全球光纖設備均穩定增加，其中亞太地區占比為76%，為主要的成長動力，亞太地區內，2010年以日本用戶最多(1,960萬戶)，中國大陸其次(1,540萬戶)。根據工研院預估，2011年中國大陸光纖用戶數將超過日本，顯示中國的光纖建設十分積極，而此點也將有利於台灣網通廠的光纖產品出貨。



亞太區光纖用戶占全球最大比例 (Source: 工研院)

網路設備產品主要有數據機、網路卡及通訊模組，國內競爭廠商

眾多，主要有正文、友訊、友勁、合勤、建漢、智邦、亞旭、訊康及鴻海，其他尚有亞瑟、享承、捷超、金麗科技、萬泰科技、豪勉、金寶、振曜、普萊德、明泰、榮群、聯光通、台聯電、岳豐、星通及世峰等。本公司無線寬頻路由器/閘道器為全球第三大，整合接取裝置為台灣第六大，未來公司在商品研發上將朝更多角化發展，另對於製程之控管也將作更嚴格之管理，以確保產品品質，使產品更具競爭性，並積極爭取國際大客戶 OEM/ODM 訂單，預期未來其市場占有率應可逐年成長。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領先國內廠商完成無線路由器及無線列印伺服器，推出多功能事務機列印伺服器，為世界第一家 11n ADSL Gateway 發表，以及台灣第一家 mesh WiFi 路由器發表，其品質及市場性受到客戶認同，且成功切入一線品牌供應商之列；與國際網路廠商合作，有助於產品國際競爭力及業務之持續擴展。

(2) 研究發展

本公司核心技術分為六大類：LAN Media Driver(區域網路多媒體驅動程式)、Kernel、Network Protocol(網路通訊協定)、Communication Driver(通訊驅動程式)、Security 和 Applications，這六大類均屬 Firmware 範圍，除了少數 security 有使用授權技術，其他均自行開發。

(3)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6 月 30 日
流動率		12.62%	12.12%	5.11%
平均服務年資		5	5.6	5.5
學歷分佈人數	博 士	0	0	0
	碩 士	58	83	101
	大 專	88	114	115
	高 中	4	6	7
	高 中 以 下	0	0	0
	合 計	150	203	223

(4)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6	97	98	99	100
研發費用	260,919	297,378	324,346	291,149	379,517
占營業收入比例	2.86%	2.92%	3.82%	4.28%	3.51%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產品

- A. EPON 開道器
- B. GPON 開道器
- C. GPON/EPON 收發模組
- D. IP CAM 雲端服務器
- E. Iuh 家用小型基地台
- F. 企業型小型基地台
- G. Ethernet- Over- Cable (EOC) 解決方案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長期發展計畫

充實產業知識，培養產業資訊網路之專業技術人員，開發核心技術產品；加強與國際科技知名公司合作關係，提昇技術研發能力，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積極開發新產品，朝向多角化、多元化之專業經營為目標，投入國際市場。

(2) 短期發展計畫

A. 行銷策略

鞏固現有客源並積極推廣市場；建立完整行銷通路；落實執行各項品管之檢測工作，並建立完善之售後服務，提供客戶各項產品之專業諮詢及維修。

B. 生產策略

加強產品之規劃及製程管理，對員工進行再訓練，並落實各項預算與成本之控制，以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落實各項產品之檢測工作，提昇產品之品質。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主要市場為歐美日等國家。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銷售地區				
國內	120,053	1.47	61,497	0.57
歐洲	3,614,980	44.34	3,358,229	31.06
美洲	3,186,802	39.08	5,962,730	55.15
亞洲	1,229,839	15.08	1,413,576	13.07
其他	2,159	0.03	15,876	0.15
營業收入淨額	8,153,833	100.00	10,811,908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單位：仟台

產 品 別	本公司 100 年度銷量	100 年度台廠出貨規模	占 有 率
寬頻設備	12,280	91,213	13.46%

註：MIC、本公司財管處整理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 A. 在低價 PC 趨勢影響下，全球個人電腦及周邊設備呈現蓬勃發展，加上網際網路的迅速普及，不僅相關硬體設備需求大幅成長，家庭網路及寬頻上網將是大趨勢。
- B. 網路時代用戶對網路高度依賴，固網及行動上網的頻寬將嚴重不足，可帶動電信運營商的基地台升級與佈建，相關設備採購商機大。
- C. 由於客戶主導市場，國際大廠為降低成本迎合低價銷售策略，尋求海外代工廠商，促使台灣網路設備製造廠營收成長，同時關鍵晶片隨著上游晶片廠商逐步朝向高埠數發展，且漸次量產，將可降低下游製造廠商成本，提升競爭能力及符合市場需求，預期未來訂單將持續增加。
- D. 無線化產品將是未來市場主力，網際網路普及及寬頻市場日漸成熟，使無線網路將擺脫有線束縛限制，惟無線產品之品質及穩定性提升，將使無線網路化更臻成熟。
- E. 受惠物聯網、雲端運算及三網融合，將帶網通設備更整合化、行動

化及智慧化，網通產業展開黃金 10 年，刺激光纖網路、第 4 代行動通訊(4G)、無線應用、數位家庭以及數位機上盒需求快速成長。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洞悉市場未來寬頻網路日漸成熟，完成全產品無線化開發，且產品品質及穩定性獲客戶及市場認可，並不斷提升產品功能以符合市場需求，在未來網際網路普及化及寬頻市場成長下，對於營收將有正面助益。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產品組合機動性高

公司主要產品線區分為大量量產、毛利較低的量產型產品與具客製化特性、毛利較高的利基型產品二大面向。由於公司考量本身長期發展策略與市場定位，朝向量產/利基型產品並重的營運模式，並以鞏固現有市場與客戶為主，希望在維持毛利率的前提下追求營運的穩定成長並藉此強化與厚實公司營運體質。公司營運策略將適時調整獲利及營收的消長，藉此壯大本身的經濟規模及提升市場地位。

b. 研發技術領先

領先國內廠商完成無線路由器及無線列印伺服器，領先推出多功能事務機列印伺服器，世界第一家 11n ADSL Gateway 發表，台灣第一家 mesh WiFi 路由器發表，其品質及市場性受到客戶認同，且成功切入一線品牌供應商之列；與國際網路廠商合作，有助於產品國際競爭力及業務之持續擴展。

c. 蘇州產能已完備

自 2010 年見需求增溫，蘇州產能進行擴充，目前單月產能已至 175 萬套，估計 2012 年下半年產能將持續擴增至單月 200 萬套。

d. 布局電信服務營運商(Service Provider)

此部分市場將有許多應用裝置的需求，是具有高附加價值的應用裝置，將不一定是低毛利的殺價競爭市場，以未來的 QuadPlay(四合一)裝置、Small cell 產品來看，預計出貨量將隨市場增溫而逐漸提升，對於整體平均價格與毛利率將有正面助益。

B.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本公司產品依銷售對象分為零售、SMB 及 Telecom，其中零售市場因同業間產品差異性較低，價格競爭劇烈，故部份量產型產品如 Home Router、Home Gateway 及 Adapter 成長性受限。面

對零售通路客戶量價下滑之情形，本公司及時切入及提升 SMB 及 Telcom 之客戶銷售比重，避免淪為與部份同業做激烈的價格競爭。本公司自 2010/3Q 產能逐步開出，並取得中國網通品牌訂單，切入中國等新興市場無線網路佈建商機。另外在安控產品 IP Camera，因家庭安全監控需求漸起，為另一成長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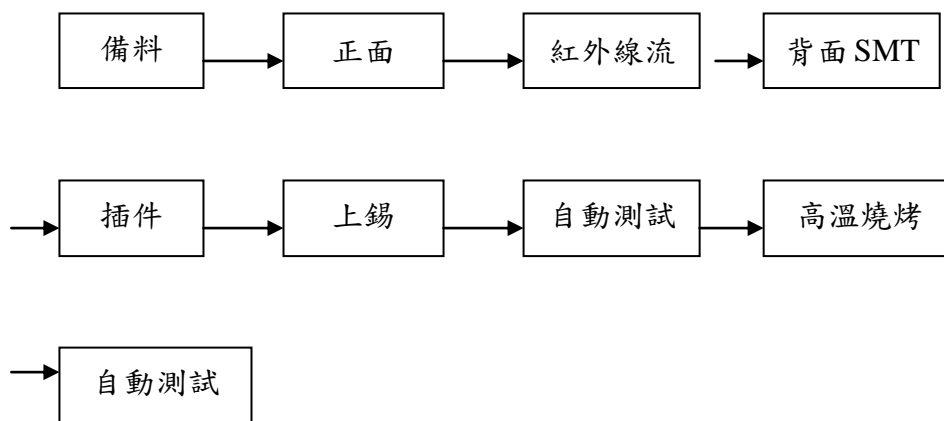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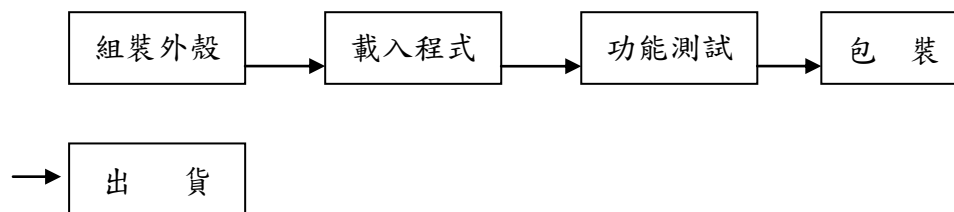
憑藉多年來累積之網通產品整合實力，中磊電子不僅奠定世界級無線寬頻設備之領導地位，同時在網通無線技術上不斷研發創新，掌握下一世代的寬頻網路的關鍵技術 (Next-generation Network)。因應網路新興應用走入家庭化之趨勢，中磊以高度軟、硬體產品整合技術提升網通產品之附加價值，全系列高效能、高品質、多元化應用之專業寬頻網通產品包含：①寬頻網通接取設備、②整合型 IAD 產品、③商用網通設備、④光纖級產品以及⑤智慧家庭監控產品等。不論在家庭或辦公室，皆可滿足客戶多元化、多合一的數位整合網通需求。

(2) 產品製程：

本公司之產品製造流程分為電路板組裝及成品組裝。電路板組裝含 SMT 製程及 DIP 插件製程，其製程如下：



成品組裝製程如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供應廠商名稱	供應情況
CPU	弘憶、全科、雷凌、Qualcomm Atheros、領特	良好
SDRAM	凱悌	良好
PCB	峻新、競國	良好
Module	艾睿	良好
Connector	華龍、博崴	良好
FLASH	旺宏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類別	99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
無線網路產品	5,986,371	611,176	9.59	8,595,981	713,318	8.30
有線網路產品	1,834,601	366,700	27.68	1,809,001	354,792	19.61
其他	332,861	47,967	31.49	406,926	113,274	27.84
合計	8,153,833	1,025,843	12.02	10,811,908	1,181,384	10.93

本公司主要產品分為無線網路與有線網路兩大類，其中又以無線網路產品為最大部分，其他如測試費用或勞務收入僅占整體營收與毛利之極少部分。無線網路產品約占營收 80%~90%，屬量大而單價及毛利較低之產品，其需求受景氣變動影響較為明顯；有線網路產品約占 10%~20%，主要係企業用戶市場，屬單價及毛利較高之產品，故雖營收持續成長，惟 100 年度毛利率因產品組合而略為下滑，然變動幅度並未超過 20%。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怡(蘇州)	4,111,742	58.81	100%轉投資公司	中怡(蘇州)	6,279,673	67.65	100%轉投資公司
	其他	2,880,295	41.19	-	其他	3,002,456	32.35	
	進貨淨額	6,992,037	100.00	-	進貨淨額	9,282,129	100.00	

中怡(蘇州)係本公司位於大陸蘇州之生產基地，本公司主要係代其採購部分原料，經中怡(蘇州)於當地採購其他原材料並加工製造產品完成後再銷售與本公司，上列進貨金額已扣除本公司代採購原料金額。

(2)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乙	1,964,165	24.09	無	客戶乙	2,310,254	21.37	無
2	客戶丁	1,041,813	12.78	無	客戶戊	1,412,042	13.06	無
3	-	-	-	-	客戶己	1,227,503	11.35	無
	其他	5,147,855	63.13	-	其他	5,862,109	54.22	-
	銷貨淨額	8,153,833	100.00	-	銷貨淨額	10,811,908	100.00	-

茲就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總額 10% 以上之客戶分述如下：本公司對客戶乙之銷售業績呈逐年穩定成長趨勢，最近二年度均名列前十大客戶排名第一位。客戶丁 100 年度之銷售業績因受歐債危機影響，連帶使本公司對其出貨亦明顯下降。客戶戊 100 年度起因高階機上盒產品獲得歐洲主要電視營運業者採用，故對其銷貨金額呈現大幅增加，成為本公司第二大銷售客戶。客戶己因本公司 100 年度對其出貨之產品單價較高，加上業績明顯成長，使得本公司對其銷售金額及比重均隨之增加。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有線網路產品		4,000,000	1,194,726	1,726,557	4,000,000	1,144,586	1,131,976
無線網路產品		9,000,000	7,150,142	5,806,171	12,000,000	11,520,069	8,956,851
合計		13,000,000	8,344,868	7,532,728	16,000,000	12,664,655	10,088,827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外銷		內銷		外銷		內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有線網路產品		1,134,507	1,800,373	27,841	44,437	1,043,852	1,778,540	35,558	30,461
無線網路產品		6,741,815	6,233,408	181,522	75,615	11,235,757	8,971,871	55,484	31,036
合計		7,876,322	8,033,781	209,363	120,052	12,279,609	10,750,411	91,042	61,497

本公司主要產品銷售以外銷為主，最近兩年度伴隨營收之成長而明顯增加。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從業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之比率：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7 月 25 日
人 數	直接人員	41	54	91
	間接人員	398	414	450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7 月 25 日
	合 計 人 數	439	468	541
平 均	年 齡	37.6	37.6	37.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7	5.1	4.8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1%	1%	1%
	碩 士	26%	26%	27%
	大 專	61%	61%	55%
	高 中	9%	9%	13%
	高 中 以 下	3%	3%	4%
	合 計	100%	100%	100%

(四) 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屬電子高科技產業，主要製程為成品及半成品之組裝測試包裝，於產製過程中並無廢水、廢氣之排放，且噪音亦甚微，無公害之情形，亦未受相關環保法令的限制及抵觸。廢棄物清理方面依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內容執行，以合法清理廢棄物且回收資源廢棄物。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在全球環保意識高漲的趨勢下，歐盟、北美、日本等國均因應環境議題，陸續提出相關之環保要求，本公司已導入無鉛製程，在研發階段透過綠色設計達成降低環境衝擊之目的，同時經由綠色採購，將環保性要求延伸至元件與原物料，並擴及產品使用過程及廢棄後之處置等產品全階段。

3.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 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另有員工團體意外保險，增加員工保障，保費則由本公司負擔。並每年編列預算提供同仁作教育訓練用。本公司於八十五年十月經台北市勞工局核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除對員工之婚喪及生育予以各項補助外，並定期辦理國內旅遊活動及各項休閒娛樂活動，以調劑員工身心並加強員工之聯誼。

(2) 進修、訓練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相信提供員工適當的教育訓練機會，與員工之自我訓練相輔相成，使其得以持續發揮潛能，是公司之職責。因此本公司一貫政策即是透過各種訓練與發展計劃，提高員工技能，使員工的表現不僅符合公司業務經營需要，亦可實現其個人目標。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制度，並每年編列預算提供同仁作教育訓練用。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之員工訂有退休辦法，自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四日起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中央信託局退休基金專戶。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4) 勞資間之協議

勞資雙方權利義務係依據勞基法及其相關法令及本公司行政規章各項規定辦理。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公司為使勞資關係能持續維持，因此實施人性化之管理，並加強勞資雙方之雙向溝通，共創美好之將來。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委員會、勞資協調會議，並由員工推舉勞方代表參與相關事務運作。同時每二年提供勞工健康檢查，

並針對特殊作業員工另行增加特別健康檢查項目。設立並公告性騷擾防治辦法，並依兩性工作平等法給予陪產假及育嬰留職停薪。對於不適任之員工，均先予適當之工作改善計劃，若再未能符合工作需求者，則視實際狀況予以轉職，或依法從優處理其離職。

2.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有一員工於民國98年期間接受公司依法資遣，俟離職數月後，該員向法院訴請確認僱傭關係，並於99年2月25日經地方法院判決應給付該員新台幣39萬3仟元，已於99年7月26日於台灣高等法院民事庭和解。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一) 固定資產

1. 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以下同）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固定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竹南廠	層	1	101/4	149,938	—	149,938	全公司	—	—	火險、公共意外責任險	無

2. 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 租賃資產

1. 資本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一億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固定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租賃辦公室(G8)	層	1	92/8	290,341	—	254,509	全公司	—	—	火險、公共意外責任險	不得轉借分租及依核定用途使用
租賃辦公室(G6)	層	1	96/7	166,688	—	155,269	全公司	—	—	火險、公共意外責任險	不得轉借分租及依核定用途使用

2. 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現況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竹南廠		1,774 坪	175	各類有線無線網路產品	良好
蘇州廠		21,100 平方米	4,487	各類有線無線網路產品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99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產值
主要產品								
無線網路產品	9,000,000	7,150,142	79.45	5,806,171	12,000,000	11,520,069	96.00	8,956,851
有線網路產品	4,000,000	1,194,726	29.87	1,726,557	4,000,000	1,144,586	28.61	1,131,976
合計	13,000,000	8,344,868	64.19	7,532,728	16,000,000	12,664,655	79.15	10,088,827

三、轉投資事業應記載事項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101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原始投資金額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Senslinq Inc.(註)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7,939	4,877	250	100%	4,877	-	權益法	(190)	-	-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40,037	7,170	1,200	100%	7,170	-	權益法	(33)	-	-
Sercomm Trading Co. Ltd.	海外轉投資、技術研發、技術移轉、國際貿易	1,471,187	2,261,088	46,800	100%	2,261,088	-	權益法	362,299	-	-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28,000	(17,159)	2,800	100%	(17,159)	-	權益法	(40,640)	-	-
Secromm France SARL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4,004	5,647	100	100%	5,647	-	權益法	1,002	-	-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海外轉投資、技術研發、技術移轉、國際貿易	989,358	1,702,939	30,956	100%	1,702,939	-	權益法	261,124	-	-
Smart Trade Inc.	海外轉投資、技術研發、技術移轉、國際貿易	481,829	568,040	16,000	100%	568,040	-	權益法	107,724	-	-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912,672	1,651,226	29,900	100%	1,651,226	-	權益法	270,078	-	-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481,829	568,038	16,000	100%	568,038	-	權益法	107,725	-	-
Sercomm Japan Corp.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9,617	(33,376)	1	100%	(33,376)	-	權益法	(40,754)	-	-

註：原 ServeComm Inc.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1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ensling Inc.(註)	250,000	100%	-	-	250,000	100%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1,200,000	100%	-	-	1,200,000	100%
Sercomm Trading Co., Limited.	46,800,000	100%	-	-	46,800,000	100%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100%	-	-	2,800,000	100%
Sercomm France SARL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30,956,000	100%	-	-	30,956,000	100%
Smart Trade Inc.	16,000,000	100%	-	-	16,000,000	100%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29,900,000	100%	-	-	29,900,000	100%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6,000,000	100%	-	-	16,000,000	100%
Sercomm Japan Corp.	540	100%	-	-	540	100%

註：原 ServeComm Inc.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工業局	92.8.15-112.8.14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辦公室租用	不得轉借分租及依核定用途使用
租賃合約	工業局	96.7.31-106.7.30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辦公室租用	不得轉借分租及依核定用途使用
授權契約	Freescall Semiconductor, INC.	民國 90 年 12 月 28 日起 ~ 任一方擬終止契約之日止	軟體使用授權	無特別限制條款
授權契約	WIND RIVER SYSTEMS, INC.	民國 92 年 08 月 28 日起 ~ 任一方擬終止契約之日止	軟體使用授權	無特別限制條款
授權契約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民國 96 年 07 月 30 日起 ~ 民國 106 年 07 月 29 日止	技術及專利使用授權	無特別限制條款
授權契約	5V TECHNOLOGIES	民國 97 年 05 月 02 日起 ~ 民國 101 年 05 月 01 日止	技術使用授權	無特別限制條款
授權契約	CABLE TELEVISION LABORATORIES, INC.	民國 97 年 04 月 27 日起 ~ 任一方擬終止契約之日止	技術使用授權	無特別限制條款
授權契約	Via Licensing Corporation	民國 100 年 11 月 21 日起 ~ 任一方擬終止契約之日止	專利使用授權	無特別限制條款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截至目前止未曾有私募有價證券情事，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籌資案申報日未逾三年者，為 99 年 7 月辦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 100 年 7 月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茲將其計畫內容及執行效益說明如下：

(一) 99 年 7 月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9 年 7 月 20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6395 號函核准。
- (2)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750,000 仟元整。
- (3)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壹拾萬元，票面利率為 0%，期間為 5 年，按面額發行，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750,000 仟元
- (4)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 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99 年第三季	590,000	590,000
轉投資中怡(蘇州)科技公司	99 年第三季	160,000	160,000
合計		750,000	750,000

(5)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A. 充實營運資金

為因應本公司營收成長之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 99 年第三季募集資金預計投入 590,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由於本公司並未有長期借款，故取得其往來銀行富邦銀之回覆，本公司舉借五年期長期借款利率約為 2.00%，作為本公司所需負擔之加權平均借款利率，以此估算全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11,800 仟元，除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外，更可提升公司因應業績成長、同業競爭及景氣應變之能力。

B. 轉投資中怡(蘇州)科技公司(以下簡稱中怡(蘇州))

本公司預計以 99 年第三季募集資金中之 160,000 仟元用以轉投資中怡(蘇州)，可達到擴大產能以提升接單競爭力之效益，並將因此降低委外製造之依賴，預估 99~103 年度可產生效益如下表。

單位：仟套；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	銷售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稅後淨利
99	600	600	663,552	46,450	10,600	9,330
100	1,800	1,800	1,990,656	139,345	31,796	27,980
101	1,800	1,800	1,990,656	139,345	31,796	23,846
102	1,800	1,800	1,990,656	139,345	31,796	23,846
103	1,800	1,800	1,990,656	139,345	31,796	23,846

2.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99年第三季	99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 原因及改進計畫
	當季預定	實際累計			
充實 營運資金	支用 資金	當季預定	590,000	-	已於99年第三季按計畫進度全數執行完畢。
		實際累計	590,000	590,000	
	執行 進度	當季預定	100%	-	
		實際累計	100%	100%	
轉投資 中怡 (蘇州)	支用 資金	當季預定	160,000	160,000	原預定於99年第三季全數執行完畢，惟因完成該投資計畫之部份中國大陸當地投資程序進度較預期稍有延後，故延至99年第四季完成對中怡(蘇州)之投資。另因本公司轉換公司債實際募集金額新台幣600,000仟元，低於原預定募集總額上限750,000仟元，故考量以轉換公司債募得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需求後剩餘之新台幣10,000仟元，尚餘不足之轉投資計畫金額係以本公司自有資金支應之。
		實際累計	0	160,000	
	執行 進度	當季預定	100%	100%	
		實際累計	0%	100%	

3. 執行效益分析

(1)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為因應營收成長衍生之營運資金需求，以該次募資計劃之590,000仟元充實所需營運資金。經評估，本公司若全數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其利息費用預估為11,800仟元，而經查閱本公司99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本公司99年度認列轉換公司債折價攤提數並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利息費用』之金額為5,321仟元，確較借款預估之利息費用低6,479仟元，且查閱其財務報告之現金流量表，本公司99年度利息付現金額為9,826仟元，亦較98年度之10,721仟元為低，顯示該次轉換公司債確已達到節省利息支出之預期效益。而本公司於99年度第三季完成募資後，99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稅後純益及每股盈餘分別為8,153,833仟元、249,871仟元、314,448仟元及1.88元，分別較募資前之98年度成長20.01%、29.44%、53.03%及52.84%，顯示本公司以充實營運資金因應營收規模成長及節省利息支出之效益應已顯現。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增資前	增資後	年成長率(%)
	98 年度 (經會計師查核)	99 年度 (經會計師查核)	
營業收入	6,794,111	8,153,833	20.01%
營業利益	193,034	249,871	29.44%
稅後純益	205,483	314,448	53.03%
每股盈餘(元)	1.23	1.88	52.84%

另於短期償債能力改善程度方面，就增資前後之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進行比較，依下表所示，本公司辦理該次可轉換公司債後，其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明顯均較 98 年度增資前之財務比率改善，而與原預估之財務比率相較，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達成率為 97.06%，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達成率則接近八成左右，故評估該次募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對短期償債能力改善之效益應已顯現。

項目	年度	增資前	增資後
		98 年度 (經會計師查核)	99 年度 (經會計師查核)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54.38%	678.8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5.55%	148.02%
	速動比率	113.36%	117.88%

(2)轉投資中怡(蘇州)

本公司轉投資中怡(蘇州)之原始投資金額至 99 年底累計為 765,582 仟元，持股比率 100.00%。中怡(蘇州)主要從事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製造及銷售為主，主係本公司位於大陸蘇州之生產基地，本公司主要係代其採購部分原料，經中怡(蘇州)於當地採購其他原材料並加工製造產品完成後再銷售與本公司，99 年度起之產銷量及營收係隨市場需求擴張而成長，因而產銷量及營收獲利均超過原先預估，而以本公司原預期認列之轉投資收益評估(如下表列示)，本公司 99 年度增加認列中怡(蘇州)之投資收益為 39,367 仟元，達原預計投資收益 9,330 仟元之 421.94%；在 99 年第三季中怡(蘇州)新廠產能開出下，除該次計畫投入之金額 160,000 仟元外，本公司於 100 年第一季持續增加投資中怡(蘇州)約新台幣 150,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致 100 年度整體接单狀況呈現大幅成長，使得該年度所增加認列之投資收益較原預估數大幅提高 161,383 仟元，達原預定投資收益 27,980 仟元之 576.78%，另若按本公司二次合計投入之金額 310,000 仟元估算，99 年計劃增資中怡(蘇州)之金額為 160,000 仟元，投資收益貢獻應可達半數以上。

單位：仟套；新台幣仟元

項目	計算公式	生產量	銷售量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稅後損益	認列投資收益
98 年度	(A)	7,458	7,127	5,222,775	60,392	69,328	69,328
99 年度	(B)	5,975	5,957	6,201,004	67,556	108,695	108,695
100 年度	(C)	11,705	11,223	8,688,777	112,052	270,078	270,078
99 年度增加數量/金額	(B)-(A)	1,484	1,171	978,229	7,164	39,367	39,367
原預估轉投資效益	(D)	600	600	663,552	10,600	9,330	9,330
達成率(%)	((B)-(A))/(D)	247.33%	195.17%	147.42%	67.58%	421.94%	421.94%
100 年度增加數量/金額	(C)-(B)	5,730	5,266	2,487,773	44,496	161,383	161,383
原預估轉投資效益	(E)	1,800	1,800	1,990,656	31,796	27,980	27,980
達成率(%)	((C)-(B))/(E)	318.33%	292.56%	124.97%	139.94%	576.78%	576.78%

綜合上述，本公司於 99 年募集之可轉換公司債對本公司充實營運資金以及轉投資中怡(蘇州)公司應已達成原先預期之效益。

(二) 100 年 7 月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0 年 7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4373 號函核准。
- (2)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600,000 仟元整。
- (3)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壹拾萬元，票面利率為 0%，期間為 5 年，按面額發行，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600,000 仟元整。
- (4)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0年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0年第三季	406,000	406,000
充實營運資金	100年第三季	194,000	194,000
合計		600,000	600,000

(5)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A. 償還銀行借款

為因應本公司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需求，本公司 100 年第三季募集資金預計投入 406,000 仟元於償還銀行借款，預計 100 年度可節省利息付現支出約 886 仟元，而 101 年度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付現支出約 3,540 仟元，並可改善資金結構，提升流動及速動比率，對公司償債能力具正面助益。

B. 充實營運資金

為因應本公司營收成長之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 100 年第三季募集資金預計投入 194,000 仟元供日常營運所需資金，由於本公司並未有長期借款，故取得其往來銀行富邦銀之回覆表示，本公司舉借五年期長期借款利率約為 2.00%，作為本公司所需負擔之加權平均借款利率，以此估算 100 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1,293 仟元，101 年後每年可節省利息付現支出約 3,880 仟元。除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外，更可提升公司因應業績成長、同業競爭及景氣應變之能力。

2.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100 年 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 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 銀行借款	支用 資金	當季預定	406,000
實際累計			403,042	
執行 進度		當季預定	100%	
		實際累計	99.27%	
充實 營運資金	支用 資金	當季預定	194,000	已將預定之新台幣 194,000 仟元，加計上述差額新台幣 2,958 仟元，共新台幣 196,958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並於 100 年第三季按計畫進度全數執行完畢。
		實際累計	196,958	
	執行 進度	當季預定	100%	
		實際累計	101.52%	

3. 執行效益分析

(1) 償還銀行借款

A. 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本公司為改善資金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以該次募資計畫之 403,042 仟元，加上自有資金 2,958 仟元共計 406,000 仟元，償還下表所列之銀行借款，除適度減輕本公司之財務負擔提升償債能力外，並增加資金流動性，故預計產生節省利息流出之效益應已顯現。

單位：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美金)	原貸款金額 (台幣)	擬償還金額 (台幣)	實際償還金額 (美金)	實際償還金額 (台幣)
華南銀行	0.840%	99.10.29~100.10.29	營運周轉金	4,000	116,000	116,000	4,000	116,000
兆豐銀行	0.841%	99.09.25~100.09.24	營運周轉金	3,000	87,000	87,000	3,000	87,000
富邦銀行	0.850%	99.11.10~100.11.09	營運周轉金	2,000	58,000	58,000	2,000	58,000
合作金庫	0.840%	100.01.25~101.01.24	營運周轉金	2,000	58,000	58,000	2,000	58,000
星展銀行	0.998%	99.12.23~100.12.22	營運周轉金	2,000	58,000	58,000	2,000	58,000
上海銀行	0.947%	99.07.31~100.07.30(註 1)	營運週轉金	1,000	29,000	29,000	1,000	29,000
合計	-	-	-	14,000	406,000	406,000	14,000	406,000

註：本公司已與上海銀行完成借款合同換約，到期日展期至 101 年 7 月 17 日。

B.提升償債能力及改善財務結構

因發行公司債及銀行借款均屬負債科目，於公司債未轉換之情形下，對其負債比率降低之助益較低，然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日後陸續行使轉換權後，預期未來將可進一步降低負債比率而使得自有資本逐漸提升。

就本公司增資前後之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負債比率及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進行比較(如下表所示)，辦理該次可轉換公司債後，其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未較 100 年度第一季增資前之財務比率改善，主要係因應本公司 100 年第四季營運規模持續擴張，加上預期 101 年第一季之營收亦將大幅成長，對資金需求將更為殷切，為避免資金短缺並降低營運風險，故於 100 年度第四季新增短期借款以充實營運資金；另因增加帳列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賣回權之應付公司債，致短期負債及利息費用上升。而與原預估之財務比率相較，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達成率分別為 82.94%、96.05%及 104.31%，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及負債占資產比率達成率分別為 70.52%及 96.80%，雖整體達成率仍落後，惟在後續轉換公司債陸續行使轉換權後，改善財務結構之效益將可逐漸顯現，故評估該次募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對提升償債能力及改善財務結構應仍有其效益。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實際值)	100 年度 第一季 (募資前)	100 年度 (預估值)	100 年度 (募資完成 後實際值)	達成率 (%)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48.02	142.02	154.27	127.95	82.94
	速動比率(%)		117.88	100.68	110.85	106.47	96.05
	利息保障倍數		25.35	27.90	19.70	20.55	104.31
財務 結構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78.84	711.13	882.82	622.59	70.52
	負債占資產比率(%)		56.86	56.05	60.01	58.09	96.80

(2)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為因應營收成長衍生之營運資金需求，以該次募資計劃之 196,958 仟元充實所需營運資金。以本公司五年期加權平均借款利率約 2.00% 估算，100 年度約可減少利息付現支出 1,313 仟元，100 年度以後每年將可減少 3,939 仟元利息付現支出；另以本公司目前出售應收帳款方式支應營運成長所需資金估算，100 年度約可減少出售應收帳款之管理費及預支價金利息付現支出 945 仟元，100 年度以後每年將可減少 2,836 仟元。而經查閱本公司 10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於 100 年第三季完成募資後，100 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稅後純益及每股盈餘分別為 10,811,908 仟元、323,233 仟元、583,041 仟元及 3.29 元，分別較募資前 99 年度成長 32.60%、29.36%、85.42%、75.94%，顯示本公司以充實營運資金因應營收規模成長及節省利息支出之效益應已顯現。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募資前	募資後	年成長率(%)
	99 年度 (經會計師查核)	100 年度 (經會計師查核)	
營業收入	8,153,833	10,811,908	32.60%
營業利益	249,871	323,233	29.36%
稅後純益	314,448	583,041	85.42%
每股盈餘(元)	1.87	3.29	75.94%

綜合上述，本公司於 100 年募集之可轉換公司債對本公司償還短期借款以及充實營運資金應已達成原先預期之效益。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 資金來源

1.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

本次所需資金總額包含房屋售價款 770,164 仟元、1%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 7,702 仟元，以及 5%建物及停車位之營業稅 19,550 仟元，共計新台幣 797,416 仟元。

2. 資金來源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為 797,416 仟元，惟承租期間已繳納之租金及擔保金 180,420 仟元可予以扣除，故預估尚須支付 616,996 仟元，而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總金額以新台幣 600,000 仟元為上限，不足餘額及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實際發行時若有未足額部分則以自有資金支應之。

3. 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計畫項目 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1 年度	
			第四季	
購置辦公大樓	101 年第四季	797,416	797,416	
合計		797,416	797,416	

本公司本次申報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擬採詢價圈購方式對外辦理公開承銷，預計於101 年第三季完成資金募集，並於第四季用以購買辦公大樓。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既有辦公大樓係向經濟部工業局北區工業區管理處承租，本次計畫擬以募得之資金加上部分自有資金用以購置辦公大樓，取代目前之承租模式，若以本公司目前租用之辦公大樓每月約支付2,032仟元估算，每年預計可節省24,384仟元之租金支出，另購置辦公大樓落實投資台灣，有利於提升公司員工向心力，進而增加整體營運績效及企業競爭力。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項目	內容
1.公司名稱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3.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額：新台幣 60,000,000 元整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
4.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年利率：0%
5.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發行期限：五年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依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第十八條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或依第十九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6.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營業收入項下支應
7.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本公司說明書『參、二、(一)』說明
8.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無
9.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新台幣 100,000 元整，依面額十足發行
10.公司股份總額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額定資本額：3,200,000 仟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194,935,604 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1,949,360 仟元
11.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資產總額：8,462,727 仟元 負債總額：4,857,796 仟元 無形資產：127,456 仟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 3,477,475 仟元 (依 101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12.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司說明書『肆、二』說明
13.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受託人：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對此次發行轉換公司債還本付息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及程序
14.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代收款項銀行名稱：合作金庫銀行大稻埕分行 代收款項銀行地址：台北市重慶北路二段 67 號
15.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承銷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項目	內容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16.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無
17.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無
18.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19.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20.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21.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司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22.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23.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 相關發行及轉換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七)、4』之說明

- (三) 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 (四) 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 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賣買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 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已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 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之可行性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已於 101 年 6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經參閱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所訂定之發行及轉換辦法，均符合相關法令之規範，經查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並無不符，並洽律師對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之適法性出具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集與發行計畫確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之計畫於法定程序上屬適法可行。

(2) 本次計畫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募集總金額上限為 600,000 仟元，每張面額 100 仟元，共計發行 6,000 張。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條件係參酌公司未來成長潛力以及資本市場之接受度而訂定，且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將依照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34 條規定，全數提撥承銷團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並由承銷團餘額包銷，應可確保本次資金募集順利完成，故本次轉換公司債資金募集計畫應具可行性。

(3) 本次資金運用項目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上限為新台幣 600,000 仟元，預計於 101 年第三季募足債款後即以所募金額購置辦公大樓，依本公司與工業局所簽訂之「南港軟體工業園區第二期建築物租賃契約書」及「南港軟體工業園區第二期建築物出租要點」所載，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得以書面向工業局申請承購租賃之建築物及土地，所應繳款項包含建築物及地價款、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及營業稅等，故本公司購置取得目前所承租之辦公大樓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計畫之必要性

(1) 購置辦公大樓之必要性

A. 節省租金支出，有利公司整體規劃

本公司目前位於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之辦公處所(六樓及八樓)係向經濟部工業局所承租，承租期間分別為 96 年 7 月 31 日至 106 年 7 月 30 日及 92 年 8 月 15 日至 112 年 8 月 14 日止，樓地板面積共約 1,884 坪，以目前南港軟體工業區之平均月租金 1,079 元/坪計算，

每年大約可節省租金 24,384 仟元，租金之年租率約為 3.17%，高於一般上市櫃公司之銀行借款成本，另該軟體工業園區建築物之租金租率由工業局審定，各年應繳租金依行政院中長期資金貸款利率及主計處公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幅度調整之，故本公司每年應支付之租金成本在利率及物價提高之情況下，亦將隨之增加，進而降低資金使用效率。此外，本公司擬購置之辦公大樓，依據「經濟部工業局工業區土地或建築物租售價格審定小組」，於 97 年 6 月第 31 次審查會之審定價格為 605,199 仟元，而於 101 年 6 月所召開之第 72 次審查會之審定價格已大幅上漲至 770,164 仟元，故在房地產價格持續上漲，加上租金調漲幅度相對較小，抵繳房屋售價款有限之情況下，未來再進行購買將可能增加本公司購置辦公大樓之成本。

另依「南港軟體工業園區第二期建築物出租要點」規定，本公司提出申請並經審查核准承購者，於承租期間已繳納之租金及擔保金得無息抵繳應繳價款，故該公司於扣除已繳納租金及擔保金後，預估尚須支付之房價款約為 616,996 仟元，此外若再扣除停車位之價款及營業稅款後，換算每坪成交價約 27.9 萬元，低於目前該工業園區之成交均價。

此外，租賃之辦公室及廠房較易受租期契約限制，公司無法完全依據自身需求進行規劃，進而使辦公設備配置成本提高，故若以購置辦公大樓，取代目前之承租模式，將有利公司針對整體營運考量，使辦公設備配置達到中長期整體完善之規劃，綜上，本公司購置目前所承租之辦公大樓實有其必要性。

B. 提升公司員工向心力，增加整體營運績效及企業競爭力

為考慮企業永續經營、深耕台灣擘劃全球及增進整體資源配置效率，本公司購置辦公大樓，將有利提高員工工作之穩定性，進而提升其向心力，對於研發能力及業務拓展均將產生正面助益，裨利未來整體營運績效及企業競爭力之提升。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募得資金以購置辦公大樓，除可節省租金支出、提高辦公設備配置之最大效率及增加員工工作穩定性外，亦可增加整體營運績效，進而提升企業競爭力，故本次籌資計畫用以購置辦公大樓應有其必要性。

3. 本次募集計畫之合理性

(1)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預計募集資金上限為新台幣 600,000 仟元，於申報生效後，擬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資金募集。經考

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於 101 年第三季可收足債款，並於該年度第四季用以購置目前承租之辦公大樓，故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 本次資金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評估

本公司擬購置目前所承租之辦公大樓，主要係作為員工辦公室、會議室、員工休憩及研究室之用，建築物樓地板面積共約 1,884 坪，以目前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之平均月租金 1,079 元/坪計算，每年大約可節省租金 24,384 仟元，扣除購買後建築物依直線法攤提之折舊費用 7,109 仟元，每年仍可產生 17,275 仟元之效益，對於本公司之獲利提升亦有部分助益。

4.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債權及股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及國內外轉換公司債等，後者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債 權	銀行借款 或發行銀行 承兌匯票	A. 有效運用財務槓桿，提高股東權益。 B. 銀行額度可循環使用或分期還本，彈性較大。	A. 當利率上升時，利息負擔會隨之增加。 B. 負債比率過高會增加營運風險。
	普 通 公 司 債	A. 定長期利率，可避免短期利率上升的風險。 B. 不影響股權，故每股盈餘無被稀釋之虞。 C. 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有利於財務結構的穩定性。	A. 負債比率過高會增加營運風險。 B. 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一次還本的資金壓力。
	轉 換 公 司 債	A. 因其附有「股票轉換權」，故票面利率較長期借款為低。 B. 債權人得於未來一定期間內，請求轉換為普通股，對每股盈餘有延緩稀釋效果。 C. 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為普通股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股東權益，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資金壓力。 D. 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A. 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前，對降低負債比率的效果仍屬有限。 B. 若債權人行使賣回權或至到期日仍未轉換為普通股，公司仍將面臨較大的資金壓力。
股 權	海 外 存 託 憑 證(GDR)	A. 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B. 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C. 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A. 海外發行成本較高。 B. 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立即稀釋效果。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A.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B.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C.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成為公司股東，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立即稀釋效果。

資料來源：凱基證券整理

(2)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請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公司可茲運用之籌資工具包括銀行借款、發行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及海外存託憑證等，經考量本公司目前之財務結構及此次募集資金目的，自不宜再採行銀行借款等單純負債型籌資工具，若採負債型籌資工具，除將增加本公司之負債外，亦將會增加利息費用支出，減少獲利。若以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支應，其殖利率較低，利息支出較銀行借款為低，且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若全數以現金增資方式籌措資金，可減少利息負擔，降低負債比率，惟會立即膨脹股本，對每股盈餘將產生較大之稀釋作用。

各項籌資工具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及國外轉換公司債因涉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故相關作業程序繁複，且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故本公司目前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當，且本次募集資金預計於101年8月募集完畢，因此以下僅就本公司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現金發行新股等三種籌資方式，說明對本公司101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影響：

各種籌資工具中磊公司101年度每股盈餘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銀行借款	轉換公司債		現金增資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工具利率	2.00%	1.788%(註 2)	-	-
資金成本(1)(註 3 及 4)	4,000	3,576	-	-
計畫前之股數(2)(註 6)	194,272	194,272	194,272	194,272
計畫增加股數(3)(註 7)	-	-	12,080	15,856
計畫後之股數(註 5) (4)=(2)+(3)	194,272	194,272	206,352	210,128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1)/(4)	0.0206	0.0184	-	-
101年度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8)	-	-	2.03%	2.65%

註 1：銀行借款係本公司五年期長期借款目前所需負擔之借款利率約 2.00%。

註 2：轉換公司債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公報規定，依有效利率換算出應付公司債現值，而現值與應付轉換公司債面值之差額為此應付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設算後之實質利率為 1.788% $[(600,000 \text{ 仟元} - 546,360 \text{ 仟元}) \div 5 \text{ 年} \div 600,000 \text{ 仟元}]$ ，但因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及到期收益率皆為零，故實際上發行公司債並無任何利息付現支出。

- 註 3：預計 101 年 8 月資金籌資完成，故資金成本計算期間以 4 個月計算。
- 註 4：銀行借款資金成本為 $600,000 \text{ 仟元} \times 2.00\% \times 4/12 = 4,000 \text{ 仟元}$ ；發行轉換公司債且皆全數尚未轉換時，5 年總資金成本為公司債折價 53,640 仟元 $[6,000 \text{ 張} \times (100,000 \text{ 元} - 91,060 \text{ 元})]$ 。故 4 個月資金成本為 3,576 仟元 $(53,640/5 \times 4/12 = 3,576 \text{ 仟元})$ 。
- 註 5：轉換公司債依轉換價格每股 49.67 元 $(47.30 \times 105\%)$ 計算，最大可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12,080 仟股。現金增資採公開申購方式之發行價格假設以市價之八成，即每股 37.84 元 $(47.30 \times 80\%)$ 設算，預計需發行之股數為 15,856 仟股。
- 註 6：194,272 仟股係本公司 101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表揭露之普通股股數。
- 註 7：不考慮無償配股增加發行新股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 註 8：未考慮資金成本之節省下，101 年度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1 - 194,272 / (194,272 + 12,080 \times 4/12)\} = 2.03\%$ ；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1 - 194,272 / (194,272 + 15,856 \times 4/12)\} = 2.65\%$ 。

經上述設算結果，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若以銀行借款方式籌措資金，除了必須支付利息費用外，尚有到期還本之資金調度壓力，而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實質利率為 1.788%，在假設全數未轉換情況下，本公司負擔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為 0.0184 元，低於銀行借款對每股盈餘影響之 0.0206 元。且就股權稀釋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程度而言，轉換公司債不但於未轉換前無股權稀釋效果，若全數轉換，101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2.03%，仍低於現金增資方式之 2.65%。此外對投資人而言，由於轉換公司債具有可轉換為股份之選擇權，相對較現金增資認股或普通公司債增加理財之彈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現階段以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除了善用市場因素達到財務槓槓最佳化外，且隨著轉換效果亦能適度提高自有資本率，有助於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升，並降低營運風險，故本公司選擇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確有其合理性。

(3)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前揭各項籌資方式中，現金增資為股權性質工具，無須負擔利息成本亦無到期還款之壓力，而銀行長期借款及轉換公司債未執行轉換權前，均屬債權性質籌資工具，需考量利息支出及到期還款對財務負擔之影響，故以下針對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說明比較之。

A.利息支出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次籌資若採銀行借款，須依借款利率定期還本付息並產生固定之現金流出，依本公司向往來銀行取得五年期長期借款目前所需負擔之借款利率約為 2.00%、借款額度 600,000 仟元計算，

每年應支付之利息費用約 12,000 仟元，5 年合計 60,000 仟元。而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及賣(贖)回殖利率均為 0%，並不致對公司產生財務負擔，故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籌措所需營運資金，有助降低其資金成本且使資金來源趨向長期且穩定的方向，且益於中長期發展，且較採全數現金增資方式而言，具有可緩和股本膨脹速度，減緩每股盈餘稀釋效果，又不致於產生因全數舉債，造成自有資本比率驟降之缺點，故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實屬本公司現行最佳籌資方式。

B. 到期還款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在還款壓力部分，採銀行借款方式須面臨分期還款或到期還款之壓力，且短期借款之再融資尚需視銀行對公司之承作態度，而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投資人將視未來公司股價表現陸續將債券轉換為普通股，股本化後原債權人成為公司股東，則無到期還款問題。惟若股價表現不佳，則公司亦須面對轉換公司債到期贖回之資金調度壓力，但與銀行借款相較，銀行借款之還款壓力為未來既定事實，而轉換公司債之到期贖回仍須視轉換情況而定；故整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到期還款壓力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仍應較銀行借款為低。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對其財務負擔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4) 對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 對股權可能之稀釋情形

本公司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面額總計 600,000 仟元為上限，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49.67 元，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請求全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情況下，以本公司 101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表揭露之普通股股本 1,942,716 仟元為基礎，分析其對現有股東持股將造成之最大稀釋比率，計算式如下：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 \text{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

$$= 1 - \frac{194,272 \text{ 仟股}}{194,272 \text{ 仟股} + (600,000 \text{ 仟元} / 49.67 \text{ 元})}$$

$$= 1 - \frac{194,272 \text{ 仟股}}{194,272 \text{ 仟股} + 12,080 \text{ 仟股}} = 1 - 94.15\% = 5.85\%$$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股權之最大可能稀釋效果為 5.85%，惟就穩定財務結構以因應企業經營需求之變化，就長期而言，稀釋效果應尚屬有限。

B.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1)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若假設轉換公司債於 101 年底全數轉換情況下，其對每股盈餘稀釋之效果為 2.03%，較辦理現金增資之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2.65% 為低。

(2)對每股淨值之影響

以本公司 101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表揭露之股東權益金額 3,604,931 仟元與普通股股本 1,942,716 仟元為基礎，計算其每股淨值為 18.56 元。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面額上限為新台幣 600,000 仟元，轉換價格為 49.67 元，假設全數轉換之情況，其對於每股淨值之影響如下：

$$\frac{3,604,931 \text{ 仟元} + 600,000 \text{ 仟元}}{194,272 \text{ 仟股} + (600,000 \text{ 仟元} / 49.67 \text{ 元})} = 20.38 \text{ 元} / \text{股}$$

經由上述之計算結果可知，假設本次轉換公司債全部轉換為普通股，其每股淨值並未下降，故應無稀釋之效果。

綜上評估，考量對發行人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來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八)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詳本次轉換價格計算書。

(九)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明列事項：不適用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明列下列事項：

-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不適用。
-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不適用。
- (3-1)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不適用。
-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置該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億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名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流 動 資 產		3,150,339	2,953,601	2,651,058	3,752,691	4,529,486	4,897,533
基 金 及 投 資		1,058,495	1,190,451	1,230,522	1,494,735	2,427,770	2,430,713
固 定 資 產		542,789	521,469	504,639	511,298	665,982	859,972
無 形 資 產		112,229	108,421	99,651	122,074	127,750	127,456
其 他 資 產		115,230	176,689	138,673	139,885	58,115	57,053
資 產 總 額		4,979,082	4,950,631	4,624,543	6,020,683	7,809,103	8,462,727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193,131	2,063,382	1,821,367	2,535,261	3,540,050	3,858,645
	分 配 後	2,517,141	2,312,122	1,987,752	2,803,077	註二	—
長 期 負 債		400,142	376,673	361,801	873,691	873,744	872,361
其 他 負 債		7,149	5,208	5,546	14,551	122,700	126,79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600,422	2,445,263	2,188,714	3,423,503	4,536,494	4,857,796
	分 配 後	2,924,432	2,694,003	2,355,099	3,691,319	註二	—
股 本		1,562,817	1,707,233	1,709,450	1,760,873	1,827,960	1,942,716
資 本 公 積		142,419	146,569	149,171	196,598	308,989	423,484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694,940	553,450	510,193	658,256	973,481	1,133,674
	分 配 後	238,579	304,710	343,808	390,440	註二	—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0	0	0	0	0	(10,102)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83,700	164,370	133,269	34,841	162,179	115,159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0	0	0	0	0	0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378,660	2,505,368	2,435,829	2,597,180	3,272,609	3,604,931
	分 配 後	2,054,650	2,256,628	2,269,444	2,329,364	註二	—

註一：最近五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一季止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二：尚未分配。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營業收入	10,170,774	8,488,652	6,794,111	8,153,833	10,811,908	3,528,681
營業毛利	1,305,663	1,060,652	817,015	1,025,843	1,181,384	425,181
營業損益	619,280	392,203	193,034	249,871	323,233	178,50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6,833	39,644	88,105	152,719	362,389	32,0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8,072	28,502	30,680	31,790	34,858	23,69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38,041	403,345	250,459	370,800	650,764	186,886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539,408	329,115	205,483	314,448	583,041	160,193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0	0
本期損益	539,408	329,115	205,483	314,448	583,041	160,193
每股盈餘(元)	3.20	1.86	1.22	1.87	3.29	0.86

註：最近五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一季止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 1.依民國98年5月27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99年度起由25%改為20%；又依民國99年6月15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99年度起由20%調降為17%。前述變動對民國99年及98年度之淨利分別增加5,268仟元及1,592仟元及基本每股盈餘分別增加0.03元及0.01元。
- 2.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100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 3.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並業已重編前期之部門資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事 務 所 名 稱	查 核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96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勝文、王金來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梁益彰、王金來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梁益彰、王金來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梁益彰、王金來	無保留意見
100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嵐菁、梁益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年 度	公 司 說 明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說 明
97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 工作調度與安排之調整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 工作調度與安排之調整
100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 工作調度與安排之調整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 工作調度與安排之調整

(四)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23	49.39	47.33	56.86	58.09	57.4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11.95	552.68	554.38	678.84	622.59	520.6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3.65	143.14	145.55	148.02	127.95	129.26	
	速動比率	111.74	114.40	113.36	117.88	106.47	102.19	
	利息保障倍數	10,905	4,700	2,444	2,535	2,055	1,60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41	6.38	5.99	6.52	7.71	11.67	
	平均收現日數	49.23	57.29	60.95	55.95	47.32	31.28	
	存貨週轉率(次)	10.38	12.10	10.74	11.18	13.59	15.0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24	4.43	4.29	4.92	5.87	6.21	
	平均銷貨日數	35.18	30.18	33.99	32.65	26.86	24.2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9.7	15.95	13.24	16.05	18.37	18.50	
	總資產週轉率(次)	2.09	1.71	1.42	1.53	1.56	1.7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19	6.76	4.46	6.12	8.83	8.38	
	股東權益報酬率(%)	25.52	13.48	8.32	12.50	19.87	18.63	
	占實收 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39.63	22.97	11.29	14.19	17.68	36.75
		稅前純益	40.83	23.63	14.65	21.06	35.60	38.48
	純益率(%)	5.30	3.88	3.02	3.86	5.39	4.54	
	每股盈餘(元)	註一	3.65	1.88	1.24	1.88	3.29	0.86
註二		3.20	1.86	1.22	1.87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95	14.82	21.59	3.03	6.74	10.5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4.44	167.90	170.65	132.74	99.27	76.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22	(0.31)	5.11	(2.60)	(0.70)	9.0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5	3.18	4.53	4.16	4.24	2.88	
	財務槓桿度	1.01	1.02	1.06	1.06	1.11	1.0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存貨週轉率：

為提昇進料效率，本公司減少去料子公司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代為採購原料，改由中怡(蘇州)自行購料，因而大幅降低此部份列入本公司存貨金額。

資產報酬率：

由於本期稅後利益較去年增加 85%，故導致所有獲利能力比率較去年同期上升。

現金流量比率：

100 年度公司將應收帳款做轉讓，使期末應收帳款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故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 211%，現金流量比率較去年同期上升。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 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 211%，故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同期增加。

註一：按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二：按追溯調整股數計算。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款項)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	1,770,002	22.67	1,338,150	22.23	431,852	32.27	100 年底現金較 99 年底增加 431,852 仟元，主係本公司為因應營收成長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及轉投資子公司之投資款，於 8 月底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其餘之變動主要係營運活動所產生之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70,469	13.71	1,455,106	24.17	(384,637)	(26.43)	主係因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轉售合約，本期轉售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致使本期末應收帳款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0,317	2.44	77,778	1.29	112,539	144.69	主係因子公司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營收動能持續提升，故本公司對其之銷貨金額亦大幅增加，致使本期末應收帳款—關係人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其他應收款	271,224	3.47	117,447	1.95	153,777	130.93	主係因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轉售合約，並將欲轉售之應收帳款帳列其他應收款，而本期轉售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致使其他應收款亦隨之增加。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67,011	5.98	-	-	467,011	-	主係因應子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故本公司增加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並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所致。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07,715	29.55	1,453,238	24.14	854,477	58.80	本公司為營運需求，於 100 年度透過子公司 Sercomm Trading Co., Ltd. 及其轉投資公司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與 SmartTrade Inc. 分別間接投資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仟美元及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2,500 仟美元，另受惠子公司營收動能持續提升，挹注本公司 100 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故 100 年底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較去年同期成長 58.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45	1.03	-	-	80,045	-	主係因本公司與國外知名客戶簽訂銷售合約，約定該客戶對於特定產品須先行支付產品售價約定比例之金額，本公司對於未來特定產品有侵權責任時，須負全責。本公司將已收取之金額予以信託，並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其他流動負債所致。
固定資產淨額	665,982	8.51	511,298	8.50	154,684	30.25	主係因本公司原辦公場所所在地東科大樓已於 100 年六月完工並驗收完成，故本公司將閒置資產 68,858 仟元轉列相關土地及房屋建築，加上公司於 100 年度購置竹南廠，致使本期預付設備款大幅增加，故本期固定資產淨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短期借款	599,180	7.67	234,480	3.90	364,700	155.54	為因應集團營運規模持續擴張，本公司逐步增加向銀行短期借款融通之金額，100 年底與 99 年底相較成長 364,700 仟元，成長幅度為 155.54%。
應付帳款	390,889	5.01	475,219	7.89	(84,330)	(17.75)	本公司為提升進料效率，減少代子公司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採購原料，改由其自行購料，故減少此部分列入本公司應付帳款金額，致本期末應付帳款較去年同期減少。
應付費用	495,123	6.34	413,861	6.87	81,262	19.64	主係受網通市場景氣回溫影響，本公司獲利情況較去年度良好，故增加員工獎金、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支付金額，致使本期末應付費用金額較去年同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期增加。
其他流動負債	263,728	3.38	125,626	2.09	138,102	109.93	主係因本公司與國外知名客戶簽訂銷售合約，約定該客戶對於特定產品須先行支付產品售價約定比例之金額，本公司對於未來特定產品有侵權責任時，須負全責。本公司將已收取之金額予以信託，並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其他流動負債，加上本期對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有預收貨款 42,872 仟元，致使其他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03,727	1.33	8,878	0.15	94,849	1,068.36	主要係依公報評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所產生之差異。
未提撥保留盈餘	668,912	8.57	385,131	6.40	283,781	73.68	主係提撥 99 度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現金股利計 299,260 仟元後，增加 100 年度淨利計 583,041 仟元所致。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2,179	2.08	34,841	0.58	127,338	365.48	主係因台幣升值致評價海外長期投資產生之換算調整數變動。
銷貨收入淨額	10,811,908	100.00	8,153,833	100.00	2,658,075	32.60	主係受網通業景氣快速成長及市場需求大幅增加等影響，本公司整體銷貨收入淨額相較去年度大幅躍升 2,658,075 仟元，成長幅度為 32.60%；伴隨銷貨之成長，相關銷貨成本亦隨之增加，加上員工人數增加、原物料價格及薪資調漲等因素，本期銷貨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 2,504,082 仟元，增加幅度為 35.13%，略高於整體營收成長幅度，故營業毛利淨額僅增加 155,541 仟元，增加幅度為 15.16%。
銷貨成本	9,632,011	89.09	7,127,929	87.42	2,504,082	35.13	
營業毛利淨額	1,181,384	10.92	1,025,843	12.58	155,541	15.16	
銷貨退回及折讓	156,415	1.45	58,525	0.72	97,890	167.26	本期銷貨退回及折讓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主係因本公司銷售之 IC 供應零件品質不良，產生銷貨退回，以及針對重要客戶達成銷量目標，而給予之回饋折扣所致。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22,438	2.98	131,239	1.62	191,199	145.69	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主係因本期子公司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及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營業狀況受到網通市場回溫及需求增加等影響，營收及淨利均較 99 年度成長所致。
本期稅前淨利	650,764	6.02	370,800	4.55	279,964	75.50	主係受網通市場景氣回溫影響，本公司銷貨收入毛利及營業外收益均較去年度成長，致使本期稅前及稅後淨利亦呈增加趨勢。
本期淨利	583,041	5.39	314,448	3.86	268,593	85.42	

註 1：% 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 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表

(一) 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99 年度、100 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87 頁～第 197 頁。

(二)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00 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98 頁～第 263 頁。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

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 (三) 期後事項：無。
- (四) 其他：無。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02720號
(84)台財證(六)第12590號

梁 益 彰

會計師：

王 金 來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附 註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四.1	\$1,338,150	22.23	\$1,047,380	22.65	2100	短期借款	四.10	\$234,480	3.90	\$128,120	2.7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10,337	0.17	2,531	0.05	2120	應付票據		42,486	0.70	34,012	0.74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二、四.3及五	1,532,884	25.46	957,836	20.71	2140	應付帳款		475,219	7.89	416,604	9.01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3	117,447	1.95	59,437	1.29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1,105,266	18.36	822,116	17.78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4	671,592	11.15	501,009	10.83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21	113,217	1.88	59,702	1.29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五	61,855	1.03	57,308	1.24	2170	應付費用	五及三	413,861	6.87	249,141	5.39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三及四.21	20,426	0.34	25,557	0.55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二及四.2	6,641	0.11	-	-
	流動資產合計		3,752,691	62.33	2,651,058	57.32	2288	應付租賃款－流動	二及四.12	18,465	0.31	18,035	0.39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25,626	2.09	93,637	2.02
14xx	基金及投資							流動負債合計		2,535,261	42.11	1,821,367	39.39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5	1,453,238	24.14	1,190,512	25.74	24xx	長期負債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1	1,487	0.02	-	-	2410	應付公司債	二及四.11	526,760	8.75	-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6	40,010	0.66	40,010	0.87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二及四.12	346,931	5.76	361,801	7.82
	基金及投資合計		1,494,735	24.82	1,230,522	26.61		長期負債合計		873,691	14.51	361,801	7.82
15xx	固定資產	二及四.7					28xx	其他負債					
	成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3	5,673	0.09	5,546	0.12
1531	機器設備		5,855	0.10	3,503	0.08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二、三及四.21	8,878	0.15	-	-
1544	研發設備		120,881	2.01	154,631	3.34		其他負債合計		14,551	0.24	5,546	0.12
1561	辦公及其他設備		47,360	0.79	53,216	1.15		負債合計		3,423,503	56.86	2,188,714	47.33
1611	租賃資產		457,030	7.59	457,030	9.88	3xxx	股東權益					
15X1	成本合計		631,126	10.49	668,380	14.45	31xx	股本	四.14				
15X9	減：累計折舊		(126,553)	(2.10)	(163,812)	(3.54)	3110	普通股股本		1,747,405	29.02	1,709,450	36.96
1672	預付設備款		6,725	0.11	71	-	3140	預收股本		13,468	0.22	-	-
	固定資產淨額		511,298	8.50	504,639	10.91	32xx	資本公積	四.16				
17xx	無形資產	二及四.9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二及四.11	164,399	2.73	128,530	2.78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51,423	0.86	29,985	0.65	3271	員工認股權		26,253	0.44	20,641	0.45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70,651	1.17	69,666	1.51	3272	認股權	二及四.11	5,946	0.10	-	-
	無形資產合計		122,074	2.03	99,651	2.16	33xx	保留盈餘	四.17及四.18				
18xx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3,125	4.54	252,576	5.46
1810	未供營業用資產	二及四.8	83,385	1.39	83,542	1.81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385,131	6.40	257,617	5.57
1820	存出保證金	六	11,720	0.19	11,710	0.25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30	遞延費用	二	44,780	0.74	43,421	0.9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34,841	0.58	133,269	2.88
	其他資產合計		139,885	2.32	138,673	3.00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9	(53,388)	(0.89)	(66,254)	(1.43)
								股東權益合計		2,597,180	43.14	2,435,829	52.67
	資產總計		\$6,020,683	100.00	\$4,624,543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6,020,683	100.00	\$4,624,543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伯元

經理人：王煒

會計主管：陳明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8,212,358	100.72	\$6,955,728	102.38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8,525	0.72	161,617	2.38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二及五	8,153,833	100.00	6,794,111	100.00
5110	銷貨成本	四.4、四.20及五	7,127,929	87.42	5,977,096	87.97
5910	營業毛利		1,025,904	12.58	817,015	12.03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二	(464)	(0.01)	(403)	(0.01)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二	403	0.01	-	-
	營業毛利淨額		1,025,843	12.58	816,612	12.02
6000	營業費用	三、四.20及五				
6100	行銷費用		258,019	3.16	167,907	2.47
6200	管理費用		210,966	2.59	164,522	2.4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6,987	3.77	291,149	4.29
	營業費用合計		775,972	9.52	623,578	9.18
6900	營業淨利		249,871	3.06	193,034	2.8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十	6,044	0.07	4,180	0.06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及四.5	131,239	1.62	71,585	1.06
7122	股利收入	二	831	0.01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四.2、四.11及十	13,199	0.16	11,466	0.17
7480	什項收入		1,406	0.02	874	0.0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52,719	1.88	88,105	1.30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四.11及十	15,230	0.19	10,685	0.16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1,004	0.01	2,135	0.03
7560	兌換損失	二	15,556	0.19	5,860	0.09
7880	什項支出	四.8	-	-	12,000	0.1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1,790	0.39	30,680	0.46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370,800	4.55	250,459	3.68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三及四.21	(56,352)	(0.69)	(44,976)	(0.66)
9600	本期淨利		\$314,448	3.86	\$205,483	3.0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2				
	本期稅前淨利		\$2.21		\$1.50	
	本期淨利		\$1.88		\$1.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2				
	本期稅前淨利		\$2.08		\$1.48	
	本期淨利		\$1.77		\$1.21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伯元

經理人：王煒

會計主管：陳明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附 註	股 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算調整數	庫藏股票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707,233	\$-	\$146,569	\$219,665	\$333,785	\$164,370	\$(66,254)	\$2,505,368
九十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四.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32,911	(32,911)	-	-	-
現金股利		-	-	-	-	(248,740)	-	-	(248,740)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註3)	二及四.5	-	-	-	-	-	(31,101)	-	(31,101)
員工行使認股權	四.14	2,217	-	70	-	-	-	-	2,287
庫藏股轉讓與員工之酬勞成本	二	-	-	2,532	-	-	-	-	2,532
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	205,483	-	-	205,483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09,450	-	149,171	252,576	257,617	133,269	(66,254)	2,435,829
九十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四.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20,549	(20,549)	-	-	-
現金股利		-	-	-	-	(166,385)	-	-	(166,38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註3)	二及四.5	-	-	-	-	-	(98,428)	-	(98,428)
員工行使認股權	四.14	18,910	-	3,288	-	-	-	-	22,198
庫藏股轉讓與員工之酬勞成本	二	-	-	2,324	-	-	-	-	2,324
庫藏股轉讓給員工	二及四.19	-	-	-	-	-	-	12,866	12,86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二及四.11	19,045	13,468	35,869	-	-	-	-	68,382
發行可轉換債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二及四.11	-	-	5,946	-	-	-	-	5,946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314,448	-	-	314,448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47,405	\$13,468	\$196,598	\$273,125	\$385,131	\$34,841	\$(53,388)	\$2,597,18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註1：董監酬勞5,924千元及員工紅利44,431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3,699千元及員工紅利27,74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3：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項目。

董事長：王伯元

經理人：王煒

會計主管：陳明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314,448	\$205,483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91,786	91,43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31,239)	(71,585)
公司債折價攤銷	5,321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719)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04	2,135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61	403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股利收現數	162	413
庫藏股轉讓與員工之酬勞成本	2,324	2,532
資產及負債科目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806)	(1,869)
應收票據及帳款	(575,048)	344,039
存貨	(170,583)	(2,186)
其他應收款	(58,010)	(12,802)
其他流動資產	(4,547)	(12,379)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31	53,791
應付票據	8,474	(315)
應付帳款	58,615	(262,94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3,150	35,394
應付所得稅	41,901	(31,810)
應付費用	164,720	33,07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641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763)
其他流動負債	31,928	20,78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7	3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8,878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6,719</u>	<u>393,16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流動增加	-	23,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218,464)	-
購置固定資產	(42,489)	(21,813)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065	-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37,946)	(7,945)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24,786)	(22,77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	325
遞延費用增加	(18,918)	(20,9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41,548)</u>	<u>(50,17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6,360	(36,180)
發行公司債	595,000	-
應付租賃款減少	(14,440)	(14,530)
發放現金股利	(166,385)	(248,740)
員工行使認股權	22,198	2,287
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	12,866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55,599</u>	<u>(297,163)</u>
本期現金增加數	290,770	45,833
期初現金餘額	1,047,380	1,001,547
期末現金餘額	<u>\$1,338,150</u>	<u>\$1,047,38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u>\$16,296</u>	<u>\$48,204</u>
本期支付利息	<u>\$9,826</u>	<u>\$10,721</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租賃款	<u>\$18,465</u>	<u>\$18,035</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伯元

經理人：王煒

會計主管：陳明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設立。主要業務為通訊伺服器(路由器)、列印伺服器及網路媒體伺服器等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八年五月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買賣，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434 人及 39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2. 外幣交易事項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以新臺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收付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期末餘額，再按期末之即期匯率予以折算，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係以投資日之匯率折合新臺幣入帳，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時，則以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折合新臺幣入帳，該項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再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其調整金額列為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等類。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時，列為金融負債。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兩類。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三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指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其連動並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負債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4.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5.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 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計價，即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利益(或損失)。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於持股超過百分之二十之被投資公司已採權益法按持股比例認列其截至當期止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將其全部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增加股數，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股票出售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費用。

供出租之固定資產，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其他資產；未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依性質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

折舊按直線法計提，其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續提折舊。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機器設備	3~5年
模具設備	3~5年
研發設備	3~5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2~5年
租賃資產	35~50年

資本租賃之會計處理，係以各期租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平市價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按租賃資產之耐用年限三十五至五十年計提折舊，同時認列應付租賃負債。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年度之利息費用。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其他資產，按其帳面價值，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提列折舊。

8. 無形資產

包括購買及自行開發自建立技術可行性至完成產品母版所發生之電腦軟體成本，係供生產製造各種伺服器產品之用而予資本化。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區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如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則予以資本化，否則，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資本化條件包括：

- 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如下：

類別	耐用年限	攤銷方法
電腦軟體	2-5 年	直線法
發展支出	5 年	直線法

9. 遞延費用

係模具費及產品測試認證費等支出，按其估計效益年數二~三年，採平均法攤銷。

10. 應付公司債

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時，先衡量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再將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間之差異視為權益組成要素。如有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處理。

負債組成要素之續後評價，屬主契約部分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部分，則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至於權益組成要素部分，於發行後不再認列其公平價值之變動。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若於賣回權到期且無持有人執行賣回權時，假設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反之，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轉列為當期利益。

債券持有人於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應先調整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交易成本，係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1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1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折現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公司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13.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14.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自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四日起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準備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按 15 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5. 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劃，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者，依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及與該號函相關函釋之規定，依內含價值法按衡量日標的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以下簡稱三十九號公報)之規定處理。

依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依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衡量，而公平價值係依據外部評價專家採用合適之評價模型，計算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

本公司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對象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該等交易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依照三十九號公報之規定，以所給與認股權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並據以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當所給與之權益商品無既得條件之限制時，屬立即既得，於給與日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若係在特定期間內完成服務後方屬既得，則於既得期間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權益之增加。

本公司評估認股權公平價值時，不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但於調整用以衡量交易金額之認股權數量時，則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在既得期間，以對預期給與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為基準，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原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量，最後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以實際給與之認股權數量為準，但如附有市價條件者，無論市價條件是否達成，在已符合所有其他既得條件之情況下，應予認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17.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減項。處分庫藏股票時，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18.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19.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若本公司持有表決權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比例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消除；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則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消除之未實現利益俟實現時始認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未分配之盈餘(依所得稅法之規定計算)所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22. 每股盈餘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流通在外股數若因股票股利及員工紅利等因素而增加時，於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時則予以追溯調整。

23.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 (1)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公平價值變動風險。
- (2) 現金流量避險：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例如浮動利率債務之全部或部分之未來利息支付)或高度很有可能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變動將影響損益。
-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係指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在指定避險開始時，有關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避險策略等，即備有正式書面文件。文件中載明避險工具、相關被避險項目或交易及被規避風險本質之確認，與如何評估避險工具抵銷欲規避風險造成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之有效性。本公司預期於避險開始及避險期間中，該避險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避險期間被規避風險所造成之公平價值之變動。本公司並持續於避險期間中評估避險有效性，以確信該避險於避險期間中持續高度有效。

當本公司避險交易符合避險會計規定之條件後，依下列方式處理：

公平價值避險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或前揭項目經指定之一部分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該價值變動應可歸因於某特定風險且將影響損益。公平價值避險中，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續後評價，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有任何下列之情形發生時，本公司即停止適用避險會計之規定：

- (1) 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執行時。
- (2) 避險不再符合避險關係之條件時。
- (3) 本公司取消原指定之避險。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依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由 25% 改為 20%；又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由 20% 調降為 17%。前述變動對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之淨利分別增加 5,268 千元及 1,592 千元及基本每股盈餘分別增加 0.03 元及 0.01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 金

	99.12.31	98.12.31
庫存現金	\$1,276	\$1,125
活期及支票存款	166,674	154,340
定期存款	1,170,200	891,915
合 計	\$1,338,150	\$1,047,380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存放於中華民國以外地區之活期存款分別為 1,102 千元(USD38 千元)及 1,213 千元(USD38 千元)。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 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10,337	\$2,531

本公司持有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皆係規避因營運產生之匯率風險，惟因不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避險會計之條件，故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流動。其相關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遠期外匯合約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到期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明細如下：

	99.12.31	
	契約本金	到期日
賣出美元／買入新臺幣	USD9,000 千元	100.1.12-100.3.7
	98.12.31	
	契約本金	到期日
賣出美元／買入新臺幣	USD9,000 千元	99.1.14-99.3.12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負債)產生之淨評價利益分別為 12,480 千元及 11,466 千元。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9.12.31	98.12.31
應收票據	\$-	\$552
應收帳款	1,537,384	961,784
合 計	1,537,384	962,336
減：備抵呆帳	(4,500)	(4,500)
淨 額	\$1,532,884	\$957,836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與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台北分行簽定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而該銀行係以經其核准之應收帳款十成價金扣除 0.72% 管理費支付予本公司。應收帳款債權讓予銀行後，其信用風險即由銀行承受之，嗣後若因本公司與客戶間，歸責於本公司之商業糾紛致債權收回困難，則核准應收帳款應自動轉為未核准應收帳款，直至銀行通知客戶該應收帳款回復為核准應收帳款為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及十一月分別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及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簽定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而該銀行皆給予九成之預支價金成數，另外一成之應收帳款扣除 0.1%-0.6% 手續費後支付予本公司。應收帳款債權讓予銀行後，其信用風險即由銀行承受之，嗣後若因本公司與客戶間，歸責於本公司之商業糾紛致債權收回困難，且本公司於合約規定限期內未予以適當解決，銀行得逕行解除或終止之。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出售應收帳款已於財務報表除列者，明細如下：

承購對象	99.12.31	98.12.31	額	度
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台北分行	\$6,855	\$10,202	美金	800 仟元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5,349	-	美金	30,700 仟元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	美金	5,000 仟元

本公司之國外客戶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申請重整，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該客戶之應收帳款為 36,580 千元，可向保險公司申請理賠 34,597 千元，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者，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4. 存 貨

	99.12.31	98.12.31
原料及物料	\$400,476	\$310,757
在 製 品	191,358	149,367
製 成 品	132,021	91,046
合 計	723,855	551,17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2,263)	(50,161)
淨 額	\$671,592	\$501,009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所認列之存貨相關銷貨成本分別為 7,127,929 千元及 5,977,096 千元，其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2,043 千元及 22,584 千元。

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99.12.31		98.12.31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Servecomm Inc.	\$4,703	100.00	\$3,767	100.00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7,105	100.00	7,847	100.00
Sercomm Trading Co. Ltd.	1,409,594	100.00	1,150,508	100.00
數寬投資(股)公司	31,836	100.00	28,390	100.00
合 計	\$1,453,238		\$1,190,512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對持股超過百分之二十之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按持股比例認列截至當期止之投資損益。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除 Sercomm Trading Co. Ltd. 及數寬投資(股)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外，其餘係採用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其認列之投資(損)益如下：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Servecomm Inc.	\$1,388	\$3,025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34)	(36)
Sercomm Trading Co. Ltd.	126,843	68,416
數寬投資公司	3,042	180
合 計	<u>\$131,239</u>	<u>\$71,585</u>

本公司就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十以上，或雖持股比例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報表。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9.12.31	98.12.31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臺灣工業銀行(股)公司	\$40,000	\$40,000
東元奈米應材(股)公司	10	10
合 計	<u>\$40,010</u>	<u>\$40,010</u>

本公司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7. 固定資產

(1) 本公司以資本租賃方式承租南港軟體工業園區辦公室，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12。

(2)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均未有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8. 未供營業用資產

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出租資產－土地	\$10,020	\$10,020
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	5,752	5,752
閒置資產	68,858	68,858
減：累計折舊	(1,245)	(1,088)
合 計	<u>\$83,385</u>	<u>\$83,542</u>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8.12.31		
	電腦軟體成本	發展支出	合計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64,511	140,590	205,101
本期攤銷	15,205	28,654	43,859
期末餘額	79,716	169,244	248,960
帳面價值：			
期初餘額	\$37,245	\$71,176	\$108,421
期末餘額	\$29,985	\$69,666	\$99,651

10. 短期借款

	99.12.31	98.12.31
信用借款	\$234,480	\$128,120
利率區間	0.92%-1.12%	0.89%-0.90%
擔保品	無	無

11. 應付公司債

(1) 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586,498	\$-
減：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59,738)	-
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	\$526,760	\$-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註 1)	\$1,487	\$-
非屬衍生性商品之權益組成要素(註 2)	\$5,946	\$-

註 1：包含投資人賣回權價值及公司贖回價值。

註 2：係轉換權價值。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並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六日發行，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 發行總額：600,000 千元，每張面額 100 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票面年利率：0%。

(c) 發行期間：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六日至民國一百零四年八月六日。

(d) 轉換辦法：

①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日起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② 轉換價格及調整：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2.24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A. 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B. 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

C. 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D. 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21.16 元。

(e) 本公司之贖回權：

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有下述情形者，本公司得按面額加計每年 2% 之實質年收益率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① 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② 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總面額 10%。

(f)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以及發行滿四年之日之前四十日之內，債券持有人得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2% 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本轉換公司債贖回。

(2) 本公司所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情形如下：

	九十九年度	
	公司債已轉換金額	已轉換股數
期初轉換數	\$-	- 千股
本期轉換數	68,800	3,251 千股
合 計	\$68,800	3,251 千股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5,946 千元。另所嵌入之買回權及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 民國九十九年度認列之公司債折價攤提數為 5,321 千元暨金融資產評價利益為 719 千元，分別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利息費用」及「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項下。

12. 應付租賃款

	99.12.31	98.12.31
應付租賃款	\$365,396	\$379,83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8,465)	(18,035)
合 計	\$346,931	\$361,801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五日及九十六年七月三十一日與經濟部工業局訂定南港軟體工業園區辦公室租賃契約，租期分別自民國九十二年八月至一一二年八月及九十六年七月至一〇六年七月止。本園區建築物之租金租率由工業局審定，各年應繳租金以簽約繳款當月之租金標準為基期計算，計算租金之年租率逐年於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依行政院中長期資金貸款利率調整之，並逐年按基期租金及當期行政院主計處公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幅度比率調整之。該租約約定於租賃期間內，本公司得取得優惠承購權。依約，以後年度應支付之租金(含利息費用)如下：

年 度	金 額	折現值
一〇〇年	\$26,288	\$23,034
一〇一年	26,287	22,543
一〇二年	26,287	22,063
一〇三年	26,287	21,594
一〇四年	26,287	21,134
一〇五年至一〇九年	96,475	72,636
一一〇年至一一二年	40,746	28,103
合 計	\$268,657	\$211,107

13. 員工退休金辦法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之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薪資計算。

本公司係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四提撥退休基金，自民國九十四年三月起由百分之四調降為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底止退休基金餘額分別為 58,895 千元及 55,106 千元。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員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依該條例，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7,002 千元及 16,554 千元。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明細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服務成本	\$812	\$974
利息成本	1,983	2,1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232)	(760)
攤銷與遞延數	1,450	999
淨退休金成本	<u>\$3,013</u>	<u>\$3,313</u>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99.12.31	98.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2,800	\$2,800
非既得給付義務	60,283	55,639
累積給付義務	63,083	58,43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9,892	29,700
預計給付義務	92,975	88,13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58,513)	(54,754)
提撥狀況	34,462	33,38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62)	(70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8,227)	(27,136)
應計退休金負債	<u>\$5,673</u>	<u>\$5,546</u>

(3) 員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u>\$2,800</u>	<u>\$2,800</u>
----------------	----------------

(4) 退休金給付義務及計算淨退休金成本之假設為：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折現率	1.75%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年投資報酬率	1.75%	2.25%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4. 股 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 2,100,000 千元，實收股本為 1,707,233 千元，分為 170,723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民國九十八年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四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已依認購價格要求轉換為普通股，計轉換增加普通股股本共計 2,217 千元，分為 222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完竣。

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四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已依認購價格要求轉換為普通股，計轉換增加普通股股本共計 18,910 千元，分為 1,891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所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民國九十九年度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普通股票為 3,251 千股，增加股本 32,513 千元。其中尚未辦妥變更登記的股本計 1,347 千股，金額為 13,468 千元，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為 2,500,000 千元，實收股本為 1,747,405 千元，分為 174,74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15. 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十六日、九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日經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各 24,000 單位、50,000 單位及 2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00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計劃之費用皆為 0 千元。其明細如下：

發行日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原始每股認購價格	調整後每股認購價格
92.10.23	24,000 單位	448 單位	26.0 元	10.0 元
94.11.14	50,000 單位	27,690 單位	23.0 元	11.0 元
96.12.14	20,000 單位	18,310 單位	27.8 元	20.0 元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取消或修正所提出之員工認股權計劃。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十年及五年，並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且本公司過去未曾有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票選擇權計劃相關之詳細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註1)	65,358	\$13.70	67,575	\$14.53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18,910)	11.65	(2,217)	10.18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	-	-	-
期末流通在外(註1)	<u>46,448</u>	14.54	<u>65,358</u>	14.68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註1)	<u>46,448</u>		<u>45,358</u>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u>		<u>\$-</u>	

註1：該認股權係於三十九號公報生效日前本公司即給與員工，是以並未依據三十九號公報認列，這些認股權計劃續後並未修改，故無須適用三十九號公報。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經執行之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6.93 元及 14.17 元。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並無與非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92.10.23	10.00	448	-	10.00	448	10.00
94.11.14	11.00	27,690	1.43	11.00	27,690	11.00
96.12.14	20.00	18,310	0.71	20.00	18,310	20.00
		<u>46,448</u>			<u>46,448</u>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該選擇權之公平價值。評價模式各參數之加權平均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預期股利率	5.35%-14.19%	5.35%-14.19%
預期價格波動率	39.48%-56.41%	39.48%-56.41%
無風險利率	1.85%-2.69%	1.85%-2.69%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	3.5-6.55年	3.5-6.55年

註：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於三十九號公報生效日前)所使用之參數係用於揭露擬制資料之參數。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所得，不一定即是員工實際執行的狀況；預期波動率係藉由歷史波動率以預測未來的趨勢，也可能與實際狀況不完全相符。

- (4)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至九十六年度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 0 元。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314,448	\$317,274	\$205,483	\$205,483
每股盈餘(元)	1.88	1.77	1.24	1.22
擬制淨利	311,955	311,955	199,727	199,727
擬制每股盈餘(元)	1.86	1.74	1.20	1.19

16. 資本公積

- (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能用於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 另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得將下列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撥充資本：
 - (A)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
 - (B) 受領贈與之所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依現行法令規定，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17.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之。惟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

18.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之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分派股息外，餘額再提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次就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按股份總額比例分配之。另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分別自當年度純益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為因應公司營運穩定成長，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決定股利之金額，並得搭配發放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民國九十八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應付股利，支付日期為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日。

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2,450 千元及 5,660 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期初可供分配餘額及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民國一〇〇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並認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 27,740 千元及董監酬勞 3,699 千元，與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股東會通過原董事會提案之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現金股利	每股1元	每股1.5元

19. 庫藏股票

(1) 明細如下：

	(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九十九年度</u>				
轉讓與員工	5,000	-	971	4,029
<u>九十八年度</u>				
轉讓與員工	5,000	-	-	5,000

(2)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20.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9,427	\$408,223	\$457,650	\$45,919	\$339,262	\$385,181
勞健保費用	2,913	26,255	29,168	2,680	24,095	26,775
退休金費用	1,848	18,167	20,015	1,792	18,075	19,867
其他用人費用	1,222	18,609	19,831	1,229	16,643	17,872
折舊費用	1,848	29,056	30,904	2,862	30,884	33,746
攤銷費用	39,805	21,077	60,882	38,000	19,687	57,687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99.12.31	98.12.31
(A)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06,000	\$100,987
(B)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59,941)	\$(33,830)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34,511)	\$(41,600)
	99.12.31	98.12.31
(D)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2,183	\$26,063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757)	(506)
備抵評價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0,426	\$25,55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3,817	\$74,92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8,184)	(33,324)
備抵評價	(34,511)	(41,600)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8,878)	\$-

(E)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餘額如下：

	99.12.31		98.12.31	
	所得額	稅 額	所得額	稅 額
未實現銷貨折讓	\$12,993	\$2,209	\$30,940	\$6,188
未實現銷貨毛利	31,122	5,291	21,480	4,29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2,263	8,884	50,161	10,032
未實現兌換損(益)	18,689	3,177	9,646	1,929
發展支出资本化	(70,651)	(12,011)	(69,666)	(13,93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225,150)	(38,275)	(96,953)	(19,391)
退休金負債	2,286	388	2,199	440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0,337)	(1,757)	(2,532)	(506)
暫估維修款	1,805	307	2,885	577
暫估應付費用	3,683	626	3,683	736
估列其他資產修復準備	2,768	437	9,325	1,865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5,083	864	-	-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46,459)	(7,898)	-	-
投資抵減	-	83,818	-	74,924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63,036	\$62,605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475)	176
暫時性差異	(23,100)	(21,746)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39,461	\$41,035

(3)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39,461	\$41,035
抵用之投資抵減	(19,988)	(22,8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55	4,74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未實現銷貨折讓	3,589	(3,299)
未實現銷貨毛利	(1,928)	(1,37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21)	2,210
未實現兌換損益	(1,809)	(1,390)
發展支出资本化	197	(37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5,639	17,851
退休金負債	(17)	(173)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1,561	658
暫估維修款	216	6,793
暫估應付費用	-	329
估列其他資產修復準備	1,351	428
公司債折價攤銷	(1,017)	-
投資抵減	(8,894)	(7,525)
備抵評價調整數	10,549	41,60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 影響數	(5,268)	(1,942)
以前年度估計變動調整數	11,276	(31,705)
所得稅費用	\$56,352	\$44,976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9.12.31	98.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23,129	\$54,710

民國九十九年度預計及九十八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1.55% 及 17.81%。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本公司股東於受配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5) 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底，屬民國八十六年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均為 0 元。

(6)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產業創新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13,795	\$-	九十九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第六條	研究發展及人才 培訓	45,962 62,503	44,526 39,292	一〇一 一〇二
合 計		\$122,260	\$83,818	

(7)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民國九十二年至九十六年度申報案件雖經國稅局核定，惟國稅局因申報研究發展投資抵減所得額及五年免稅所得之免稅比率，核定調增應納稅額 91,193 千元，本公司認為該項五年免稅所得之核定並無理由，已針對民國九十二年至九十六年核定案提請行政救濟。另民國九十二年至九十六年度之行政救濟，結果會影響投資抵減可抵用之金額，故本公司亦對民國九十七年已核定之所得稅補稅金額提出復查申請。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2. 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分子)			每股純益(元)	
	稅前	稅後	股數 (分母) (千股)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370,800	\$314,448	167,513	\$2.21	\$1.8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405	\$2,826	8,772		
九十二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27		
九十四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1,417		
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259		
員工分紅費用化	\$-	\$-	1,553		
稀釋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374,205	\$317,274	179,541	\$2.08	\$1.77
	九十八年度(追溯後)				
	金 額 (分子)			每股純益(元)	
	稅前	稅後	股數 (分母) (千股)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250,459	\$205,483	166,960	\$1.50	\$1.2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九十二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143		
九十四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1,269		
員工分紅費用化	\$-	\$-	989		
稀釋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250,459	\$205,483	169,361	\$1.48	\$1.21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ervecomm Inc.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Sercomm Trading Co. Ltd.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Smart Trade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中怡蘇州)	Zealous Investments Ltd.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太倉中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太倉中磊)	Zealous Investments Ltd.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	Smart Trade Inc.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Sercomm Japan Inc.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王伯元等共 8 人	為本公司之董事
郭瑞嵩等共 3 人	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王伯元等共 9 人	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金額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中怡數寬	\$113,671	1.39	\$88,057	1.30

上開銷貨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收款條件關係人為月結 90 天，非關係人國內客戶為月結 30-75 天，國外客戶為起運點 30-240 天。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原料委託加工：

中怡蘇州為本公司在大陸之製造加工廠，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第二季起代其採購主要原料，經其產品製造完成後銷售予本公司。本公司經參酌原證期會(87)台財證(六)第 00747 號函之規定，採去料加工之會計處理，於資產負債表日將其相關銷售額與原料、半成品成本予以迴轉，待其製造完成售回予本公司再出售時，始認列相關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並於資產負債表日將其未售回之原料成本調整為本公司之存貨，並沖銷相關應收付帳款餘額。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去料中怡蘇州代為採購原料之金額分別為 2,209,886 千元及 1,760,786 千元，又其加工後銷售予本公司之金額分別為 6,168,886 千元及 5,225,723 千元，業已於財務報告沖銷，不視為進銷貨交易。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委託中怡蘇州代為加工製造而產生之費用(含自備料投入金額)分別為 4,111,742 千元及 3,493,245 千元。金額之計算係依“去料加工”概念對前段所述代大陸子公司購料暨購入大部分最終產品之交易事項會計處理而得。

因上述原料委託加工產生之應付關係人帳款餘額如下：

	99.12.31		98.12.31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佔該科目%
中怡蘇州	<u>\$1,105,160</u>	69.93%	<u>\$822,116</u>	64.59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其付款條件與其他供應商相當，國內採購為月結 60-120 天，國外採購為月結 30 天。應付加工費關係人為月結 30 天，非關係人為月結 60 天。

3. 本公司支付關係人之其他費用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 額	佔營業 費用%	金 額	佔營業 費用%
佣金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Servecomm Inc.	\$17,779	2.29	\$17,307	2.78
Sercomm Japan Inc.	8,268	1.07	-	-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未計息)情況如下：

	99.12.31		98.12.31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應收票據及帳款				
中怡數寬	\$77,778	5.06	\$22,598	2.35
預付費用(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Servecomm Inc.	1,171	1.89	1,747	3.05
應付帳款				
中怡數寬	106	-	-	-
應付費用				
Servecomm Inc.	92	0.02	487	0.20
Sercomm Japan Inc.	150	0.04	-	-
其他應付款				
Sercomm Japan Inc.	6,641	100.00	-	-

5.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及保證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保證事由	99.12.31	98.12.31
中怡蘇州	銀行借款	\$291,300	\$-
		(USD10,000 千元)	

6.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28,396	\$50,510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長、總經理、執行副總及副總經理。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如下：

<u>質押之資產</u>	<u>質押擔保標的</u>	<u>99.12.31</u>	<u>98.12.31</u>
存出保證金－質押定存單	海關保證	\$2,592	\$2,59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公司計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未來年度應給付之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u>年 度</u>	<u>金 額</u>
一〇〇年	\$12,426
一〇一年	2,661
合 計	\$15,087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股票及銀行借款。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另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其目的主要在規避本公司因營運產生的匯率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不從事交易目的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與流動性風險。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長(短)期銀行借款及應付租賃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採綜合舉借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借款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使用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匯率風險，遠期外匯合約需買進或賣出與被避險項目相同幣別之外幣。

信用風險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的壞帳情形並不嚴重。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本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藉由銀行借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資訊

金融商品	99.12.31		98.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	\$1,338,150	\$1,338,150	\$1,047,380	\$1,047,38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532,884	1,532,884	957,836	957,836
其他應收款	117,447	117,447	59,437	59,43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40,010	-	40,010	-
存出保證金	11,720	-	11,710	-
負債				
短期借款	234,480	234,480	128,120	128,120
應付票據	42,486	42,486	34,012	34,01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80,485	1,580,485	1,238,720	1,238,720
應付費用	413,861	413,861	249,141	249,14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641	6,641	-	-
應付租賃款	365,396	365,396	379,836	379,836
應付公司債	526,760	526,760	-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0,337	10,337	2,531	2,531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1,487	1,487	-	-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到期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及其它應付款。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存出保證金因無法預期其收回日期，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際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應付租賃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借款利率為準。應付公司債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為其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9.12.31	98.12.31	99.12.31	98.12.31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	\$1,338,150	\$1,047,380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	-	1,532,884	957,836
其他應收款	-	-	117,447	59,437
存出保證金	-	-	11,720	11,710
負債				
短期借款	-	-	234,480	128,120
應付票據	-	-	42,486	34,01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	1,580,485	1,238,720
應付費用	-	-	413,861	249,14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6,641	-
應付租賃款	-	-	365,396	379,836
應付公司債	-	-	526,760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10,337	2,531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	-	1,487	-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126,636 千元及 507,956 千元。
- (5)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6,044 千元及 4,180 千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5,230 千元及 10,685 千元。
- (6)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作為關稅局貨物先放後稅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

(7) 財務風險資訊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預購(售)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無重大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經評估並無重大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因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另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較大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銀行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應付公司債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為其公平價值。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新台幣千元)				
99.12.31				
	外幣金額		匯率	新台幣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	USD	2,081	29.13	60,642
應收帳款	USD	45,646	29.13	1,329,681
其他應收款	USD	877	29.13	25,564
<u>採權益法之</u>				
<u>長期股權投資</u>	USD	48,795	29.13	1,421,4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短期借款	USD	8,000	29.13	234,480
應付帳款	USD	51,956	29.13	1,513,507
98.12.31				
	外幣金額		匯率	新台幣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	USD	1,827	32.03	58,540
應收帳款	USD	27,285	32.03	873,945
其他應收款	USD	468	32.03	14,997
<u>採權益法之</u>				
<u>長期股權投資</u>	USD	36,282	32.03	1,162,12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短期借款	USD	4,000	32.03	128,120
應付帳款	USD	26,671	32.03	854,296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前款第(1)~(9)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一、附表三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註五及附表七。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係經營網路通訊設備及相關資訊產品之產銷，屬單一產業。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3. 本公司外銷之資訊如下：

地 區	金 額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歐 洲	\$3,614,980	\$3,582,648
美 洲	3,186,802	2,424,329
亞 洲	1,229,839	533,273
其 他	2,159	42,540
合 計	<u>\$8,033,780</u>	<u>\$6,582,790</u>

4. 重要客戶資訊：

估本公司銷貨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如下：

客戶名稱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銷貨金額	估銷貨收入 淨額%	銷貨金額	估銷貨收入 淨額%
客戶甲	\$552,798	6.78%	\$744,045	10.95%
客戶乙	1,964,165	24.09%	1,786,545	26.30%
客戶丙	199,538	2.45%	893,241	13.15%
客戶丁	1,041,813	12.78%	1,162,471	17.11%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一.(2))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1	中怡(蘇州)科技 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 (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23,807	\$123,807	5%	註三(2)	\$-	營業週轉	\$-	-	\$-	\$197,535	\$395,071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如下：

(1)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二：子公司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或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以金額孰低者為限。

註三：(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例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 公司	間接持有100%股 權之被投資公司	\$628,417 (註)	\$291,300 (USD10,000千元)	\$291,300	\$-	11.59%	\$1,256,835 (註)

註：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累計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千股/千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 比例%	市價/股權淨 值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Servecomm Inc.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0	\$4,703	100.00	\$4,703	註一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	7,105	100.00	7,105	註一
	Sercomm Trading Co. Ltd.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300	1,409,594	100.00	1,409,594	註三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00	31,836	100.00	31,836	註三
	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54	40,000	0.17	-	註二
	東元奈米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	-	-	註二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世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7	7,444	3.69	-	註二
	Sercomm Japan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13,021	100.00	13,021	註一
Sercomm Trading Co. Ltd.	<u>股 票</u>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956	1,351,802	100.00	1,351,802	註三
	Smart Trade Inc.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500	59,951	100.00	59,951	註三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u>股 票</u>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900	1,131,848	100.00	1,131,848	註三
	太倉中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800	154,782	100.00	154,782	註三
	Ubiquisys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5	58,260	3.78	-	註二
Smart Trade Inc.	<u>股 票</u>				(USD2,000千元)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500	59,948	100.00	59,948	註三

註一：係以該公司九十九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未能及時取得該等公司之財務報表。

註三：係依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註)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價值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註)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ercomm Trading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持股100%之子公司	\$27,300	\$1,150,508	7,000	\$218,464	-	\$-	\$-	\$-	34,300	\$1,409,594
Sercomm Trading Co., Ltd.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持股100%之子公司	23,956	1,111,874	7,000	218,464	-	-	-	-	30,956	1,351,802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持股100%之子公司	19,900	935,540	5,000	154,260	-	-	-	-	24,900	1,131,848

註：期初及期末餘額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相關股東權益變動數。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中怡(蘇州)科技 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係Zealous Investments Ltd.之子公司)	\$1,105,160	-	\$-	-	\$296,134	\$-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千元)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淨利 (淨損)	本期認列之 投資利益 (損失)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千股)	比例%	帳面金額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ervecomm Inc.	美國加州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7,939	\$7,939	250	100.00	\$4,703	\$1,388	\$1,388	註一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Samoa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40,037	40,037	1,200	100.00	7,105	(34)	(34)	註一
	Sercomm Trading Co. Ltd.	Samoa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1,102,642	884,178	34,300	100.00	1,409,594	126,843	126,843	註二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	28,000	28,000	2,800	100.00	31,836	3,042	3,042	註二
Sercomm Trading Co. Ltd.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Samoa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989,358	770,894	30,956	100.00	1,351,802	104,295	104,295	註二
	Smart Trade Inc.	Samoa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113,284	113,284	3,500	100.00	59,951	23,563	23,563	註二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765,582	611,322	24,900	100.00	1,131,848	108,695	108,695	註二
	太倉中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太倉市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156,125	156,125	4,800	100.00	154,782	(85)	(85)	註二
Smart Trade Inc.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113,284	113,284	3,500	100.00	59,948	23,563	23,563	註二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ercomm Japan	日本東京	電腦資訊之買賣及前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9,617	-	1	100.00	13,021	2,839	2,839	註一

註一：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二：係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中怡(蘇州)科技 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 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 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769,782	現金入股 (註一)	\$611,322 (USD18,900千元)	\$154,260 (USD5,000千元)	\$-	\$765,582 (USD23,900千元)	100.00%	\$108,695	\$1,131,848	\$-
中怡數寬科技 (蘇州)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 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 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113,164	現金入股 (註二)	\$113,284 (USD3,500千元)	\$-	\$-	\$113,284 (USD3,500千元)	100.00%	\$23,563	\$59,948	\$-
太倉中磊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 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 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156,125	現金入股 (註一)	\$156,125 (USD4,800千元)	\$-	\$-	\$156,125 (USD4,800千元)	100.00%	\$(85)	\$154,78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034,991 (USD32,200千元)	USD32,454千元	\$1,565,275 (註四)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轉投資設立Sercomm Trading Co. Ltd.轉投資Zealous Investments Ltd.再投資大陸地區。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轉投資設立Sercomm Trading Co. Ltd.轉投資Smart Trade Inc.再投資大陸地區。

註三：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以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權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計算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之規定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處理。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台財證(六)第09200100592號
金管證六字第0960002720號

張 嵐 菁

會計師：

梁 益 彰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附 註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四.1	\$1,770,002	22.67	\$1,338,150	22.23	2100	短期借款	四.10	\$599,180	7.67	\$234,480	3.9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30,383	0.39	10,337	0.17	2120	應付票據		77,082	0.99	42,486	0.70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二及四.3	1,070,469	13.71	1,455,106	24.17	2140	應付帳款		390,889	5.01	475,219	7.89
11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五	190,317	2.44	77,778	1.29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三	1,192,759	15.27	1,105,266	18.36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3	271,224	3.47	117,447	1.95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三及四.21	73,634	0.94	113,217	1.88
118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467,011	5.98	-	-	2170	應付費用	五	495,123	6.34	413,861	6.87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4	626,920	8.03	671,592	11.15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二及四.2	284	-	-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五	72,087	0.92	61,855	1.03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五	3,081	0.04	6,641	0.1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三及四.21	31,073	0.40	20,426	0.34	2271	執行賣回權之應付公司債	二及四.11	425,426	5.45	-	-
	流動資產合計		4,529,486	58.01	3,752,691	62.33	2288	應付租賃款－流動	二及四.12	18,864	0.24	18,465	0.3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五及七	263,728	3.38	125,626	2.09
								流動負債合計		3,540,050	45.33	2,535,261	42.11
14xx	基金及投資						24xx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5	2,307,715	29.55	1,453,238	24.14	2410	應付公司債	二及四.11	542,840	6.95	526,760	8.75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1	-	-	1,487	0.02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二及四.12	330,904	4.24	346,931	5.76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七	80,045	1.03	-	-		長期負債合計		873,744	11.19	873,691	14.5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6	40,010	0.51	40,010	0.66							
	基金及投資合計		2,427,770	31.09	1,494,735	24.82							
15xx	固定資產	二及四.7					28xx	其他負債					
	成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3	5,687	0.07	5,673	0.09
1501	土地		43,230	0.55	-	-	2840	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二及四.5	13,286	0.17	-	-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28,419	0.36	-	-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二、三及四.21	103,727	1.33	8,878	0.15
1531	機器設備		14,515	0.19	5,855	0.10		其他負債合計		122,700	1.57	14,551	0.24
1544	研發設備		128,069	1.64	120,881	2.01		負債合計		4,536,494	58.09	3,423,503	56.86
1561	辦公及其他設備		54,230	0.69	47,360	0.79							
1611	租賃資產		457,030	5.85	457,030	7.59	3xxx	股東權益					
15X1	成本合計		725,493	9.28	631,126	10.49	31xx	股本	四.14				
15X9	減：累計折舊		(158,101)	(2.02)	(126,553)	(2.10)	3110	普通股股本		1,826,337	23.39	1,747,405	29.02
1672	預付設備款		98,590	1.25	6,725	0.11	3140	預收股本		1,623	0.02	13,468	0.22
	固定資產淨額		665,982	8.51	511,298	8.50	32xx	資本公積	四.16				
17xx	無形資產	二及四.8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二	223,591	2.86	164,399	2.73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57,677	0.74	51,423	0.86	3271	員工認股權	二	27,666	0.35	26,253	0.4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70,073	0.90	70,651	1.17	3272	認股權	二及四.11	57,732	0.74	5,946	0.10
	無形資產合計		127,750	1.64	122,074	2.03	33xx	保留盈餘	四.17及四.18				
18xx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4,569	3.90	273,125	4.54
1810	未供營業用資產	二及四.9	14,370	0.19	83,385	1.39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668,912	8.57	385,131	6.40
1820	存出保證金	六	11,480	0.15	11,720	0.19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30	遞延費用	二	32,265	0.41	44,780	0.7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162,179	2.08	34,841	0.58
	其他資產合計		58,115	0.75	139,885	2.32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9	-	-	(53,388)	(0.89)
	資產總計		\$7,809,103	100.00	\$6,020,683	100.00		股東權益合計		3,272,609	41.91	2,597,180	43.1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7,809,103	100.00	\$6,020,683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伯元

經理人：王煒

會計主管：陳明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10,968,323	101.45	\$8,212,358	100.7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56,415	1.45	58,525	0.72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二及五	10,811,908	100.00	8,153,833	100.00
5110	銷貨成本	四.4、四.20及五	9,632,011	89.09	7,127,929	87.42
5910	營業毛利		1,179,897	10.91	1,025,904	12.58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二	(671)	(0.01)	(464)	(0.01)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二	2,158	0.02	403	0.01
	營業毛利淨額		1,181,384	10.92	1,025,843	12.58
6000	營業費用	三、四.20及五				
6100	行銷費用		252,448	2.33	258,019	3.16
6200	管理費用		226,186	2.09	210,966	2.5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9,517	3.51	306,987	3.77
	營業費用合計		858,151	7.93	775,972	9.52
6900	營業淨利		323,233	2.99	249,871	3.0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五及十	12,969	0.12	6,044	0.07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及四.5	322,438	2.98	131,239	1.62
7122	股利收入	二	831	0.01	831	0.0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四.2、四.11及十	19,079	0.18	13,199	0.16
7480	什項收入		7,072	0.06	1,406	0.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62,389	3.35	152,719	1.88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四.11及十	33,295	0.31	15,230	0.19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1,544	0.01	1,004	0.01
7560	兌換損失	二	19	-	15,556	0.1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4,858	0.32	31,790	0.39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650,764	6.02	370,800	4.55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三及四.21	(67,723)	(0.63)	(56,352)	(0.69)
9600	本期淨利		\$583,041	5.39	\$314,448	3.8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3				
	本期稅前淨利		\$3.67		\$2.20	
	本期淨利		\$3.29		\$1.8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3				
	本期稅前淨利		\$3.14		\$2.07	
	本期淨利		\$2.81		\$1.7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伯元

經理人：王煒

會計主管：陳明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附 註	股 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算調整數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1,709,450	\$-	\$149,171	\$252,576	\$257,617	\$133,269	\$(66,254)	\$2,435,829
九十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四.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20,549	(20,549)	-	-	-
現金股利		-	-	-	-	(166,385)	-	-	(166,38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註3)	二及四.5	-	-	-	-	-	(98,428)	-	(98,428)
員工行使認股權	四.14	18,910	-	3,288	-	-	-	-	22,198
庫藏股轉讓與員工之酬勞成本	二	-	-	2,324	-	-	-	-	2,324
庫藏股轉讓給員工	二及四.19	-	-	-	-	-	-	12,866	12,86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二及四.11	19,045	13,468	35,869	-	-	-	-	68,382
發行可轉換債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二及四.11	-	-	5,946	-	-	-	-	5,946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314,448	-	-	314,448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47,405	13,468	196,598	273,125	385,131	34,841	(53,388)	2,597,180
九十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四.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31,444	(31,444)	-	-	-
現金股利		-	-	-	-	(267,816)	-	-	(267,816)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註3)	二及四.5	-	-	-	-	-	127,338	-	127,338
員工行使認股權	四.14	13,060	-	1,306	-	-	-	-	14,366
庫藏股轉讓與員工之酬勞成本	二	-	-	107	-	-	-	-	107
庫藏股轉讓給員工	二及四.19	-	-	-	-	-	-	53,388	53,38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二及四.11	65,872	(11,845)	59,192	-	-	-	-	113,219
發行可轉換債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二及四.11	-	-	51,786	-	-	-	-	51,786
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583,041	-	-	583,041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26,337	\$1,623	\$308,989	\$304,569	\$668,912	\$162,179	\$-	\$3,272,60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註1：董監酬勞3,699千元及員工紅利27,74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5,660千元及員工紅利42,45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3：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項目。

董事長：王伯元

經理人：王煒

會計主管：陳明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583,041	\$314,448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98,160	91,78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22,438)	(131,239)
公司債折價攤銷	14,866	5,32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9,079)	(71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544	1,004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671	61
聯屬公司已實現利益	(2,158)	-
庫藏股轉讓與員工之酬勞成本	107	2,324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股利收現數	2,738	162
資產及負債科目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609)	(7,806)
應收票據及帳款	384,637	(519,8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539)	(55,180)
存貨	44,672	(170,583)
其他應收款	(153,777)	(58,0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67,011)	-
其他流動資產	(10,232)	(4,54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251)	5,131
應付票據	34,596	8,474
應付帳款	(84,330)	58,615
應付帳款－關係人	87,493	283,150
應付所得稅	(39,583)	41,901
應付費用	81,262	164,7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560)	6,64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5,058	-
其他流動負債	59,544	31,92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	1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94,849	8,8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8,685</u>	<u>76,71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372,549)	(218,464)
購置固定資產	(116,756)	(42,489)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6,000	1,065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23,997)	(37,946)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26,042)	(24,78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40	(10)
遞延費用增加	(17,739)	(18,9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50,843)</u>	<u>(341,54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64,700	106,360
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595,000	595,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15,628)	(14,440)
發放現金股利	(267,816)	(166,385)
員工行使認股權	14,366	22,198
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	53,388	12,86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44,010</u>	<u>555,599</u>
本期現金增加數	431,852	290,770
期初現金餘額	1,338,150	1,047,380
期末現金餘額	<u>\$1,770,002</u>	<u>\$1,338,15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u>\$57,117</u>	<u>\$16,296</u>
本期支付利息	<u>\$34,368</u>	<u>\$9,82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閒置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u>\$78,566</u>	<u>\$-</u>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租賃款	<u>\$18,864</u>	<u>\$18,465</u>
執行賣回權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u>\$425,426</u>	<u>\$-</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伯元

經理人：王煒

會計主管：陳明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設立。主要業務為通訊伺服器(路由器)、列印伺服器及網路媒體伺服器等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八年五月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買賣，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446 人及 43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2. 外幣交易事項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以新臺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收付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期末餘額，再按期末之即期匯率予以折算，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係以投資日之匯率折合新臺幣入帳，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時，則以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折合新臺幣入帳，該項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再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其調整金額列為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等類。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時，列為金融負債。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兩類。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三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指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其連動並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負債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4.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5.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 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計價，即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利益(或損失)。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於持股超過百分之二十之被投資公司已採權益法按持股比例認列其截至當期止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將其全部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增加股數，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股票出售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7.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費用。

供出租之固定資產，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其他資產；未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依性質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

折舊按直線法計提，其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續提折舊。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	55 年
機器設備	3~5 年
模具設備	3~5 年
研發設備	3~5 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2~5 年
租賃資產	35~50 年

資本租賃之會計處理，係以各期租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平市價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按租賃資產之耐用年限三十五至五十年計提折舊，同時認列應付租賃負債。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年度之利息費用。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其他資產，按其帳面價值，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提列折舊。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無形資產

包括購買及自行開發自建立技術可行性至完成產品母版所發生之電腦軟體成本，係供生產製造各種伺服器產品之用而予資本化。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區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如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則予以資本化，否則，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資本化條件包括：

- 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如下：

類別	耐用年限	攤銷方法
電腦軟體	2-5 年	直線法
發展支出	5 年	直線法

9. 遞延費用

係模具費及產品測試認證費等支出，按其估計效益年數二~三年，採平均法攤銷。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應付公司債

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時，先衡量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再將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間之差異視為權益組成要素。如有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處理。

負債組成要素之續後評價，屬主契約部分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部分，則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至於權益組成要素部分，於發行後不再認列其公平價值之變動。

若於賣回權到期且無持有人執行賣回權時，假設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反之，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轉列為當期利益。

債券持有人於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應先調整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交易成本，係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1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折現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公司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13.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4.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自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四日起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準備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按 15 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5. 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劃，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者，依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及與該號函相關函釋之規定，依內含價值法按衡量日標的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以下簡稱三十九號公報)之規定處理。

依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依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衡量，而公平價值係依據外部評價專家採用合適之評價模型，計算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

本公司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對象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該等交易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依照三十九號公報之規定，以所給與認股權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並據以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當所給與之權益商品無既得條件之限制時，屬立即既得，於給與日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若係在特定期間內完成服務後方屬既得，則於既得期間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權益之增加。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評估認股權公平價值時，不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但於調整用以衡量交易金額之認股權數量時，則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在既得期間，以對預期給與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為基準，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原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量，最後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以實際給與之認股權數量為準，但如附有市價條件者，無論市價條件是否達成，在已符合所有其他既得條件之情況下，應予認列。

16.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17.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減項。處分庫藏股票時，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18.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19.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若本公司持有表決權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比例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消除；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則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消除之未實現利益俟實現時始認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未分配之盈餘(依所得稅法之規定計算)所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22. 每股盈餘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流通在外股數若因股票股利及員工紅利等因素而增加時，於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時則予以追溯調整。

23.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 (1)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公平價值變動風險。
- (2) 現金流量避險：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例如浮動利率債務之全部或部分之未來利息支付)或高度很有可能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變動將影響損益。
-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係指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在指定避險開始時，有關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避險策略等，即備有正式書面文件。文件中載明避險工具、相關被避險項目或交易及被規避風險本質之確認，與如何評估避險工具抵銷欲規避風險造成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之有效性。本公司預期於避險開始及避險期間中，該避險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避險期間被規避風險所造成之公平價值之變動。本公司並持續於避險期間中評估避險有效性，以確信該避險於避險期間中持續高度有效。

當本公司避險交易符合避險會計規定之條件後，依下列方式處理：

公平價值避險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或前揭項目經指定之一部分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該價值變動應可歸因於某特定風險且將影響損益。公平價值避險中，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續後評價，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有任何下列之情形發生時，本公司即停止適用避險會計之規定：

- (1) 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執行時。
- (2) 避險不再符合避險關係之條件時。
- (3) 本公司取消原指定之避險。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4.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單位：(1) 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 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 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本公司選擇僅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該部門資訊。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2.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並業已重編前期之部門資訊。
3. 依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由 25% 改為 20%；又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由 20% 調降為 17%。前述變動對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淨利增加 5,268 千元，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0.03 元。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 金

	100.12.31	99.12.31
庫存現金	\$1,280	\$1,276
活期及支票存款	646,522	166,674
定期存款	1,122,200	1,170,200
合 計	<u>\$1,770,002</u>	<u>\$1,338,150</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存放於中華民國以外地區之活期存款分別為 2,007 千元(USD66 千元)及 1,102 千元(USD38 千元)。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1) 明細如下：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u>	100.12.31	99.12.31
遠期外匯合約	\$-	\$10,337
外匯選擇權合約	24,122	-
公司債	6,261	-
合 計	<u>\$30,383</u>	<u>\$10,337</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流動</u>	100.12.31	99.12.31
遠期外匯合約	<u>\$(284)</u>	<u>\$-</u>

本公司持有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皆係規避因營運產生之匯率風險，惟因不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避險會計之條件，故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流動。

(2) 遠期外匯合約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明細如下：

	100.12.31	
	契約本金	到期日
賣出美元／買入新臺幣	<u>USD1,000 千元</u>	101.1.11
	99.12.31	
	契約本金	到期日
賣出美元／買入新臺幣	<u>USD9,000 千元</u>	100.1.12-100.3.7

(3) 外匯選擇權合約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之外匯選擇權合約，明細如下：

	100.12.31	
	契約本金	執行價格
買入選擇權	<u>EUR5,000 千元</u>	1.45
		到期日
		101.1.25-101.5.25
		(歐元/美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相關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資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11。
- (5)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產生之淨評價損益分別為評價利益 10,950 千元及評價利益 12,480 千元。
- (6) 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0.12.31	99.12.31
應收票據	\$4	\$-
應收帳款	1,075,765	1,459,606
合 計	1,075,769	1,459,606
減：備抵呆帳	(5,300)	(4,500)
淨 額	\$1,070,469	\$1,455,106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並依合約規定出具承購同意書，同意書中載明係屬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交易，依約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惟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符合除列金融資產之條件。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出售應收帳款已於財務報表除列者，明細如下：

承購對象	100.12.31	99.12.31	額 度
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台北分行	\$1,137	\$6,855	美金 800 仟元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805,589	25,349	美金 50,000 仟元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44,205	-	美金 5,000 仟元
星展銀行	35,225	-	美金 5,000 仟元

本公司之國外客戶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申請重整，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該客戶之應收帳款為 36,580 千元，可向保險公司申請理賠 34,597 千元，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者，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沖抵該備抵呆帳。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存 貨

	100.12.31	99.12.31
原料及物料	\$199,645	\$400,476
在 製 品	64,827	191,358
製 成 品	429,427	132,021
合 計	693,899	723,85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6,979)	(52,263)
淨 額	\$626,920	\$671,592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所認列之存貨相關銷貨成本分別為9,632,011千元及7,127,929千元，其包括存貨跌價損失17,428千元及32,043千元。

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12.31		99.12.31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Senslinq Inc. (原: Servecomm Inc.)	\$4,695	100.00	\$4,703	100.00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7,355	100.00	7,105	100.00
Sercomm Trading Co. Ltd.	2,290,787	100.00	1,409,594	100.00
數寬投資(股)公司	(13,286)	100.00	31,836	100.00
Sercomm France SARL	4,878	100.00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2,294,429		1,453,238	
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13,286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總額	\$2,307,715		\$1,453,238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對持股超過百分之二十之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按持股比例認列截至當期止之投資損益。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除Sercomm Trading Co. Ltd.及數寬投資(股)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外，其餘係採用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其認列之投資(損)益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Senslinq Inc. (原: Servecomm Inc.)	\$(190)	\$1,388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33)	(34)
Sercomm Trading Co. Ltd.	362,299	126,843
數寬投資公司	(40,640)	3,042
Sercomm France SARL	1,002	-
合 計	\$322,438	\$131,239

本公司就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十以上，或雖持股比例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報表。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12.31	99.12.31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臺灣工業銀行(股)公司	\$40,000	\$40,000
東元奈米應材(股)公司	10	10
合 計	\$40,010	\$40,010

本公司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7. 固定資產

(1) 本公司以資本租賃方式承租南港軟體工業園區辦公室，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12。

(2)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均未有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8. 無形資產

	100.12.31		
	電腦軟體成本	發展支出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47,647	\$268,678	\$416,325
本期新增	23,997	30,684	54,681
期末餘額	171,644	299,362	471,006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96,224	198,027	294,251
本期攤銷	17,743	31,262	49,005
期末餘額	113,967	229,289	343,256
帳面價值：			
期初餘額	\$51,423	\$70,651	\$122,074
期末餘額	\$57,677	\$70,073	\$127,75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9.12.31		
	電腦軟體成本	發展支出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09,701	\$238,910	\$348,611
本期新增	37,946	29,768	67,714
期末餘額	147,647	268,678	416,325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79,716	169,244	248,960
本期攤銷	16,508	28,783	45,291
期末餘額	96,224	198,027	294,251
帳面價值：			
期初餘額	\$29,985	\$69,666	\$99,651
期末餘額	\$51,423	\$70,651	\$122,074

9. 未供營業用資產

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出租資產－土地	\$10,020	\$10,020
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	5,752	5,752
閒置資產	-	68,858
減：累計折舊	(1,402)	(1,245)
合 計	\$14,370	\$83,385

本公司原辦公場所所在之汐止東方科學園區大樓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二日發生火災，本公司所屬樓層並未燒毀，惟部分研發及辦公設備亦受波及，該大樓需經修復方可重新啟用，本公司已搬至他址辦公。原固定資產項下之土地及建築物，已於當時轉列至閒置資產項下。惟東方科學園區大樓復建委員會已決議通過進行復建招標工程，進行重建，故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將原其他資產項下之閒置資產轉至土地及未完工程。

該復建工程因原包商資金不足致工程進度停滯，東方科學園區大樓復建委員會已於民國九十六年重新發包，故將相關土地成本 43,230 千元及房屋建築 25,628 千元轉列閒置資產。該工程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完工並驗收完成，相關土地及房屋建築轉列於固定資產，另該大樓停車場係出租供他人使用，相關土地及房屋建築帳列出租資產並繼續提折舊。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短期借款

	100.12.31	99.12.31
信用借款	\$448,292	\$234,480
信用狀借款	150,888	-
	<u>\$599,180</u>	<u>\$234,480</u>
利率區間	0.94%-1.66%	0.92%-1.12%
擔保品	無	無

11. 應付公司債

(1) 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60,851	\$586,498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600,000	-
減：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92,585)	(59,738)
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	968,266	526,760
減：一年內可執行賣回權者	(425,426)	-
淨額	<u>\$542,840</u>	<u>\$526,760</u>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註 1)		
金融資產－非流動	\$6,261	\$1,487
減：一年內可執行賣回權者(註 2)	(6,261)	-
淨額	<u>\$-</u>	<u>\$1,487</u>
非屬衍生性商品之權益組成要素(註 3)	<u>\$57,732</u>	<u>\$5,946</u>

註 1：包含投資人賣回權價值及公司贖回價值，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註 2：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依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詳下(f))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債券持有人可行使賣回權，本公司故將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轉換公司債餘額及相關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資產全數轉列流動負債及資產項下。

註 3：係轉換權價值，帳列資本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三次及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六日及一〇〇年八月三十日發行，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

(a) 發行總額：600,000 千元，每張面額 100 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b) 票面年利率：0%。

(c) 發行期間：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六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六日。

(d) 轉換辦法：

①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日起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② 轉換價格及調整：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2.24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A. 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B. 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

C. 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D. 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20.33 元。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e)本公司之贖回權：

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有下述情形者，本公司得按面額加計每年 2%之實質年收益率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 ① 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
- ② 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總面額 10%。

(f)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以及發行滿四年之日之前四十日之內，債券持有人得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2%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本轉換公司債贖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公司債：

(a) 發行總額：600,000 千元，每張面額 100 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b) 票面年利率：0%。

(c) 發行期間：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十日至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日。

(d) 轉換辦法：

①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② 轉換價格及調整：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40.76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A. 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

C. 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D. 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轉換價格無調整。

(e) 本公司之贖回權：

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有下述情形者，本公司得按面額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① 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

② 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總面額 10%。

(f)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日之前四十日之內，債券持有人得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本轉換公司債贖回。

(2) 本公司所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公司債已轉換金額	已轉換股數
期初轉換數	\$68,800	3,251 千股
本期轉換數	113,800	5,403 千股
合計	\$182,600	8,654 千股

	九十九年度	
	公司債已轉換金額	已轉換股數
期初轉換數	\$-	- 千股
本期轉換數	68,800	3,251 千股
合計	\$68,800	3,251 千股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57,732 千元。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所嵌入之買回權及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4)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公司債折價攤提數分別為 14,866 千元及 5,321 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利息費用」。其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分別為 8,129 千元及 349 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項下。

12. 應付租賃款

	100.12.31	99.12.31
應付租賃款	\$349,768	\$365,39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8,864)	(18,465)
合 計	\$330,904	\$346,93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五日及九十六年七月三十一日與經濟部工業局訂定南港軟體工業園區辦公室租賃契約，租期分別自民國九十二年八月至一一二年八月及九十六年七月至一〇六年七月止。本園區建築物之租金租率由工業局審定，各年應繳租金以簽約繳款當月之租金標準為基期計算，計算租金之年租率逐年於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依行政院中長期資金貸款利率調整之，並逐年按基期租金及當期行政院主計處公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幅度比率調整之。該租約約定於租賃期間內，本公司得取得優惠承購權。依約，以後年度應支付之租金(含利息費用)如下：

	年 度	金 額	折現值
一〇一年		\$26,287	\$22,543
一〇二年		26,287	22,063
一〇三年		26,287	21,594
一〇四年		26,288	21,134
一〇五年		26,288	20,685
一〇六年至一一〇年		86,486	63,362
一一一年至一一二年		24,447	16,693
合 計		\$242,370	\$188,074

13. 員工退休金辦法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之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薪資計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係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四提撥退休基金，自民國九十四年三月起由百分之四調降為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止退休基金餘額分別為 61,884 千元及 58,895 千元。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員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依該條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8,622 千元及 17,002 千元。

本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服務成本	\$620	\$812
利息成本	1,627	1,983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024)	(1,232)
攤銷與遞延數	1,597	1,450
淨退休金成本	<u>\$2,820</u>	<u>\$3,013</u>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100.12.31	99.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2,090	\$2,800
非既得給付義務	65,163	60,283
累積給付義務	67,253	63,08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0,485	29,892
預計給付義務	97,738	92,975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1,884)	(58,513)
提撥狀況	35,854	34,46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22)	(562)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9,745)	(28,2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5,687</u>	<u>\$5,673</u>

(3) 員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u>\$2,196</u>	<u>\$2,800</u>
--	----------------	----------------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退休金給付義務及計算淨退休金成本之假設為：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折現率	1.90%	1.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年投資報酬率	1.90%	1.75%

14. 股 本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 2,100,000 千元，實收股本為 1,709,450 千元，分為 170,945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四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已依認購價格要求轉換為普通股，計轉換增加普通股股本共計 18,910 千元，分為 1,891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所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民國九十九年度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普通股票為 3,251 千股，增加股本 32,513 千元，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完竣。

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已依認購價格要求轉換為普通股，計轉換增加普通股股本共計 13,060 千元，分為 1,306 千股，每股面額 10，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

本公司所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民國一〇〇年度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普通股票為 5,403 千股，增加股本 54,027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中尚未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之股本計 162 千股，金額為 1,623 千元，帳列預收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為 2,500,000 千元，實收股本為 1,826,337 千元，分為 182,634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十六日、九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日經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各 24,000 單位、50,000 單位及 2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00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計劃之費用皆為 0 千元。其明細如下：

發行日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原始每股認購價格	調整後每股認購價格
92.10.23	24,000 單位	- 單位	26.0 元	10.0 元
94.11.14	50,000 單位	14,630 單位	23.0 元	10.0 元
96.12.14	20,000 單位	18,310 單位	27.8 元	19.2 元

- (1)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取消或修正所提出之員工認股權計劃。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十年及五年，並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且本公司過去未曾有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票選擇權計劃相關之詳細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註1)	46,448	13.63	65,358	\$13.7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13,060)	10.00	(18,910)	11.65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448)	10.00	-	-
期末流通在外(註1)	<u>32,940</u>	15.11	<u>46,448</u>	14.54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註1)	<u>32,940</u>		<u>46,448</u>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 均公平價值(元)	<u>\$-</u>		<u>\$-</u>	

註 1：該認股權係於三十九號公報生效日前本公司即給與員工，是以並未依據三十九號公報認列，這些認股權計劃續後並未修改，故無須適用三十九號公報。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經執行之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41.22 元及 26.93 元。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並無與非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94.11.14	11.00	14,630	0.425	10.00	14,630	10.00
96.12.14	20.00	18,310	-	19.20	18,310	19.20
		<u>32,940</u>			<u>32,940</u>	

- (3)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該選擇權之公平價值。評價模式各參數之加權平均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預期股利率	5.35%-14.19%	5.35%-14.19%
預期價格波動率	39.48%-56.41%	39.48%-56.41%
無風險利率	1.85%-2.69%	1.85%-2.69%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	3.5-6.55年	3.5-6.55年

註：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於三十九號公報生效日前)所使用之參數係用於揭露擬制資料之參數。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所得，不一定即是員工實際執行的狀況；預期波動率係藉由歷史波動率以預測未來的趨勢，也可能與實際狀況不完全相符。

- (4)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至九十六年度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 0 元。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583,041	\$589,777	\$314,448	\$317,274
每股盈餘(元)	3.29	2.81	1.87	1.76
擬制淨利	583,041	589,777	311,955	314,781
擬制每股盈餘(元)	3.29	2.81	1.85	1.74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資本公積

- (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能用於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 另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得將下列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撥充資本：
 - (A)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
 - (B) 受領贈與之所得。
- (3) 依現行法令規定，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17.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新公佈之公司法修正條文，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公司彌補虧損；在公司無虧損時得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18.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之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分派股息外，餘額再提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次就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按股份總額比例分配之。另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分別自當年度純益或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為因應公司營運穩定成長，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決定股利之金額，並得搭配發放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九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應付股利，支付日期為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民國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78,710 千元及 10,495 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期初可供分配餘額及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民國一〇〇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並認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 42,450 千元及董監酬勞 5,660 千元，與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股東會通過原董事會提案之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現金股利	每股 1.55 元	每股 1 元

19. 庫藏股票

(1) 明細如下：

	(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一〇〇年度</u>				
轉讓與員工	4,029	-	4,029	-
<u>九十九年度</u>				
轉讓與員工	5,000	-	971	4,029

(2)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0.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53,464	\$347,237	\$400,701	\$49,427	\$408,223	\$457,650
勞健保費用	3,094	30,367	33,461	2,913	26,255	29,168
退休金費用	1,863	19,579	21,442	1,848	18,167	20,015
其他用人費用	1,236	22,548	23,784	1,222	18,609	19,831
折舊費用	2,807	28,573	31,380	1,848	29,056	30,904
攤銷費用	39,637	27,143	66,780	39,805	21,077	60,882

21. 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0.12.31	99.12.31
(A)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01,743	\$106,000
(B)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16,794)	\$(59,941)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57,603)	\$(34,511)
(D)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5,956	\$22,183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4,883)	(1,757)
備抵評價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31,073</u>	<u>\$20,426</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5,787	\$83,81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11,911)	(58,184)
備抵評價	(57,603)	(34,511)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u>\$(103,727)</u>	<u>\$(8,878)</u>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E)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餘額如下：

	100.12.31		99.12.31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銷貨折讓	\$17,734	\$3,015	\$12,993	\$2,209
未實現銷貨毛利	671	114	31,122	5,29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6,979	11,386	52,263	8,884
未實現兌換損(益)	(4,693)	(798)	18,689	3,177
發展支出资本化	(70,073)	(11,912)	(70,651)	(12,01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88,229)	(99,999)	(225,150)	(38,275)
退休金負債	2,300	391	2,286	388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9,447)	(1,606)	(10,337)	(1,757)
暫估維修款	567	96	1,805	307
暫估應付費用及獎金	104,382	17,745	3,683	626
估列其他資產修復準備	-	-	2,570	437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8,875	3,209	5,083	864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14,584)	(2,479)	(46,459)	(7,898)
投資抵減	-	65,787	-	83,818

(2)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110,630	\$63,036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6,972	(475)
暫時性差異	(61,740)	(23,100)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55,862	\$39,461

(3)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55,862	\$39,46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19	1,855
抵用之投資抵減	(24,625)	(19,988)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未實現銷貨折讓	(806)	3,589
未實現銷貨毛利	5,177	(1,92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02)	(421)
未實現兌換損益	3,975	(1,809)
發展支出資本化	(99)	19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1,724	25,639
退休金負債	(3)	(17)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151)	1,561
暫估維修款	211	216
暫估應付費用及獎金	(17,119)	-
估列其他資產修復準備	437	1,351
公司債折價攤銷	(2,345)	(1,017)
投資抵減	18,031	(8,894)
備抵評價調整數	-	10,54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 影響數	-	(5,268)
以前年度估計變動調整數	(31,563)	11,276
所得稅費用	<u>\$67,723</u>	<u>\$56,352</u>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30,316</u>	<u>\$23,129</u>

民國一〇〇年度預計及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6.90% 及 11.55%。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本公司股東於受配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5)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屬民國八十六年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均為 0 元。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產業創新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25,731	\$15,052	一〇〇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	62,503	50,735	一〇二
合 計		\$88,234	\$65,787	

(7)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民國九十二年至九十六年度申報案件雖經國稅局核定，惟國稅局因申報研究發展投資抵減所得額及五年免稅所得之免稅比率，核定調增應納稅額 91,193 千元，本公司認為該項五年免稅所得之核定並無理由，已針對民國九十二年至九十六年核定案提請行政救濟。

22. 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23. 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千股)	每股純益(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650,764	\$583,041	177,410	\$3.67	\$3.2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6,736	\$6,736	27,712		
九十四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1,046		
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828		
員工分紅費用化	\$-	\$-	2,527		
稀釋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657,500	\$589,777	209,523	\$3.14	\$2.81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九十九年度(追溯後)				
	金額(分子)		股數 (分母) (千股)	每股純益(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370,800	\$314,448	168,433	\$2.20	\$1.8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405	\$2,826	8,820		
九十二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27		
九十四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1,425		
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260		
員工分紅費用化	\$-	\$-	1,562		
稀釋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374,205	\$317,274	180,527	\$2.07	\$1.76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ensling Inc. (原：Servecomm Inc.)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Sercomm Trading Co. Ltd.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Sercomm France SARL	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Smart Trade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中怡蘇州)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	Smart Trade Inc. 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Sercomm Japan Corp.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王伯元等共 8 人	為本公司之董事
郭瑞嵩等共 3 人	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王伯元等共 9 人	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金額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中怡數寬	\$248,788	2.30	\$113,671	1.39

上開銷貨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收款條件關係人為月結 90-210 天，非關係人國內客戶為月結 30-75 天，國外客戶為起運點 30-240 天。

2.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中怡數寬	\$1,393	0.01	\$342	-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其付款條件與其他供應商相當，國內採購為月結 60-120 天，國外採購為月結 30 天。應付加工費關係人為月結 30 天，非關係人為月結 60 天。

3. 原料委託加工：

中怡蘇州為本公司在大陸之製造加工廠，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第二季起代其採購主要原料，經其產品製造完成後銷售予本公司。本公司經參酌原證期會(87)台財證(六)第 00747 號函之規定，採去料加工之會計處理，於資產負債表日將其相關銷售額與原料、半成品成本予以迴轉，待其製造完成售回予本公司再出售時，始認列相關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並於資產負債表日將其未售回之原料成本調整為本公司之存貨，並沖銷相關應收付帳款餘額。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去料中怡蘇州代為採購原料之金額分別為 1,886,755 千元及 2,209,886 千元，又其加工後銷售予本公司之金額分別為 8,542,148 千元及 6,168,886 千元，業已於財務報告沖銷，不視為進銷貨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委託中怡蘇州代為加工製造而產生之費用(含自備料投入金額)分別為 6,279,673 千元及 4,111,742 千元。金額之計算係依“去料加工”概念對前段所述代大陸子公司購料暨購入大部分最終產品之交易事項會計處理而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因上述原料委託加工產生之應付關係人帳款餘額如下：

	100.12.31		99.12.31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中怡蘇州	\$1,191,881	76.74	\$1,105,160	69.93

4. 本公司支付關係人之其他費用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營業費用%	金額	佔營業費用%
佣金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Sensling Inc.	\$21,295	2.48	\$17,779	2.29
Sercomm Japan Corp.	9,333	1.09	8,268	1.07
Servecomm France SARL	12,227	1.42	-	-
	<u>\$42,855</u>		<u>\$26,047</u>	

5.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未計息)情況如下：

	100.12.31		99.12.31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應收票據及帳款				
中怡數寬	\$190,317	15.03	\$77,778	5.31
其他應收款				
Sercomm Trading Co., Ltd.	2,995	0.41	-	-
應付帳款				
中怡數寬	878	0.06	106	0.01
預付費用(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Sensling Inc.	-	-	1,171	1.89
Sercomm France SARL	547	7.59	-	-
應付費用				
Sensling Inc.	80	-	92	0.02
Sercomm Japan Corp.	-	-	150	0.04
其他應付款				
Sensling Inc.	3,081	100.00	-	-
Sercomm Japan Corp.	-	-	6,641	100.00
預收貨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中怡蘇州	42,872	16.26	-	-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與關係人間資金融通情形：

	100.12.31		99.12.31	
	金額	佔該科目 %	金額	佔該科目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39,956	5.41	\$-	-
應收融資款	424,060	57.44	-	-
合 計	<u>\$464,016</u>	<u>62.85</u>	<u>\$-</u>	<u>-</u>

(1)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均按一般交易條件為之，其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惟對中怡數寬之應收帳款因配合其資金週轉需求，同意展延付款期限。本公司業依 (93)基秘字第 167 號解釋函規定，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210 天)加計一定期間(30 天)之關係人應收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並視為資金融通。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怡數寬自應收帳款轉列至其他應收款之金額分別為 39,956 千元及 0 千元，該款項並未向中怡數寬收取利息收入。

(2) 應收融資款

一〇〇年度

關係人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全年度利息總額
中怡數寬	\$500,693	\$363,480	2.50%	\$1,798
Sercomm Japan Corp.	151,725	60,580	2.50%	97
合 計	<u>\$652,418</u>	<u>\$424,060</u>		<u>\$1,895</u>

7.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及保證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保證事由	100.12.31	99.12.31
中怡蘇州	銀行借款	\$605,800 (USD20,000 千元)	\$291,300 (USD10,000 千元)
中怡數寬	銀行借款	\$605,800 (USD20,000 千元)	-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41,881	\$28,396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長、總經理、執行副總及副總經理。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如下：

資產項目	質押擔保標的	100.12.31	99.12.31
存出保證金－質押定存單	海關保證	\$2,592	\$2,59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公司計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未來年度應給付之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一年	\$2,946
一〇二年~一〇五年	120
合 計	\$3,066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簽訂廠房購買合約總價款計298,454千元，已預付簽約金90,000千元，尚未支付金額計\$208,454千元。

(3) 本公司與國外知名客戶簽訂銷售合約，合約約定該客戶對於特定產品須先行支付該產品售價約定比例之金額，本公司對於未來該特定產品有侵權責任時，須負全責。本公司將已收取之金額予以信託，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其他流動負債金額為80,045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股票及銀行借款。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

本公司另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其目的主要在規避本公司因營運產生的匯率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不從事交易目的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與流動性風險。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長(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租賃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採綜合舉借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借款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規避匯率風險，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需買進或賣出與被避險項目相同幣別之外幣。

信用風險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的壞帳情形並不嚴重。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本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藉由銀行借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

2.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資訊

金融商品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	\$1,770,002	\$1,770,002	\$1,338,150	\$1,338,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260,786	1,260,786	1,532,884	1,532,88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738,235	738,235	117,447	117,44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0,010	-	40,010	-
存出保證金	11,480	-	11,720	-
負債				
短期借款	599,180	599,180	234,480	234,480
應付票據	77,082	77,082	42,486	42,48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83,648	1,583,648	1,580,485	1,580,485
應付費用	495,123	495,123	413,861	413,86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081	3,081	6,641	6,641
應付租賃款	349,768	349,768	365,396	365,396
應付公司債	968,266	968,266	526,760	526,76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10,337	10,337
外匯選擇權合約	24,122	24,122	-	-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6,261	6,261	1,487	1,487
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284	284	-	-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到期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它應付款。

存出保證金因無法預期其收回日期，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際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應付租賃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借款利率為準。應付公司債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為其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現金	\$1,770,002	\$1,338,150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	1,260,786	1,532,88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	738,235	117,447
存出保證金	-	-	11,480	11,720
負債				
短期借款	-	-	599,180	234,480
應付票據	-	-	77,082	42,48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	1,583,648	1,580,485
應付費用	-	-	495,123	413,86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3,081	6,641
應付租賃款	-	-	349,768	365,396
應付公司債	-	-	968,266	526,76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0,337
外匯選擇權合約	-	-	24,122	-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	-	6,261	1,487
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284	-

(4)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917,214 千元及 1,126,636 千元。

(5)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2,969 千元及 6,044 千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33,295 千元及 15,230 千元。

(6)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作為關稅局貨物先放後稅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

(7) 財務風險資訊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預購(售)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主要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無重大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經評估並無重大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因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另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較大流動性風險。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銀行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應付公司債將使本公司暴露於市場利率及股票價格變動之風險。

3.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新台幣千元)				
100.12.31				
	外幣金額	匯率	新台幣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	USD	12,067	30.29	\$365,50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SD	33,743	30.29	1,022,08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SD	21,510	30.29	651,538
<u>採權益法之</u>				
<u>長期股權投資</u>	USD	76,026	30.29	2,302,82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短期借款	USD	19,800	30.29	599,18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USD	32,488	30.29	984,061
99.12.31				
	外幣金額	匯率	新台幣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	USD	2,081	29.13	\$60,64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SD	45,646	29.13	1,329,681
其他應收款	USD	877	29.13	25,564
<u>採權益法之</u>				
<u>長期股權投資</u>	USD	48,795	29.13	1,421,4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短期借款	USD	8,000	29.13	234,48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USD	51,956	29.13	1,513,507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七。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八。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前款第(1)~(9)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一、附表三至附表八。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註五及附表九。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係經營網路通訊設備及相關資訊產品之產銷，屬單一產業。

2.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3. 本公司外銷之資訊如下：

地 區	金 額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歐 洲	\$3,358,229	\$3,614,980
美 洲	5,962,730	3,186,802
亞 洲	1,413,576	1,229,839
其 他	15,875	2,159
合 計	\$10,750,410	\$8,033,780

4. 重要客戶資訊：

估本公司銷貨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如下：

客戶名稱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銷貨金額	估銷貨收入 淨額%	銷貨金額	估銷貨收入 淨額%
客戶乙	\$2,310,254	21.37%	\$1,964,165	24.09%
客戶丁	558,310	5.16%	1,041,813	12.78%
客戶戊	1,412,042	13.06%	107,676	1.32%
客戶己	1,227,503	11.35%	683,357	8.38%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實際撥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500,693	\$499,785	\$403,436	0-2.50%	註三(2)	\$-	營運需求	\$-	-	\$-	\$621,456	\$1,242,912
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ercomm Japan Corp.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51,725	151,450	60,580	2.50%	註三(2)	-	營運需求	-	-	-	621,456	1,242,912
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455,175	454,350	-	2.50%	註三(2)	-	營運需求	-	-	-	621,456	1,242,912
1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35,606	334,670	262,955	5.00%	註三(2)	-	營運需求	-	-	-	1,553,640	3,107,281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如下：

- (1)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2)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總額不受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但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百，個別對象貸與不得超過百分之五十。

註二：子公司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或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以金額孰低者為限。

註三：(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例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 公司	間接持有100%股 權之被投資公司	\$776,820	\$610,120 (USD20,000千元)	\$605,800 (USD20,000千元) (註二)	\$-	19.50%	\$1,553,640 (註一)
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100%股 權之被投資公司	776,820	610,120 (USD20,000千元)	605,800 (USD20,000千元) (註三)	-	19.50%	1,553,640 (註一)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為\$545,220千元。

註三：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為\$605,800千元。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千股/千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 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u>							
	Senslinq Inc. (原Servcomm Inc.)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0	\$4,695	100.00	\$4,695	註一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	7,355	100.00	7,355	註一
	Sercomm Trading Co. Ltd.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800	2,290,787	100.00	2,290,787	註三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00	(13,286)	100.00	(13,286)	註三
	Sercomm France SARL.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	4,878	100.00	4,878	註一
	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54	40,000	0.17	-	註二
東元奈米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	-	-	註二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u>							
	世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7	7,444	3.69	-	註二
	Sercomm Japan Corp.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29,476)	100.00	(29,476)	註一
Sercomm Trading Co. Ltd.	<u>股票</u>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956	1,728,861	100.00	1,728,861	註三
	Smart Trade Inc.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000	570,902	100.00	570,902	註三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u>股票</u>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900	1,675,545	100.00	1,675,545	註三
	Ubiquisys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5	60,580	3.78	-	註二
					(USD2,000千元)			
Smart Trade Inc.	<u>股票</u>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000	570,901	100.00	570,901	註三

註一：係以該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未能及時取得該等公司之財務報表。

註三：係依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註)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價值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註)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ercomm Trading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持股100%之子公司	\$34,300	\$1,409,594	12,500	\$368,545	-	\$-	\$-	\$-	46,800	\$2,290,787
Sercomm Trading Co., Ltd.	Smart Trade Inc.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持股100%之子公司	3,500	59,951	12,500	368,545	-	-	-	-	16,000	570,902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持股100%之子公司	24,900	1,131,848	5,000	147,090	-	-	-	-	29,900	1,675,545
Smart Trade Inc.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持股100%之子公司	3,500	59,948	12,500	368,545	-	-	-	-	16,000	570,901

註：期初及期末餘額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相關股東權益變動數。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取得目的及其他約定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參考依據	使用情形	事項
中磊電子(股)公司	建築物	100.10.12	\$298,454千元	\$90,000千元	友旺科技(股)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一	擴建竹南廠房	無

註一：中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出具不動產估價報告。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天)	單價	授信期間(天)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中磊電子(股)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48,788	2.30	210	(註一)	(註一)	\$190,317	15.03	(註二)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磊電子(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250,292	10.99	210	-	-	230,273	20.66	
中磊電子(股)公司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6,279,673	67.65	30	-	-	1,191,881	76.74	(註三)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磊電子(股)公司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80,135	3.24	120	-	-	219,281	15.52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中磊電子(股)公司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80,135	12.34	120	-	-	219,281	19.65	

註一：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由雙方參考一般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收款條件關係人為90-210天，非關係人國內客戶為起運點30-75天，國外客戶為起運點30-240天。

註二：本公司對關係人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應收帳款總額為230,273千元，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帳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39,956千元。

註三：本公司委託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原料加工之交易，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 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中磊電子(股) 公司	中怡數寬 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230,273	-	\$39,956	轉列其他 應收帳款	\$-	\$-
中怡(蘇州) 科技有限公司	中磊電子 (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191,881	-	-	-	85,417 (USD2,800千元)	-
中怡(蘇州)科 技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 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為中磊電 子(股)公司之採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19,281	-	-	-	-	-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千元)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淨利 (淨損)	本期認列之 投資利益 (損失)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千股)	比例%	帳面金額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enslnq Inc. (原：Servecomm Inc.)	美國加州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7,939	\$7,939	250	100.00	\$4,695	\$(190)	\$(190)	註一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Samoa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40,037	40,037	1,200	100.00	7,355	(33)	(33)	註一
	Sercomm Trading Co. Ltd.	Samoa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1,471,187	1,102,642	46,800	100.00	2,290,787	362,299	362,299	註二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	28,000	28,000	2,800	100.00	(13,286)	(40,640)	(40,640)	註二
	Sercomm France SARL.	法國巴黎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4,004	-	100	100.00	4,878	1,002	1,002	註一
Sercomm Trading Co. Ltd.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Samoa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989,358	989,358	30,956	100.00	1,728,861	261,124	261,124	註二
	Smart Trade Inc.	Samoa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481,829	113,284	16,000	100.00	570,902	107,724	107,724	註二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912,672	765,582	29,900	100.00	1,675,545	270,078	270,078	註二
	太倉中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太倉市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	156,125	-	-	-	-	-	註二
Smart Trade Inc.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481,829	113,284	16,000	100.00	570,901	107,725	107,725	註二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ercomm Japan Corp.	日本東京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9,617	9,617	1	100.00	(29,476)	(40,754)	(40,754)	註二

註一：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二：係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九：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916,872	現金入股(註一)	\$765,582 (USD23,900千元)	\$147,090 (USD5,000千元)	\$-	\$912,672 (USD28,900千元)	100.00%	\$270,078 (註四)	\$1,675,545	\$-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481,709	現金入股(註二)	\$113,284 (USD3,500千元)	\$368,545 (USD12,500千元)	\$-	\$481,829 (USD16,000千元)	100.00%	\$107,725 (註四)	\$570,901	\$-
太倉中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	現金入股(註一)	\$156,125 (USD4,800千元)	\$-	\$156,125 (USD4,800千元)	\$- (註三)	100.00%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394,501 (USD44,900千元)	USD45,154千元	無上限(註五)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轉投資設立Sercomm Trading Co. Ltd.轉投資Zealous Investments Ltd.再投資大陸地區。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轉投資設立Sercomm Trading Co. Ltd.轉投資Smart Trade Inc.再投資大陸地區。

註三：太倉中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完成清算。

註四：係依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五：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伯元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之規定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處理。

此 致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台財證(六)第09200100592號
金管證六字第0960002720號

張 嵐 菁

會計師：

梁 益 彰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四.1	\$3,868,609	32.16	\$2,044,583	25.62	2100	短期借款	四.9	\$2,819,707	23.44	\$1,482,803	18.5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30,383	0.25	10,337	0.13	2120	應付票據		77,082	0.64	42,486	0.53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二及四.3	2,623,584	21.81	1,790,293	22.44	2140	應付帳款		3,277,137	27.25	2,101,803	26.34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3	290,635	2.42	133,606	1.67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三及四.20	82,170	0.68	121,662	1.53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4	1,907,917	15.86	1,316,917	16.50	2170	應付費用	五	654,121	5.44	520,644	6.52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78,461	1.80	178,032	2.23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二及四.2	284	-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三及四.20	31,073	0.26	20,426	0.26	2217	執行賣回權之應付公司債	二及四.10	425,426	3.54	-	-
1291	受限制資產	六	11,557	0.10	8,654	0.11	2288	應付租賃款－流動	二及四.11	18,864	0.16	18,465	0.23
	流動資產合計		8,980,219	74.66	5,502,848	68.96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七	417,159	3.47	206,268	2.59
								流動負債合計		7,771,950	64.62	4,494,131	56.32
14xx	基金及投資						24xx	長期負債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0	-	-	1,487	0.02	2410	應付公司債	二及四.10	542,840	4.51	526,760	6.60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七	80,045	0.67	-	-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二及四.11	330,904	2.75	346,931	4.35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5	108,034	0.90	105,714	1.32		長期負債合計		873,744	7.26	873,691	10.95
	基金及投資合計		188,079	1.57	107,201	1.34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6、六及十.7					28xx	其他負債					
	成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2	5,687	0.05	5,673	0.07
1501	土地		43,230	0.36	-	-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二、三及四.20	103,727	0.86	8,878	0.11
1521	房屋及建築		784,732	6.52	655,421	8.21		其他負債合計		109,414	0.91	14,551	0.18
1531	機器設備		1,268,127	10.54	919,503	11.52		負債合計		8,755,108	72.79	5,382,373	67.45
1544	研發設備		303,920	2.53	255,462	3.20	3xxx	股東權益					
1561	辦公及其他設備		141,151	1.17	116,577	1.46	31xx	股本	四.13				
1611	租賃資產		457,030	3.80	457,030	5.73	3110	普通股股本		1,826,337	15.18	1,747,405	21.90
15X1	成本合計		2,998,190	24.92	2,403,993	30.12	3140	預收股本		1,623	0.02	13,468	0.17
15X9	減：累計折舊		(714,930)	(5.94)	(500,129)	(6.27)	32xx	資本公積	四.15				
1671	未完工程		101,911	0.85	39,725	0.50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二及四.10	223,591	1.86	164,399	2.06
1672	預付設備款		111,502	0.93	33,117	0.42	3271	員工認股權	二	27,666	0.23	26,253	0.32
	固定資產淨額		2,496,673	20.76	1,976,706	24.77	3272	認股權	二	57,732	0.48	5,946	0.08
17xx	無形資產	二及四.7					33xx	保留盈餘	四.16及四.17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61,734	0.51	57,818	0.7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4,569	2.53	273,125	3.4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70,073	0.58	70,651	0.89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668,912	5.56	385,131	4.83
1782	土地使用權	六	115,189	0.96	102,039	1.28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無形資產合計		246,996	2.05	230,508	2.89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162,179	1.35	34,841	0.44
18xx	其他資產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8	-	-	(53,388)	(0.67)
1810	未供營業用資產	二及四.8	14,370	0.12	83,385	1.05		股東權益合計		3,272,609	27.21	2,597,180	32.55
1820	存出保證金	六	45,047	0.37	25,600	0.32							
1830	遞延費用	二	56,333	0.47	53,305	0.67							
	其他資產合計		115,750	0.96	162,290	2.04							
	資產總計		\$12,027,717	100.00	\$7,979,553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2,027,717	100.00	\$7,979,553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伯元

經理人：王燿

會計主管：陳明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13,515,344	102.07	\$8,698,312	100.68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73,837)	(2.07)	(58,525)	(0.68)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二	13,241,507	100.00	8,639,787	100.00
5110	銷貨成本	四.4及四.19	(11,261,997)	(85.05)	(7,192,936)	(83.25)
5910	營業毛利		1,979,510	14.95	1,446,851	16.75
6000	營業費用	四.19及五				
6100	行銷費用		381,905	2.88	295,447	3.42
6200	管理費用		470,692	3.55	344,439	3.9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4,959	4.27	454,472	5.26
	營業費用合計		1,417,556	10.70	1,094,358	12.67
6900	營業淨利		561,954	4.25	352,493	4.08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十	23,881	0.18	12,111	0.14
7122	股利收入	十二	831	0.01	831	0.01
7140	處分投資收益	二	12,094	0.09	-	-
7160	兌換利益	二	124,485	0.94	36,796	0.43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四.2、四.10及十	19,079	0.14	13,199	0.15
7480	什項收入		33,439	0.25	12,284	0.1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13,809	1.61	75,221	0.87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四.6、四.10及十	65,797	0.50	32,328	0.37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4,728	0.04	1,464	0.02
7880	什項支出		3,782	0.03	7,284	0.0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74,307	0.57	41,076	0.47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701,456	5.29	386,638	4.48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三及四.20	(118,415)	(0.89)	(72,190)	(0.84)
9600	合併總淨利		\$583,041	4.40	\$314,448	3.6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1				
	合併總淨利		\$3.95	\$3.29	\$2.30	\$1.87
	少數股權淨利		-	-	-	-
	母公司股東淨利		\$3.95	\$3.29	\$2.30	\$1.8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1				
	合併總淨利		\$3.38	\$2.81	\$2.16	\$1.76
	少數股權淨利		-	-	-	-
	母公司股東淨利		\$3.38	\$2.81	\$2.16	\$1.7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伯元

經理人：王煒

會計主管：陳明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附 註	股 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算調整數	庫藏股票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1,709,450	\$-	\$149,171	\$252,576	\$257,617	\$133,269	\$(66,254)	\$2,435,829
九十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四.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20,549	(20,549)	-	-	-
現金股利		-	-	-	-	(166,385)	-	-	(166,38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註3)	二	-	-	-	-	-	(98,428)	-	(98,428)
員工行使認股權	四.14	18,910	-	3,288	-	-	-	-	22,198
庫藏股轉讓與員工之酬勞成本	二	-	-	2,324	-	-	-	-	2,324
庫藏股轉讓給員工	二及四.18	-	-	-	-	-	-	12,866	12,86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二及四.10	19,045	13,468	35,869	-	-	-	-	68,382
發行可轉換債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二及四.10	-	-	5,946	-	-	-	-	5,946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314,448	-	-	314,448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47,405	13,468	196,598	273,125	385,131	34,841	\$(53,388)	2,597,180
九十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四.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31,444	(31,444)	-	-	-
現金股利		-	-	-	-	(267,816)	-	-	(267,816)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註3)	二	-	-	-	-	-	127,338	-	127,338
員工行使認股權	四.14	13,060	-	1,306	-	-	-	-	14,366
庫藏股轉讓與員工之酬勞成本	二	-	-	107	-	-	-	-	107
庫藏股轉讓給員工	二及四.18	-	-	-	-	-	-	53,388	53,38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二及四.10	65,872	(11,845)	59,192	-	-	-	-	113,219
發行可轉換債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二及四.10	-	-	51,786	-	-	-	-	51,786
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583,041	-	-	583,041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26,337	\$1,623	\$308,989	\$304,569	\$668,912	\$162,179	\$-	\$3,272,60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註1：董監酬勞3,699千元及員工紅利27,74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5,660千元及員工紅利42,45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3：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項目。

董事長：王伯元

經理人：王煒

會計主管：陳明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583,041	\$314,448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264,121	200,383
公司債折價攤銷	14,866	5,32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9,079)	(71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728	1,464
庫藏股轉讓與員工之酬勞成本	107	2,324
資產及負債科目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609)	(7,806)
應收票據及帳款	(833,291)	(748,757)
存貨	(591,000)	(522,521)
其他應收款	(157,029)	(56,972)
其他流動資產	(40,892)	(88,556)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251)	5,130
應付票據	34,596	8,474
應付帳款	1,175,334	515,583
應付所得稅	(39,563)	59,438
應付費用	133,548	191,11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5,058	-
其他流動負債	130,846	84,16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	1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94,849	8,8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20,394</u>	<u>(28,47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2,903)	7,09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8,260)
購置固定資產	(516,043)	(719,24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6,075	1,117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25,327)	(39,397)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26,042)	(24,786)
土地使用權增加	(7,004)	(91,33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9,447)	13,550
遞延費用增加	(37,812)	(19,6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28,503)</u>	<u>(930,94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336,904	618,709
發行應付公司債	595,000	595,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15,628)	(14,440)
發放現金股利	(267,816)	(166,385)
員工行使認股權	14,366	22,198
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	53,388	12,86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16,214</u>	<u>1,067,948</u>
匯率影響數	15,921	(48,156)
本期現金增加數	1,824,026	60,370
期初現金餘額	2,044,583	1,984,213
期末現金餘額	<u>\$3,868,609</u>	<u>\$2,044,58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u>\$99,722</u>	<u>\$24,383</u>
本期支付利息	<u>\$63,432</u>	<u>\$28,399</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閒置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u>\$78,566</u>	<u>\$-</u>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租賃款	<u>\$18,864</u>	<u>\$18,465</u>
執行賣回權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u>\$425,426</u>	<u>\$-</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伯元

經理人：王煒

會計主管：陳明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設立。主要業務為通訊伺服器(路由器)、列印伺服器及網路媒體伺服器等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八年五月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買賣，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977人及3,721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0.12.31	99.12.31
本公司	Senslinq Inc. (原：Servecomm Inc.)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 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本公司	Sercomm Trading Co. Ltd.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本公司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	Sercomm France SARL (註一)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 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100.00%	-
Sercomm Trading Co. Ltd.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Sercomm Trading Co. Ltd.	Smart Trade Inc.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0.12.31	99.12.31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太倉中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註二)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	100.00%
Smart Trade Inc.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ercomm Japan Corp.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100.00%	100.00%

註一：Sercomm France SARL 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七日新設立。

註二：太倉中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完成清算。

2.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1)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2)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3)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4)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5)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4. 外幣交易事項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事項係分別以新臺幣、美金及人民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以新臺幣、美金及人民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收付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期末餘額，再按期末之即期匯率予以折算，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係以投資日之匯率折合新臺幣及美金入帳，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時，則以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折合新臺幣及美金入帳，該項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再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其調整金額列為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編製合併報表時，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換算為新臺幣財務報表。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差額作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換算調整數。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等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時，列為金融負債。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兩類。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三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指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其連動並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負債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6.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7.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 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計價，即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利益(或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於持股超過百分之二十之被投資公司已採權益法按持股比例認列其截至當期止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將其全部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增加股數，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股票出售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費用。

供出租之固定資產，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其他資產；未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依性質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

折舊按直線法計提，其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續提折舊。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40 ~ 55 年
機器設備	3 ~ 10 年
模具設備	3 ~ 5 年
研發設備	3 ~ 5 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2 ~ 5 年
租賃資產	35 ~ 50 年

資本租賃之會計處理，係以各期租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平市價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按租賃資產之耐用年限三十五至五十年計提折舊，同時認列應付租賃負債。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年度之利息費用。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其他資產，按其帳面價值，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提列折舊。

10. 土地使用權

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按五十年攤銷。

11. 無形資產

包括購買及自行開發自建立技術可行性至完成產品母版所發生之電腦軟體成本，係供生產製造各種伺服器產品之用而予資本化。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區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如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則予以資本化，否則，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資本化條件包括：

- 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如下：

類別	耐用年限	攤銷方法
電腦軟體	2-5 年	直線法
發展支出	5 年	直線法

12. 遞延費用

係模具費及產品測試認證費等支出，按其估計效益年數二～五年，採平均法攤銷。

13. 應付公司債

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時，先衡量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再將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間之差異視為權益組成要素。如有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處理。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組成要素之續後評價，屬主契約部分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部分，則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至於權益組成要素部分，於發行後不再認列其公平價值之變動。

若於賣回權到期且無持有人執行賣回權時，假設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反之，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轉列為當期利益。

債券持有人於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應先調整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交易成本，係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1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及子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及子公司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折現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16. 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7.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自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四日起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臺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準備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按 15 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海外及大陸子公司係依當地之相關法令規定認列。

18. 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劃，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者，依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070、071、072 號函及與該號函相關函釋之規定，依內含價值法按衡量日標的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以下簡稱三十九號公報)之規定處理。

依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依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衡量，而公平價值係依據外部評價專家採用合適之評價模型，計算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

本公司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對象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該等交易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依照三十九號公報之規定，以所給與認股權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並據以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當所給與之權益商品無既得條件之限制時，屬立即既得，於給與日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若係在特定期間內完成服務後方屬既得，則於既得期間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權益之增加。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評估認股權公平價值時，不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但於調整用以衡量交易金額之認股權數量時，則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在既得期間，以對預期給與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為基準，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原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量，最後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以實際給與之認股權數量為準，但如附有市價條件者，無論市價條件是否達成，在已符合所有其他既得條件之情況下，應予認列。

19.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20.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減項。處分庫藏股票時，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2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22.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2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若本公司持有表決權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比例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消除；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則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消除之未實現利益俟實現時始認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4.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未分配之盈餘(依所得稅法之規定計算)所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25. 每股盈餘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流通在外股數若因股票股利及員工紅利等因素而增加時，於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時則予以追溯調整。

26.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 (1)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公平價值變動風險。
- (2) 現金流量避險：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例如浮動利率債務之全部或部分之未來利息支付)或高度很有可能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變動將影響損益。
-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係指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指定避險開始時，有關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避險策略等，即備有正式書面文件。文件中載明避險工具、相關被避險項目或交易及被規避風險本質之確認，與如何評估避險工具抵銷欲規避風險造成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之有效性。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於避險開始及避險期間中，該避險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避險期間被規避風險所造成之公平價值之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持續於避險期間中評估避險有效性，以確信該避險於避險期間中持續高度有效。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避險交易符合避險會計規定之條件後，依下列方式處理：

公平價值避險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或前揭項目經指定之一部分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該價值變動應可歸因於某特定風險且將影響損益。公平價值避險中，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續後評價，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有任何下列之情形發生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即停止適用避險會計之規定：

- (1) 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執行時。
- (2) 避險不再符合避險關係之條件時。
- (3) 本公司取消原指定之避險。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7.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單位：(1) 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 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 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本公司選擇僅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該部門資訊。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合併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2.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並業已重編前期之部門資訊。
3. 本公司依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由 25% 改為 20%；又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由 20% 調降為 17%。前述變動對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總淨利增加 5,268 千元，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0.03 元。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 金

	100.12.31	99.12.31
庫存現金	\$2,694	\$2,054
活期及支票存款	1,851,028	719,872
定期存款	2,014,887	1,322,657
合 計	<u>\$3,868,609</u>	<u>\$2,044,583</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存放於中華民國以外地區之活期存款分別為 2,007 千元(USD66 千元)及 1,102 千元(USD38 千元)。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1) 明細如下：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12.31	99.12.31
遠期外匯合約	\$-	\$10,337
外匯選擇權合約	24,122	-
公司債	6,261	-
合計	<u>\$30,383</u>	<u>\$10,337</u>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流動	100.12.31	99.12.31
遠期外匯合約	<u>\$(284)</u>	<u>\$-</u>

本公司持有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皆係規避因營運產生之匯率風險，惟因不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避險會計之條件，故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流動。

(2) 遠期外匯合約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明細如下：

	100.12.31	
	契約本金	到期日
賣出美元／買入新臺幣	<u>USD1,000 千元</u>	101.1.11

	99.12.31	
	契約本金	到期日
賣出美元／買入新臺幣	<u>USD9,000 千元</u>	100.1.12-100.3.7

(3) 外匯選擇權合約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之外匯選擇權合約，明細如下：

	100.12.31	
	契約本金	執行價格
買入選擇權	<u>EUR5,000 千元</u>	1.45
		到期日
		101.1.25-101.5.25

(歐元/美金)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相關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資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1。
- (5)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產生之淨評價損益分別為評價利益 10,950 千元及評價利益 12,480 千元。
- (6)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0.12.31	99.12.31
應收票據	\$732,669	\$-
應收帳款	1,897,495	1,795,969
合 計	2,630,164	1,795,969
減：備抵呆帳	(6,580)	(5,676)
淨 額	<u>\$2,623,584</u>	<u>\$1,790,293</u>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並依合約規定出具承購同意書，同意書中載明係屬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交易，依約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惟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符合除列金融資產之條件。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出售應收帳款已於財務報表除列者，明細如下：

承購對象	100.12.31	99.12.31	額 度
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台北分行	1,137	\$6,855	美金 800 仟元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805,589	25,349	美金 50,000 仟元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44,205	-	美金 5,000 仟元
星展銀行	35,225	-	美金 5,000 仟元

本公司之國外客戶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申請重整，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該客戶之應收帳款為 36,580 千元，可向保險公司申請理賠 34,597 千元，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者，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沖抵該備抵呆帳。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存貨淨額

	100.12.31	99.12.31
原料及物料	\$979,474	\$808,898
在製品	306,112	362,924
製成品	709,151	224,372
合計	1,994,737	1,396,194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6,820)	(79,277)
淨額	<u>\$1,907,917</u>	<u>\$1,316,917</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所認列之存貨相關銷貨成本分別為 11,223,196 千元及 7,192,936 千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60,334 千元及 39,717 千元。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12.31	99.12.31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臺灣工業銀行(股)公司	\$40,000	\$40,000
東元奈米應材(股)公司	10	10
世騰電子科技(股)公司	7,444	7,444
Ubiquisys Ltd.	60,580	58,260
合計	<u>\$108,034</u>	<u>\$105,714</u>

本公司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6. 固定資產

- (1) 本公司以資本租賃方式承租南港軟體工業園區辦公室，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11。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利息總額分別為 65,797 千元及 32,328 千元，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399 千元及 5,442 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1.48%-1.66% 及 0.77%-3.06%。
- (3) 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無形資產

100.12.31				
	電腦軟體成本	發展支出	土地使用權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65,663	\$268,678	\$103,472	\$537,813
本期新增	23,271	30,684	7,004	60,959
匯率影響數	(2,499)	-	9,065	6,566
期末餘額	186,435	299,362	119,541	605,338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07,845	198,027	1,433	307,305
本期攤銷	19,700	31,262	2,750	53,712
匯率影響數	(2,844)	-	169	(2,675)
期末餘額	124,701	229,289	4,352	358,342
帳面價值：				
期初餘額	\$57,818	\$70,651	\$102,039	\$230,508
期末餘額	\$61,734	\$70,073	\$115,189	\$246,996
99.12.31				
	電腦軟體成本	發展支出	土地使用權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27,333	\$238,910	\$12,882	\$379,125
本期新增	39,397	29,768	91,335	160,500
匯率影響數	(1,067)	-	(745)	(1,812)
期末餘額	165,663	268,678	103,472	537,813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88,472	169,244	1,257	258,973
本期攤銷	20,122	28,783	263	49,168
匯率影響數	(749)	-	(87)	(836)
期末餘額	107,845	198,027	1,433	307,305
帳面價值：				
期初餘額	\$38,861	\$69,666	\$11,625	\$120,152
期末餘額	\$57,818	\$70,651	\$102,039	\$230,508

土地使用權提供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未供營業用資產

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出租資產－土地	\$10,020	\$10,020
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	5,752	5,752
閒置資產	-	68,858
減：累計折舊	(1,402)	(1,245)
合 計	<u>\$14,370</u>	<u>\$83,385</u>

本公司原辦公場所所在之汐止東方科學園區大樓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二日發生火災，本公司所屬樓層並未燒毀，惟部分研發及辦公設備亦受波及，該大樓需經修復方可重新啟用，本公司已搬至他址辦公。原固定資產項下之土地及建築物，已於當時轉列至閒置資產項下。惟東方科學園區大樓復建委員會已決議通過進行復建招標工程，進行重建，故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將原其他資產項下之閒置資產轉至土地及未完工程。

該復建工程因原包商資金不足致工程進度停滯，東方科學園區大樓復建委員會已於民國九十六年重新發包，故將相關土地成本 43,230 千元及房屋建築 25,628 千元轉列閒置資產，該工程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完工並驗收完成，相關土地及房屋建築轉列於固定資產。另該大樓停車場係出租供他人使用，相關土地及房屋建築帳列出租資產並繼續提折舊。

9. 短期借款

100.12.31

項 目	金 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擔保借款	\$236,521	2.32%-3.27%	土地使用權、房屋及建築
信用借款	2,388,977	0.94%-1.75%	無
信用狀借款	194,209		
	<u>\$2,819,707</u>		

99.12.31

項 目	金 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擔保借款	\$282,219	1.79%-1.80%	土地使用權、房屋及建築
信用借款	1,200,584	0.92%-1.96%	無
	<u>\$1,482,803</u>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應付公司債

(1) 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60,851	\$584,498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600,000	-
減：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92,585)	(59,738)
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	968,266	526,760
減：一年內可執行賣回權者	(425,426)	-
淨額	<u>\$542,840</u>	<u>\$526,760</u>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註 1)		
金融資產－非流動	\$6,261	\$1,487
減：一年內可執行賣回權者(註 2)	(6,261)	-
淨額	<u>\$-</u>	<u>\$1,487</u>
非屬衍生性商品之權益組成要素(註 3)	<u>\$57,732</u>	<u>\$5,946</u>

註 1： 包含投資人賣回權價值及公司贖回價值，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註 2：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依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詳下(f))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債券持有人可行使賣回權，本公司故將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轉換公司債餘額及相關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資產全數轉列流動負債及資產項下。

註 3： 係轉換權價值，帳列資本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三次及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六日及一〇〇年八月三十日發行，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

(a) 發行總額：600,000 千元，每張面額 100 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b) 票面年利率：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c) 發行期間：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六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六日。

(d) 轉換辦法：

①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日起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② 轉換價格及調整：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2.24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A. 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B. 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

C. 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D. 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20.33 元。

(e) 本公司之贖回權：

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有下述情形者，本公司得按面額加計每年 2% 之實質年收益率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① 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

② 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總面額 1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f)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以及發行滿四年之日之前四十日之內，債券持有人得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2%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本轉換公司債贖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公司債：

(a) 發行總額：600,000 千元，每張面額 100 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b) 票面年利率：0%。

(c) 發行期間：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十日至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日。

(d) 轉換辦法：

①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② 轉換價格及調整：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40.76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A. 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B. 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

C. 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D. 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轉換價格無調整。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e) 本公司之贖回權：

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有下述情形者，本公司得按面額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 ① 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
- ② 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總面額 10%。

(f)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日之前四十日之內，債券持有人得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本轉換公司債贖回。

(2) 本公司所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公司債已轉換金額	已轉換股數
期初轉換數	\$68,800	3,251 千股
本期轉換數	113,800	5,403 千股
合 計	\$182,600	8,654 千股

	九十九年度	
	公司債已轉換金額	已轉換股數
期初轉換數	\$-	- 千股
本期轉換數	68,800	3,251 千股
合 計	\$68,800	3,251 千股

-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57,732 千元。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所嵌入之買回權及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公司債折價攤提數分別為 14,866 千元及 5,321 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利息費用」。其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分別為 8,129 千元及 349 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項下。

11. 應付租賃款

	100.12.31	99.12.31
應付租賃款	\$349,768	\$365,39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8,864)	(18,465)
合 計	<u>\$330,904</u>	<u>\$346,931</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五日及九十六年七月三十一日與經濟部工業局訂定南港軟體工業園區辦公室租賃契約，租期分別自民國九十二年八月至一一二年八月及九十六年七月至一〇六年七月止。本園區建築物之租金租率由工業局審定，各年應繳租金以簽約繳款當月之租金標準為基期計算，計算租金之年租率逐年於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依行政院中長期資金貸款利率調整之，並逐年按基期租金及當期行政院主計處公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幅度比率調整之。該租約約定於租賃期間內，本公司得取得優惠承購權。依約，以後年度應支付之租金(含利息費用)如下：

年 度	金 額	折現值
一〇一年	\$26,287	\$22,543
一〇二年	26,287	22,063
一〇三年	26,287	21,594
一〇四年	26,288	21,134
一〇五年	26,288	20,685
一〇六年至一一〇年	86,486	63,362
一一一年至一一二年	24,447	16,693
合 計	<u>\$242,370</u>	<u>\$188,074</u>

12. 員工退休金辦法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之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薪資計算。

本公司係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四提撥退休基金，自民國九十四年三月起由百分之四調降為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止退休基金餘額分別為 61,884 千元及 58,895 千元。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員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依該條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8,622 千元及 17,002 千元。

本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服務成本	\$620	\$812
利息成本	1,627	1,983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024)	(1,232)
攤銷與遞延數	1,597	1,450
淨退休金成本	\$2,820	\$3,013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100.12.31	99.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2,090	\$2,800
非既得給付義務	65,163	60,283
累積給付義務	67,253	63,08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0,485	29,892
預計給付義務	97,738	92,975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1,884)	(58,513)
提撥狀況	35,854	34,46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22)	(562)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9,745)	(28,2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5,687	\$5,673

(3) 員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2,196	\$2,800
--	---------	---------

(4) 退休金給付義務及計算淨退休金成本之假設為：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折現率	1.90%	1.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年投資報酬率	1.90%	1.75%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 2,100,000 千元，實收股本為 1,709,450 千元，分為 170,945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四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已依認購價格要求轉換為普通股，計轉換增加普通股股本共計 18,910 千元，分為 1,891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所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民國九十九年度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普通股票為 3,251 千股，增加股本 32,513 千元，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完竣。

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已依認購價格要求轉換為普通股，計轉換增加普通股股本共計 13,060 千元，分為 1,306 千股，每股面額 10，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

本公司所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民國一〇〇年度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普通股票為 5,403 千股，增加股本 54,027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中尚未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之股本計 162 千股，金額為 1,623 千元，帳列預收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為 2,500,000 千元，實收股本為 1,826,337 千元，分為 182,634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14. 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十六日、九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日經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各 24,000 單位、50,000 單位及 2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00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計劃之費用皆為 0 千元。其明細如下：

發行日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原始每股認購價格	調整後每股認購價格
92.10.23	24,000 單位	- 單位	26.0 元	10.0 元
94.11.14	50,000 單位	14,630 單位	23.0 元	10.0 元
96.12.14	20,000 單位	18,310 單位	27.8 元	19.2 元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取消或修正所提出之員工認股權計劃。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十年及五年，並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且本公司過去未曾有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票選擇權計劃相關之詳細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註1)	46,448	13.63	65,358	\$13.7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13,060)	10.00	(18,910)	11.65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448)	10.00	-	-
期末流通在外(註1)	<u>32,940</u>	15.11	<u>46,448</u>	14.54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註1)	<u>32,940</u>		<u>46,448</u>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u>		<u>\$-</u>	

註1：該認股權係於三十九號公報生效日前本公司即給與員工，是以並未依據三十九號公報認列，這些認股權計劃續後並未修改，故無須適用三十九號公報。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經執行之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41.22 元及 26.93 元。

民國一〇〇年度並無與非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94.11.14	11.00	\$14,630	0.425	10.00	\$14,630	10.00
96.12.14	20.00	18,310	-	19.20	18,310	19.20
		<u>\$32,940</u>			<u>\$32,940</u>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該選擇權之公平價值。評價模式各參數之加權平均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預期股利率	5.35%-14.19%	5.35%-14.19%
預期價格波動率	39.48%-56.41%	39.48%-56.41%
無風險利率	1.85%-2.69%	1.85%-2.69%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	3.5-6.55年	3.5-6.55年

註：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於三十九號公報生效日前)所使用之參數係用於揭露擬制資料之參數。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所得，不一定即是員工實際執行的狀況；預期波動率係藉由歷史波動率以預測未來的趨勢，也可能與實際狀況不完全相符。

- (4)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至九十六年度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 0 元。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583,041	\$589,777	\$314,448	\$317,274
每股盈餘(元)	3.29	2.81	1.87	1.76
擬制淨利	583,041	589,777	311,955	314,781
擬制每股盈餘(元)	3.29	2.81	1.85	1.74

15. 資本公積

- (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能用於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 另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得將下列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撥充資本：
 - (A)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
 - (B) 受領贈與之所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依現行法令規定，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16.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新公佈之公司法修正條文，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公司彌補虧損；在公司無虧損時得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17.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之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分派股息外，餘額再提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次就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按股份總額比例分配之。另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分別自當年度純益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為因應公司營運穩定成長，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決定股利之金額，並得搭配發放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民國九十九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應付股利，支付日期為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民國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78,710 千元及 10,495 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期初可供分配餘額及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民國一〇〇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並認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 42,450 千元及董監酬勞 5,660 千元，與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股東會通過原董事會提案之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現金股利	每股1.55元	每股1元

18. 庫藏股票

(1) 明細如下：

收回原因	(單位：千股)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一〇〇年度 轉讓與員工	4,029	-	4,029	-
九十九年度 轉讓與員工	5,000	-	971	4,029

(2)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19.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538,537	\$560,041	\$1,098,578	\$410,900	\$573,097	\$983,997
勞健保費用	5,420	37,963	43,383	3,009	30,604	33,613
退休金費用	1,863	19,579	21,442	1,848	18,167	20,015
其他用人費用	9,608	31,657	41,265	9,837	26,082	35,919
折舊費用	110,518	72,718	183,236	72,850	57,392	130,242
攤銷費用	41,895	38,990	80,885	42,463	27,678	70,141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0. 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0.12.31	99.12.31
(A)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01,743	\$109,102
(B)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16,794)	\$(59,941)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57,603)	\$(37,613)
(D)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5,956	\$22,183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4,883)	(1,757)
備抵評價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31,073</u>	<u>\$20,426</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5,787	\$86,91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11,911)	(58,184)
備抵評價	(57,603)	(37,61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103,727)</u>	<u>\$(8,878)</u>

(E)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餘額如下：

	100.12.31		99.12.31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銷貨折讓	\$17,734	\$3,015	\$12,993	\$2,209
未實現銷貨毛利	671	114	31,122	5,29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6,979	11,386	52,263	8,884
未實現兌換損(益)	(4,693)	(798)	18,689	3,177
發展支出资本化	(70,073)	(11,912)	(70,651)	(12,01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88,229)	(99,999)	(225,150)	(38,275)
退休金負債	2,300	391	2,286	388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9,447)	(1,606)	(10,337)	(1,757)
暫估維修款	567	96	1,805	307
暫估應付費用及獎金	104,382	17,745	3,683	626
估列其他資產修復準備	-	-	2,568	437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8,875	3,209	5,083	864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14,584)	(2,479)	(46,459)	(7,898)
投資抵減	-	65,787	-	83,818
虧損扣抵	-	-	27,072	3,101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161,322	\$78,874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6,972	(475)
暫時性差異	(61,740)	(23,100)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u>\$106,554</u>	<u>\$55,299</u>

(3)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106,554	\$55,299
抵用之投資抵減	(24,625)	(19,98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19	1,85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未實現銷貨折讓	(806)	3,589
未實現銷貨毛利	5,177	(1,92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02)	(421)
未實現兌換損益	3,975	(1,809)
發展支出资本化	(99)	19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1,724	25,639
退休金負債	(3)	(17)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151)	1,561
暫估維修款	211	216
暫估應付費用及獎金	(17,119)	-
估列其他資產修復準備	437	1,351
公司債折價攤銷	(2,345)	(1,017)
投資抵減	18,031	(8,894)
虧損扣抵	-	3,102
備抵評價調整數	-	7,44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 影響數	-	(5,268)
以前年度估計變動調整數	(31,563)	11,276
所得稅費用	<u>\$118,415</u>	<u>\$72,190</u>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30,316	\$23,129

民國一〇〇年度預計及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6.90%及11.55%。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本公司股東於受配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5)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本公司屬民國八十六年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均為0元。

(6)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產業創新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25,731	\$15,052	一〇〇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	62,503	50,735	一〇二
合計		\$88,234	\$65,787	

(7)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民國九十二年至九十六年度申報案件雖經國稅局核定，惟國稅局因申報研究發展投資抵減所得額及五年免稅所得之免稅比率，核定調增應納稅額91,193千元，本公司認為該項五年免稅所得之核定並無理由，已針對民國九十二年至九十六年核定案提請行政救濟。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〇〇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 (分母) (千股)	每股純益(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純益					
合併總損益	\$701,456	\$583,041	177,410	\$3.95	\$3.29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淨利	-	-		-	-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701,456	\$583,041		\$3.95	\$3.2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6,736	\$6,736	27,712		
九十四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1,046		
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828		
員工分紅費用化	\$-	\$-	2,527		
稀釋每股純益					
合併總損益	\$708,192	\$589,777	209,523	\$3.38	\$2.81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淨利	-	-		-	-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708,192	\$589,777		\$3.38	\$2.81
	九十九年度(追溯後)				
	金額(分子)		股數 (分母) (千股)	每股純益(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純益					
合併總損益	\$386,638	\$314,448	\$168,433	\$2.30	\$1.87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淨利	-	-		-	-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386,638	\$314,448		\$2.30	\$1.8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405	\$2,826	8,820		
九十二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27		
九十四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1,425		
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	\$-	260		
員工分紅費用化	\$-	\$-	1,562		
稀釋每股純益					
合併總損益	\$390,043	\$317,274	180,527	\$2.16	\$1.76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淨利	-	-		-	-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390,043	\$317,274		\$2.16	\$1.76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王伯元等共 8 人	為本公司董事
郭瑞嵩等共 3 人	為本公司監察人
王伯元等共 9 人	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52,441	\$35,767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長、總經理、執行副總及副總經理。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如下：

資產項目	質押擔保標的	100.12.31	99.12.31
受限制資產－現金	信用狀保證	\$11,557	\$8,654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	281,396	300,003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短期借款	11,198	10,704
存出保證金－質押定存單及現金	海關保證	2,592	2,592
合 計		\$306,743	\$321,953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公司計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未來年度應給付之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u>年 度</u>	<u>金 額</u>
一〇一年	\$2,946
一〇二年~一〇五年	120
合 計	<u>\$3,066</u>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簽訂廠房購買合約總價款計298,454千元，已預付簽約金90,000千元，尚未支付金額計\$208,454千元。

(3) 本公司與國外知名客戶簽訂銷售合約，合約約定該客戶對於特定產品須先行支付該產品售價約定比例之金額，本公司對於未來該特定產品有侵權責任時，須負全責。本公司已將收取之金額予以信託，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其他流動負債金額為80,045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股票及銀行借款。本公司及子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及子公司另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其目的主要在規避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營運產生的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政策係不從事交易目的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與流動性風險。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長(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租賃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綜合舉借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借款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規避匯率風險，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需買進或賣出與被避險項目相同幣別之外幣。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壞帳情形並不嚴重。

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藉由銀行借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資訊

金融商品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	\$3,868,609	\$3,868,609	\$2,044,583	\$2,044,583
應收票據及帳款	2,623,584	2,623,584	1,790,293	1,790,293
其他應收款	290,635	290,635	133,606	133,606
受限制資產－流動	11,557	11,557	8,654	8,65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034	-	105,714	-
存出保證金	45,047	-	25,600	-
負債				
短期借款	2,819,707	2,819,707	1,482,803	1,482,803
應付票據	77,082	77,082	42,486	42,486
應付帳款	3,277,137	3,277,137	2,101,803	2,101,803
應付費用	654,121	654,121	520,644	520,644
應付租賃款	349,768	349,768	365,396	365,396
應付公司債	968,266	968,266	526,760	526,76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10,337	10,337
外匯選擇合約	24,122	24,122	-	-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6,261	6,261	1,487	1,487
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284	284	-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到期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

存出保證金因無法預期其收回日期，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際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應付租賃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借款利率為準。應付公司債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為其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3)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	\$3,868,609	\$2,044,583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	-	2,623,584	1,790,293
其他應收款	-	-	290,635	133,606
受限制資產－流動	-	-	11,557	8,654
存出保證金	-	-	45,047	25,600
負債				
短期借款	-	-	2,819,707	1,482,803
應付票據	-	-	77,082	42,486
應付帳款	-	-	3,277,137	2,101,803
應付費用	-	-	654,121	520,644
應付租賃款	-	-	349,768	365,396
應付公司債	-	-	968,266	526,76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0,337
外匯選擇合約	-	-	24,122	-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	-	6,261	1,487
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284	-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4,137,741 千元及 2,374,959 千元。
- (5)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23,881 千元及 12,111 千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65,797 千元及 32,328 千元。
- (6)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作為擔保品之金融資產，詳附註六。

(7) 財務風險資訊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預購(售)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合約主要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無重大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並無重大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因合約及外匯選擇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較大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銀行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應付公司債將使本公司暴露於市場利率及股票價格變動之風險。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一。

4.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新台幣千元)

	100.12.31			
	外幣金額	匯率	新台幣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	RMB	333,678	4.8125	\$1,605,823
現金	USD	27,088	30.2900	820,496
現金	JPY	68,676	0.3905	26,818
應收帳款	RMB	320,918	4.8125	1,544,418
應收帳款	USD	27,753	30.2900	840,638
其他應收款	RMB	18,628	4.8125	89,647
其他應收款	USD	6,067	30.2900	183,769
受限制資產	RMB	2,401	4.8125	11,555
存出保證金	RMB	6,229	4.8125	29,977
存出保證金	JPY	7,665	0.3905	2,993
<u>非貨幣性項目</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2,000	30.2900	60,58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短期借款	USD	93,090	30.2900	2,819,707
應付帳款	USD	64,558	30.2900	1,955,462
應付帳款	RMB	149,363	4.8125	718,809
應付費用	USD	746	30.2900	22,596
應付費用	RMB	28,187	4.8125	135,65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9.12.31			
	外幣金額	匯率	新台幣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	RMB	152,076	4.42	\$672,257
現金	USD	2,645	29.13	77,052
現金	JPY	17,773	0.37	6,637
應收帳款	RMB	75,825	4.42	335,187
應收帳款	USD	42,976	29.13	1,251,904
其他應收款	RMB	3,613	4.42	15,971
其他應收款	USD	884	29.13	25,752
受限制資產	RMB	1,958	4.42	8,654
存出保證金	RMB	2,520	4.42	11,141
存出保證金	JPY	7,336	0.37	2,739
<u>非貨幣性項目</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2,000	29.13	58,2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短期借款	RMB	282,392	4.42	1,248,323
應付帳款	RMB	367,948	4.42	1,626,526
應付費用	USD	170	29.13	4,970
應付費用	RMB	23,087	4.42	102,056

5.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以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依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陳明佑副總經理統籌負責。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會計部門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會計部門及資訊部門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會計部門及內部控制部門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部門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會計部門、內部控制部門及資訊部門	積極進行中

(2)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

本公司係以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或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公司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茲將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外幣換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 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於報導個體內之每一個別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係以成本衡量，惟依照 IAS 39 之規定，權益工具僅在無活絡市場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始能以成本衡量。對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當該等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亦即該等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固定資產	<p>本公司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即使其任一組成部分之成本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並未針對該部分予以個別提列折舊。此外，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若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等義務，並未包含於固定資產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相關負債準備。惟依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部分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p> <p>本公司對固定資產之定期檢驗或翻修成本，於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下，係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惟依 IAS 16 規定，每當執行重大檢修時，若其成本符合認列條件，應將其視為重置，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任何先前發生之檢修成本之剩餘帳面金額則應予以除列。</p> <p>本公司供出租使用或為增值目的而持有之不動產，由於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明確定義，目前列於固定資產項下。惟依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列於投資性不動產項下。</p>
員工福利	<p>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短期帶薪假作相關規定，本公司於實際支出時認列費用。惟依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p> <p>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 IAS 19 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p> <p>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 IAS 19 並無此規定。</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依 IAS 19 並未有此規定。</p>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依(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惟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應採公允價值法處理。
所得稅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惟依 IAS 12「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惟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其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適用之稅率有所規定。本公司現行之處理係對順流交易於認列未實現損益時，依本公司稅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對於逆流或側流交易則係透過調整投資損益時，依本公司之稅率一併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惟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6. 為便於比較分析，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四。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七。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八。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九。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前款第(1)~(9)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二、附表四至附表九。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十。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係依據地區別及所提供之業務劃分營運單位。經執行量化門檻測試後，本公司及子公司計有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 (1) 台灣：該部門主要負責研發設計、產品測試及製造及電子零組件及通訊相關設備之銷售。
- (2) 中國大陸：該部門主要負責研發、製造、生產維修及中國大陸當地銷售。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與合併財務報表中一致之方式衡量。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單位:千元

	一〇〇年度					
	台 灣	中國大陸	應報導部門 合計數	其 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602,184	\$2,821,821	\$13,424,005	\$7,430	\$-	\$13,431,435
部門間之收入	275,699	277,773	553,472	48,226	(601,698)	-
利息收入	13,120	26,685	39,805	2	(15,926)	23,881
收入合計	<u>\$10,891,003</u>	<u>\$3,126,279</u>	<u>\$14,017,282</u>	<u>\$55,658</u>	<u>\$(617,624)</u>	<u>\$13,455,316</u>
利息費用	33,295	48,336	81,631	92	(15,926)	65,797
折舊及攤銷	98,160	164,728	262,888	1,233	-	264,121
投資利益(含股利收入)	831	-	831	-	-	831
部門(損)益	<u>\$1,341,241</u>	<u>\$426,141</u>	<u>\$1,767,382</u>	<u>\$(37,590)</u>	<u>\$(1,028,336)</u>	<u>\$701,456</u>
部門資產	<u>\$5,542,682</u>	<u>\$8,857,129</u>	<u>\$14,399,811</u>	<u>\$49,577</u>	<u>\$(2,671,206)</u>	<u>\$11,778,182</u>
部門負債	<u>\$4,571,358</u>	<u>\$6,610,682</u>	<u>\$11,182,040</u>	<u>\$69,480</u>	<u>\$(2,496,412)</u>	<u>\$8,755,108</u>

	九十九年度					
	台 灣	中國大陸	應報導部門 合計數	其 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8,055,002	\$647,816	\$8,702,818	\$79	\$-	\$8,702,897
部門間之收入	127,924	17,111	145,035	56,065	(201,100)	-
利息收入	6,067	8,991	15,058	1	(2,948)	12,111
收入合計	<u>\$8,188,993</u>	<u>\$673,918</u>	<u>\$8,862,911</u>	<u>\$56,145</u>	<u>\$(204,048)</u>	<u>\$8,715,008</u>
利息費用	15,230	20,046	35,276	-	(2,948)	32,328
折舊及攤銷	91,786	108,521	200,307	76	-	200,383
投資利益(含股利收入)	831	-	831	-	-	831
部門(損)益	<u>628,509</u>	<u>155,240</u>	<u>783,749</u>	<u>4,227</u>	<u>(401,338)</u>	<u>\$386,638</u>
部門資產	<u>\$4,526,264</u>	<u>\$5,342,954</u>	<u>\$9,869,218</u>	<u>\$23,472</u>	<u>\$(2,051,101)</u>	<u>\$7,841,589</u>
部門負債	<u>\$3,431,352</u>	<u>\$3,996,366</u>	<u>\$7,427,718</u>	<u>\$5,747</u>	<u>\$(2,051,092)</u>	<u>\$5,382,373</u>

- (1)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整及銷除」項下，其他所有的調整及銷除另有詳細之調節揭露於後。
- (2) 部門損益包含部門之間因為對另一部門具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營業往來關係，故其部門損益包含對另一部門之投資損益及營業往來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合併部門損益時予以銷除之。
- (3) 部門資產不包含遞延所得稅、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前述資產係以集團為基礎管理。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a) 收入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	\$14,017,282	\$8,862,911
其他收入	55,658	56,145
銷除部門間收入	(617,624)	(204,048)
集團收入	<u>\$13,455,316</u>	<u>\$8,715,008</u>

(b) 損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1,767,382	\$783,749
其他(損)益	(37,590)	4,227
減除部門間利益	(1,028,336)	(401,33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701,456</u>	<u>\$386,638</u>

(c) 資產

	100.12.31	99.12.31
應報導部門資產合計數	\$11,778,182	\$7,841,589
集團資產	<u>\$11,778,182</u>	<u>\$7,841,589</u>

(d) 負債

	100.12.31	99.12.31
應報導部門負債合計數	\$8,755,108	\$5,382,373
集團負債	<u>\$8,755,108</u>	<u>\$5,382,373</u>

(e) 其他重大項目

100 年度	應報導部門合計數	調 節	集團合計數
利息收入	\$39,807	\$(15,926)	\$23,881
利息費用	(81,723)	15,926	(65,797)
折舊及攤銷	(264,121)	-	(264,121)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9 年度

	應報導部門合計數	調 節	集團合計數
利息收入	\$15,059	\$(2,948)	\$12,111
利息費用	(35,276)	2,948	(32,328)
折舊及攤銷	(200,383)	-	(200,383)

3. 外銷銷貨資訊：

地 區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歐 洲	\$3,358,229	\$3,614,980
美 洲	5,962,730	3,186,802
亞 洲	1,164,788	1,116,168
其 他	15,875	2,159
合 計	<u>\$10,501,622</u>	<u>\$7,920,109</u>

4. 重要客戶資訊：

占本公司銷貨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如下：

客戶名稱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銷貨金額	佔銷貨收入 淨額%	銷貨金額	佔銷貨收入 淨額%
客戶甲	\$2,530,794	19.11%	\$552,798	6.40%
客戶乙	2,310,254	17.45%	1,964,165	22.73%
客戶戊	1,412,042	10.66%	107,676	1.25%
客戶己	1,227,503	9.27%	683,357	7.91%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〇年度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Senslinq Inc. (原Servecomm Inc.)	1	佣金支出	\$21,295	-	0.16%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Senslinq Inc. (原Servecomm Inc.)	1	其他流動資產	889	-	0.01%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Senslinq Inc. (原Servecomm Inc.)	1	其他應付款	2,659	-	0.02%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中怡數寬	1	銷貨收入	248,788	註四	1.84%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中怡數寬	1	應收帳款	190,317	註四	1.58%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中怡數寬	1	其他應收款	364,707	-	3.03%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中怡蘇州	1	預收貨款	42,872	-	0.36%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Sercomm Japan Corp.	1	佣金支出	9,333	-	0.07%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Sercomm Japan Corp.	1	其他應收款	60,921	-	0.51%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Sercomm France SARL	1	佣金支出	12,227	-	0.09%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Sercomm Trading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2,995	-	0.02%
1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Sercomm Trading Co. Ltd.	2	暫付款	3,938	-	0.03%
2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Sercomm Trading Co. Ltd.	3	暫付款	6,967	-	0.06%
3	中怡蘇州	中怡數寬	3	應收帳款	225,294	-	1.87%
3	中怡蘇州	中怡數寬	3	租金收入	3,802	-	0.03%
3	中怡蘇州	中怡數寬	3	銷貨收入	280,135	-	2.07%
3	中怡蘇州	中怡數寬	3	利息收入	14,423	-	0.11%
3	中怡蘇州	Sercomm Trading Co. Ltd.	2	佣金支出	27,587	-	0.20%
3	中怡蘇州	Sercomm Trading Co. Ltd.	2	其他流動負債	7,582	-	0.06%
4	Sercomm Japan Corp.	中怡蘇州	3	銷貨收入	5,220	-	0.0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收款條件關係人為月結90-210天，非關係人國內客戶為起運點30-75天，國外客戶為起運點30-240天。

註五：表列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並不包括本公司代大陸子公司中怡蘇州採購原料，於售料予中怡蘇州公司再購回成品之交易事項。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銷售予中怡蘇州代為採購原料之金額為1,886,755千元，又其銷售予本公司之金額為8,542,148千元。為避免上述進、銷貨金額重複計算，本公司仍於資產負債表日將其相關銷售額之原料、半成品成本予以迴轉，待其製造完成售回本公司再出售時，始認列相關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並於資產負債表日將其未售回之原料成本調整為本公司之存貨，並沖銷相關應收付帳款餘額。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之一：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u>九十九年度</u>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Servecomm Inc.	1	佣金支出	\$17,779	-	0.20%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Servecomm Inc.	1	其他流動資產	1,171	-	0.01%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Servecomm Inc.	1	應付費用	92	-	-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中怡數寬	1	銷貨收入	113,671	註四	1.31%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中怡數寬	1	應收帳款	77,778	註四	0.98%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Sercomm Japan Inc.	1	佣金支出	8,268	-	0.10%
0	中磊電子(股)公司	Sercomm Japan Inc.	1	其他應付款	6,641	-	0.08%
1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Sercomm Trading Co. Ltd.	2	其他流動資產	3,361	-	0.04%
2	中怡蘇州	中怡數寬	3	其他應收款	119,722	-	1.50%
2	中怡蘇州	中怡數寬	3	應收帳款	14,889	-	0.19%
2	中怡蘇州	中怡數寬	3	租金收入	729	-	0.01%
2	中怡蘇州	Sercomm Trading Co. Ltd.	2	佣金支出	14,135	-	0.16%
2	中怡蘇州	Sercomm Trading Co. Ltd.	2	其他流動負債	4,391	-	0.06%
3	Sercomm Japan Inc.	中怡蘇州	3	銷貨收入	29,481	-	0.3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收款條件關係人為月結90天，非關係人國內客戶為起運點30-75天，國外客戶為起運點30-240天。

註五：表列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並不包括本公司代大陸子公司中怡蘇州採購原料，於售料予中怡蘇州公司再購回成品之交易事項。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銷售予中怡蘇州代為採購原料之金額為2,209,886千元，又其銷售予本公司之金額為6,168,886千元。為避免上述進、銷貨金額重複計算，本公司仍於資產負債表日將其相關銷售額之原料、半成品成本予以迴轉，待其製造完成售回本公司再出售時，始認列相關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並於資產負債表日將其未售回之原料成本調整為本公司之存貨，並沖銷相關應收付帳款餘額。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實際撥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500,693	\$499,785	\$403,436	0-2.50%	註三(2)	\$-	營運需求	\$-	-	\$-	\$621,456	\$1,242,912
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ercomm Japan Corp.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51,725	151,450	60,580	2.50%	註三(2)	-	營運需求	-	-	-	621,456	1,242,912
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455,175	454,350	-	2.50%	註三(2)	-	營運需求	-	-	-	621,456	1,242,912
1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35,606	334,670	262,955	5.00%	註三(2)	-	營運需求	-	-	-	1,553,640	3,107,281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如下：

- (1)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2)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總額不受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但最高不得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百，個別對象貸與不得超過百分之五十。

註二：子公司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或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以金額孰低者為限。

註三：(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例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 公司	間接持有100%股 權之被投資公司	\$776,820	\$610,120 (USD20,000千元)	\$605,800 (USD20,000千元) (註二)	\$-	19.50%	\$1,553,640 (註一)
1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100%股 權之被投資公司	776,820	610,120 (USD20,000千元)	605,800 (USD20,000千元) (註三)	-	19.50%	1,553,640 (註一)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為\$545,220千元。

註三：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為\$605,800千元。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千股/千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 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Senslnq Inc. (原Servcomm Inc.)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0	\$4,695	100.00	\$4,695	註一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	7,355	100.00	7,355	註一
	Sercomm Trading Co. Ltd.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800	2,290,787	100.00	2,290,787	註三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00	(13,286)	100.00	(13,286)	註三
	Sercomm France SARL.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	4,878	100.00	4,878	註一
	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54	40,000	0.17	-	註二
	東元奈米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	-	-	註二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世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7	7,444	3.69	-	註二
	Sercomm Japan Corp.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29,476)	100.00	(29,476)	註一
Sercomm Trading Co. Ltd.	<u>股 票</u>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956	1,728,861	100.00	1,728,861	註三
	Smart Trade Inc.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000	570,902	100.00	570,902	註三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u>股 票</u>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900	1,675,545	100.00	1,675,545	註三
	Ubiquisys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5	60,580	3.78	-	註二
					(USD2,000千元)			
Smart Trade Inc.	<u>股 票</u>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000	570,901	100.00	570,901	註三

註一：係以該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未能及時取得該等公司之財務報表。

註三：係依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註)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價值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註)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ercomm Trading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持股100%之子公司	\$34,300	\$1,409,594	12,500	\$368,545	-	\$-	\$-	\$-	46,800	\$2,290,787
Sercomm Trading Co., Ltd.	Smart Trade Inc.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持股100%之子公司	3,500	59,951	12,500	368,545	-	-	-	-	16,000	570,902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持股100%之子公司	24,900	1,131,848	5,000	147,090	-	-	-	-	29,900	1,675,545
Smart Trade Inc.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持股100%之子公司	3,500	59,948	12,500	368,545	-	-	-	-	16,000	570,901

註：期初及期末餘額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相關股東權益變動數。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取得目的及其他約定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參考依據	使用情形	事項
中磊電子(股)公司	建築物	100.10.12	\$298,454千元	\$90,000千元	友旺科技(股)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一	擴建竹南廠房	無

註一：中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出具不動產估價報告。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天)	單價	授信期間(天)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中磊電子(股)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48,788	2.30	210	(註一)	(註一)	\$190,317	15.03	(註二)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磊電子(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250,292	10.99	210	-	-	230,273	20.66	
中磊電子(股)公司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6,279,673	67.65	30	-	-	1,191,881	76.74	(註三)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磊電子(股)公司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80,135	3.24	120	-	-	219,281	15.52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中磊電子(股)公司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80,135	12.34	120	-	-	219,281	19.65	

註一：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由雙方參考一般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收款條件關係人為90-210天，非關係人國內客戶為起運點30-75天，國外客戶為起運點30-240天。

註二：本公司對關係人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應收帳款總額為230,273千元，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帳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39,956千元。

註三：本公司委託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原料加工之交易，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 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中磊電子(股) 公司	中怡數寬 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230,273	-	\$39,956	轉列其他 應收帳款	\$-	\$-
中怡(蘇州) 科技有限公司	中磊電子 (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191,881	-	-	-	85,417 (USD2,800千元)	-
中怡(蘇州)科 技有限公司	中怡數寬 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為中磊電 子(股)公司之採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19,281	-	-	-	-	-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九：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千元)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淨利 (淨損)	本期認列之 投資利益 (損失)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千股)	比例%	帳面金額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enslinq Inc. (原：Servecomm Inc.)	美國加州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7,939	\$7,939	250	100.00	\$4,695	\$(190)	\$(190)	註一
	Sercomm Investments Ltd.	Samoa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40,037	40,037	1,200	100.00	7,355	(33)	(33)	註一
	Sercomm Trading Co. Ltd.	Samoa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1,471,187	1,102,642	46,800	100.00	2,290,787	362,299	362,299	註二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	28,000	28,000	2,800	100.00	(13,286)	(40,640)	(40,640)	註二
	Sercomm France SARL.	法國巴黎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4,004	-	100	100.00	4,878	1,002	1,002	註一
Sercomm Trading Co. Ltd.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Samoa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989,358	989,358	30,956	100.00	1,728,861	261,124	261,124	註二
	Smart Trade Inc.	Samoa	海外轉投資、國際貿易	481,829	113,284	16,000	100.00	570,902	107,724	107,724	註二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912,672	765,582	29,900	100.00	1,675,545	270,078	270,078	註二
	太倉中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太倉市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	156,125	-	-	-	-	-	註二
Smart Trade Inc.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481,829	113,284	16,000	100.00	570,901	107,725	107,725	註二
數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ercomm Japan Corp.	日本東京	電腦資訊產品之買賣及前項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一般進出口業務	9,617	9,617	1	100.00	(29,476)	(40,754)	(40,754)	註二

註一：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二：係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十：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中怡(蘇州)科技 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 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 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916,872	現金入股 (註一)	\$765,582 (USD23,900千元)	\$147,090 (USD5,000千元)	\$-	\$912,672 (USD28,900千元)	100.00%	\$270,078 (註四)	\$1,675,545	\$-
中怡數寬科技 (蘇州)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 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 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481,709	現金入股 (註二)	\$113,284 (USD3,500千元)	\$368,545 (USD12,500千元)	\$-	\$481,829 (USD16,000千元)	100.00%	\$107,725 (註四)	\$570,901	\$-
太倉中磊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各類伺服器、路由器、操 作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 究、發展製造及銷售	\$-	現金入股 (註一)	\$156,125 (USD4,800千元)	\$-	\$156,125 (USD4,800千元)	\$- (註三)	100.00%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394,501 (USD44,900千元)	USD45,154千元	無上限(註五)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轉投資設立Sercomm Trading Co. Ltd.轉投資Zealous Investments Ltd.再投資大陸地區。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轉投資設立Sercomm Trading Co. Ltd.轉投資Smart Trade Inc.再投資大陸地區。

註三：太倉中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完成清算。

註四：係依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五：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 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529,486	3,752,691	776,795	20.70
固定資產		665,982	511,298	154,684	30.25
其他資產		58,115	139,885	(81,770)	(58.46)
資產總額		7,809,103	6,020,683	1,788,420	29.70
流動負債		3,540,050	2,535,261	1,004,789	39.63
長期負債		873,744	873,691	53	0.01
負債總額		4,536,494	3,423,503	1,112,991	32.51
股本		1,827,960	1,760,873	67,087	3.81
資本公積		308,989	196,598	112,391	57.17
保留盈餘		973,481	658,256	315,225	47.89
股東權益總額		3,272,609	2,597,180	675,429	26.01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流動資產的增加主係因子公司營運需求，對子公司資金貸與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所致。					
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的異動主係東科大樓已修繕完成，由閒置資產轉列固定資產；及本公司於100年購置竹南廠所致。					
流動負債的增加主係因應營收成長增加銀行借款及國內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可執行賣回權而增加帳列執行賣回權之應付公司債。					
資本公積的增加主係公司於100年第三季發行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故增加認列轉換公司債溢價及認股權。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去年獲利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銷貨收入總額	10,968,323	8,212,358	2,755,965	33.56
銷貨退回及折讓	156,415	58,525	97,890	167.26
銷貨收入淨額	10,811,908	8,153,833	2,658,075	32.60
營業成本	9,632,011	7,127,929	2,504,082	35.13
營業毛利	1,179,897	1,025,904	153,993	15.01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	1,487	(61)	1,548	2,537.70
營業毛利淨額	1,181,384	1,025,843	155,541	15.16
營業費用	858,151	775,972	82,179	10.59
營業淨利	323,233	249,871	73,362	29.3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62,389	152,719	209,670	137.2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4,858	31,790	3,068	9.6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50,764	370,800	279,964	75.50
所得稅費用	67,723	56,352	11,371	20.18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583,041	314,448	268,593	85.4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	0	-	-
本期淨利	583,041	314,448	268,593	85.42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銷貨收入增加最大需求動能來自電信客戶需求，帶動光纖替換需求，其他的成長動力，還包括Wi-Fi AP，與歐洲的IAD及Femtocell需求。

銷貨退回及折讓增加主係受IC供應零件不良退回重工及重要客戶達成銷量目標回饋折扣。

銷貨成本的增加係因應營收增加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係子公司中怡及中怡數寬受到市場回溫需求增加，營收較去年同期成長許多，使其淨利較去年增加，本公司認列較多採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所致。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本期淨利增加，故相對所得稅費用也同額增加。

2.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之主要影響因素：

2012年產能規劃方面，目前產能已近滿載，為因應公司未來營運成長，預估下半年月產能將持續擴增至200萬台水準。

受惠於數位匯流趨勢，2011年公司整體營運表現亮麗，全年無線寬頻產品出貨達1,300萬台，其中高附加價值產品如：GPON光纖級產品、WiFi商用網通設備、Small Cell小型基地台、有線電視Cable上網產品以及智慧家庭監控產品等出貨持續暢旺。中磊在全球電信市場市佔率亦節節升高，其中電信級產品佔營收比重逾七成，2012年可望維持成長態勢，將帶動營收與獲利表現。

展望2012年整體景氣，中磊在網通電信領域不斷創新研發，預計新產品線將陸續開花結果。其中，Small Cell小型基地台產品，除鞏固日本、法國等既有客戶外，亦積極佈局西歐以及中國市場，並領先推出4G LTE小型基地台，穩居產業領導地位。同時，光纖接取設備已成功切入新興市場及歐洲客戶；在有線電視cable上網方面，新世代DOCSIS 3.0設備已正式出貨北美系統大廠。此外，雲端新興應用與物聯網之整合趨勢，亦帶動智慧家庭監控出貨持續升溫，今年將呈倍數成長。在新市場、新客戶貢獻逐漸發酵下，預期公司整體營運可望進一步成長。

(三)現金流量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74%	3.03%	122.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9.27%	132.74%	(25.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0.70)%	(2.60)%	73.0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原因主係 100 年承做應收帳款轉售予銀行天期較長，致 100 年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較多所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係 100 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幅度大於現金股利之增幅及長期投資增加，現金股利發放增加所致。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101 年度

期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770,002	670,014	2,337,373	102,643	無	600,000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670,014 仟元，主要係營收成長獲利增加所致及存貨備料所致。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982,165 仟元，主要係預計支應竹南廠房餘款並購置新生產設備及購買南港軟體園區辦公大樓。
融資活動：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355,208 仟元，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及員工紅利及償還借款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此事項。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0 年度

項目	說明	股本(仟元)	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因	改善計畫	未來投資計畫
Senslinq Inc.		US\$250	負責美國行銷業務	維持損益兩平	無	無
Sercomm Investment		US\$1,200	負責海外投資業務	成本中心	無	無
數寬投資(股)公司		NT\$28,000	負責國內外一般投資業務	維持穩健報酬	無	無
Sercomm Trading Co. Ltd.		US\$46,800	負責海外投資業務	控股公司	無	無
Zealous Investments Ltd.		US\$30,956	負責海外投資業務	控股公司	無	無
中怡(蘇州)科技有限公 司		US\$29,900	負責全球製造生產業務	達到經濟規模及 良率提升	無	無
Smart Trade Inc.		US\$16,000	負責海外投資業務	控股公司	無	無
中怡數寬科技(蘇州)有 限公司		US\$16,000	負責大陸業務	大陸電信營運商 訂單大幅成長	無	無
Sercomm Japan Corp.		JP\$27,000	負責日本行銷業務	業務拓展初期,加 上遭逢日本災後 影響,致訂單未如 預期。	擴編日本行銷 業務團隊,並加 強與重點客戶 之聯繫,以及時 掌握市場需求。	本公司擬對其 辦理現金增 資,用以充實營 運資金。
Sercomm France SARL.		EU\$100	負責歐洲行銷業務	維持損益兩平	無	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建議之改善情形：無。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並未發現有足以影響本公司公司營運之重大缺失。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279頁。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280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281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詢價圈購配售對象聲明書，請參閱第282頁至第283頁。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王伯元	4	1	80%	
董事	弘鼎創投(股)公司代表人鄭敦謙	3	0	60%	於100年11月25解任
董事	劉英達	3	1	60%	
董事	怡和財顧(股)公司代表人徐小波	5	0	100%	
董事	王煒	5	0	100%	
董事	林斌	3	1	60%	
獨立董事	邱垂元	3	2	60%	
獨立董事	陳宏守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二、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郭瑞嵩	4	80%	
監察人	魏永篤	4	80%	
監察人	薛彬彬	4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相關業務同仁定期向監察人報告，監察人每年出席股東大會，聽取股東意見。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每半年召開監察人會議，聽取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由股務代理、股務人員及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投資人關係等專責人員負責處理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之持股情形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依相關規定訂定相關管理辦法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由邱垂元先生及陳宏守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公司設有投資人關係專責人員及發言人、股務等多種管道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各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http://www.sercomm.com)，並依規定將相關資訊放置於網站中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及投資人關係外，並已架設中英文網站，網址： http://www.sercomm.com 提供公司相關資訊，並有專人負責維護及更新資料；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並依規定將相關資訊放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定期召開法說會說明公司營運狀況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已設置薪酬委員會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針對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內涵，陸續訂定具體詳細之各項規章，其中「董事會議事規則」已於股東常會報告；「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作業程序」、「對子公司監督管理辦法」、「其他機構實地查核標準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辦法均經董事會通過，其內容與公司治理守則精神相符，本公司並確實遵循。</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不定期參加財務、業務等專業知識進修課程，請參考進修情形一覽表。 本公司會計主管及稽核人員及稽核主管均依規定進修並取得時數證明。 本公司隨時提供董事及監察人需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亦定期為董事及監察人作業務及其他相關簡報。 本公司本屆董事至目前為止共召開五次董事會，各董事出席狀況良好。 本公司為董事、監察人及員工投保責任險。 本公司訂定「監察人實務守則暨執行要點」。 本公司並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本公司投保應收帳款保險，以規避呆帳風險。 設立專職人員負責投資人及媒體之連絡與溝通。</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治理自評結果如下： 在股東權益、內控內稽制度、經營策略、利害關係人與社會責任等四大構面各項指標均達到公司治理標準。 在董事會職能構面上，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雖未設立審計委員會，但已選任三位監察人，其餘各項指標均達到公司治理標準。 在資訊揭露時效性上，各項指標均達到公司治理標準。</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酬委員會之組成人員

薪酬委員會之組成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獨立董事邱垂元 (召集人)	哈佛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波士頓顧問集團顧問	鴻霖全球運輸董事長暨執行長 普訊伍創業投資(股)董事 復興航空運輸(股)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陳宏守	交通大學運輸管理系 精誠資訊執行長兼總經理	果實夥伴董事長 勇偕管理顧問董事長 蔚華科技獨立董事 全國電子董事
董事劉英達	交通大學電子所碩士 聯華電子(股)副董事長	京宏(股)公司董事長 矽品精密(股)公司董事

2、職責

-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3)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3、運作情形：本公司截至目前於101年3月9日召開第一次薪酬委員會，全體委員均出席與會。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將配合法令規定研議中</p> <p>無</p> <p>本公司定期舉行教育訓練並每年進行員工績效考核</p>	<p>尚未訂定</p> <p>尚未設置</p> <p>無</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所生產之產品均符合RoHS要求，以確保環境不被破壞。</p> <p>所生產之產品均符合RoHS要求，以確保環境不被破壞。</p> <p>無</p> <p>所生產之產品均符合RoHS要求，以確保環境不被破壞。</p>	<p>無</p> <p>無</p> <p>尚未設立</p> <p>無</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除勞保，員工及眷屬健保外，並為每位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內容包含壽險、意外險、傷害及癌症住院醫療及醫療金、海外旅遊平安險等，以保障員工及其家屬之生活。</p> <p>定期舉辦年度員工健康檢查，不定期舉辦如勞安急救人員訓練</p> <p>本公司為專業代工廠，並購買美金1,000萬元之產品責任險，以保障消費者/客戶權益。</p> <p>本公司經由綠色採購，將環保性要求延伸至元件與原物料</p> <p>本公司於100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捐贈公益機關團體：辜公亮基金會和信醫院、財團法人崇友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本公司網站將揭露相關資訊</p> <p>無</p>	<p>無</p> <p>尚未編製</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p>本公司嚴格執行成本控管，戮力達成獲利目標；並維持一定水準之現金股利，善盡對全體股東之責任。</p> <p>本公司員工與主管間溝通管道順暢，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確保員工權益。</p> <p>本公司提供多種管道供往來銀行、廠商及投資大眾了解公司之經營狀況及財務資訊。</p> <p>本公司訂有員工廉潔行為守則並與各協力廠商均簽有廉潔條款。</p>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誠信經營情形：本公司營運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2.採行措施：

(1)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背書保證、銀行融資等事項皆經相關權責部門評估分析並經董事會決議。

(1) 相關權責單位依董事會決議執行時，相關交易文件皆依核決權限規定有權決定者審查核決。

(2) 會計依會計原則審查交易帳務，對於重大案件或有疑義案件諮詢會計師確認。

(3) 稽核定期或不定期對各部門稽核，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

(4)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訊息理作業程序」。

(5) 本公司與員工及供應商均簽有廉潔條款。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針對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內涵，陸續訂定具體詳細之各項規章，其中「董事會議事規則」已於股東常會報告；「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作業程序」、「對子公司監督管理辦法」、「其他機構實地查核標準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辦法均經董事會通過，其內容與公司治理守則精神相符，本公司並確實遵循。查詢方式請洽本公司股務。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進修情形一覽表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進修機構	課程名稱
董事長	王伯元	81/7/29	100/12/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與誠信經營
法人董事代表	徐小波	93/6/11	100/8/2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重大訊息揭露與董監責任
監察人	郭瑞嵩	93/6/11	100/1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國海外帳戶稅收遵循法案(FATCA)談金融業因應之道
監察人	魏永篤	96/6/15	100/2/1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兩岸企業併購的發展與機會
會計主管	陳明佑	90/10/15	100/7/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採用 IFRS 負責人宣導會
			100/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00/11/9		
稽核主管	謝慧瑩	96/6/15	100/12/13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IFRS 與內部稽核篇
			100/12/16		研發循環、產創條例及研發投抵實務篇
稽核人員	程雅鳳	96/8	100/6/14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查核技巧實務篇
			100/7/14		製造業資材體系查核實務篇

2.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陸、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董事會議事錄：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84 頁。

(二)股東常會議事錄：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86 頁。

柒、附錄

一、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第 290 頁。

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請參閱第 295 頁。

三、承銷手續費不退費聲明：請參閱第 304 頁。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 年 03 月 09 日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03月0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伯元 簽章

總經理:王 煒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磊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陸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預計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陸億元，依法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中磊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丁紹曾

承銷部門主管：吳怡君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月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一〇一年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預計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陸億元為上限，共計陸仟張為上限，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志律法律事務所

吳志勇律師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月 日

聲 明 書

茲為本公司辦理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特立本聲明書如下：

茲聲明本公司本案件之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本案件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本案件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本案件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二、就本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三、與本公司、本案件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伯元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月 日
（僅限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度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以下簡稱「本承銷案」)，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本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丁紹曾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月 日
(僅限於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使用)

中 磊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第 八 屆 第 十 次 董 事 會 (節 錄 本)

時 間：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下午 2:00

地 點：台北市園區街 3-1 號 8 樓
中磊電子(股)公司會議室

主 席：王 董事長伯元 記 錄：葛香君

出席人員：

劉 董事英達	徐 董事小波
王 董事煒	林 董事斌
邱 獨立董事垂元	陳 獨立董事宏守(邱垂元代理出席)

列席人員：

郭 監察人瑞嵩	薛 監察人彬彬
陳 副總經理明佑	謝 資深經理慧瑩

議 程：

一、報告事項：(略)

二、承認事項：(略)

三、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案由六：(略)

案由七：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說 明：1.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以新台幣 6 億元為上限。

2.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項目、資金來源、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如附件二-5；本次暫訂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與轉換辦法如附件六。

3. 本次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重要內容，包括發行額度、發行條件、發行辦法、計畫項目、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之議定及其他一切有關發行作業，

如未來因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或因主管機關核定而需要變更者，擬授權董事長或總經理視市場狀況或基於營運評估，或依主管機關指示調整、訂定與全權處理。

4. 本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發行承銷，並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方式為之，並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辦理櫃檯買賣。
5. 為配合本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本次轉換公司債俟呈報主管機關核准發行後，擬授權董事長或總經理決定訂價基準日及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轉換價格，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契約及文件與辦理一切相關事宜。
6. 本次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若有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或總經理或其指定人員依法全權處理之。
7. 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略)

四、臨時動議：(略)

散會。

中 磊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〇一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 點：苗栗縣竹南鎮友義路 77 號
出 席：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出席股份共計 106,820,122 股，佔本公司發行總股數 194,935,604 股之 54.79%。
主 席：王伯元董事長 記 錄：葛香君

壹、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會議內容

一、報告事項

- (一)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
 - (二)一〇〇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
 - (三)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從略)。
 - (四)發行公司債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從略)。
- 以上報告事項敬請洽悉。

二、承認事項

- (一)承認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暨決算表冊案。(董事會提)

說 明：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詳附件)，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監察人審查完竣，提請 承認。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二)承認一〇〇年度盈餘分派案。(董事會提)

說 明：1. 有關分配項目擬具盈餘分配表如后：

中 磊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盈 餘 分 配 表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餘額	85,870,560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583,041,447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58,304,145)	
可供分配盈餘		610,607,862
分配項目：		
分派股息	0	
股東紅利		
現金股利@2.5	468,684,445	
期末未分配餘額		141,923,417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15%-現金	78,710,595 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 2%	10,494,746 元	
說明：(1)依財政部 87.4.30 台財稅第 871941343 號函規定，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係以 100 年度盈餘為優先。		
(2)本公司擬議配發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分配總金額與 100 年度認列費用帳列金額無差異。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2. 本次分配現金股利係以截至 101 年 2 月 29 日流通在外股數 187,473,778 股計算，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或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分配現金股利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3. 現金股利分派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之計算方式，且餘現金股利金額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4. 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分配基準日。
5. 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討論事項：

(一)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案。(董事會提)

說明：1. 依金管會 101 年 2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04588 號函令修訂，修訂條文對照表及修訂後辦法請詳議事手冊。

2. 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董事會提)

說明：1. 因應營運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及修訂後辦法請詳議事手冊

2. 因本公司及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係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之百分之百子公司及子公司間因營運週轉所需而為背書保證，本公司可充分掌握子公司之資金狀況，故該等背書保證對本公司財務狀況應不致產生重大影響，且均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依所訂定之作業程序辦理，為配合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業務發展需求，並兼顧股東權益，擬訂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並依規定向股東會說明。

3. 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修訂公司章程案。(董事會提)

說明：1. 配合營運需求，擬修訂本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訂後辦法請詳議事手冊)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訂原因
第五條	本公司之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u>貳拾伍億元</u> ，分為 <u>貳億伍仟萬股</u> ，每股面額定為新台幣壹拾元，均為普通股，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發行時得以超過票面金額溢價發行之。 (後略)	本公司之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u>參拾貳億元</u> ，分為 <u>參億貳仟萬股</u> ，每股面額定為新台幣壹拾元，均為普通股，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發行時得以超過票面金額溢價發行之。 (後略)	配合營運需求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訂原因
第十九條之一	本條新增	本公司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
第三十五條	(前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前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

2. 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四、散 會：同日上午 09 時 15 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附錄一：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債券」)。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101年8月31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陸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五年，自101年8月31日開始發行，至106年8月31日到期。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債券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時，本債券亦將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101年10月1日起(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106年8月21日止(到期日前十日止)，除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十五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結算所」)提出申請，集保結算所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持有本債券轉換為股票時，統由集保結算所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 (一)本債券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為 101 年 8 月 23 日，以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5% 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款或第(三)款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以發行時按基準日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基準價格每股 47.3 元，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49.67 元。
- (二)本債券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text{每股繳款額(註 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text{新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 1：如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股票分割則於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基準日調整。如係以私募辦理現金增資，或增加之股份係私募有價證券，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如係屬員工紅利轉增資，則每股繳款額為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且應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 (三)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四)本債券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五)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債券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債券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債券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債券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上述事項由本公司洽台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債券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轉換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對本債券之收回權：

(一)本債券自 102 年 9 月 1 日起(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 106 年 7 月 22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二)本債券自 102 年 9 月 1 日起(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 106 年 7 月 22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債券以 104 年 8 月 31 日(發行滿三年之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 104 年 7 月 22 日(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加 5 個營業日前以現金贖回本債券。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債券將被註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

二十一、本債券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負事宜依當時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債券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債券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三、本債券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代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債券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債券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附錄二：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一、說明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經 101 年 6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陸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合計陸仟張，發行價格為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註)	股利分派			合計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98 年 (99 年分配)	1.23	1.00	-	-	1.00
99 年 (100 年分配)	1.88	1.55	-	-	1.55
100 年(101 年分配)	3.29	2.50	-	-	2.50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該年度普通股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該公司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說 明	金 額
101 年 3 月 31 日帳面股東權益	3,604,931 仟元
101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194,272 仟股
每股帳面淨值	18.56 元

資料來源：該公司 10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申報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3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2,651,058	3,752,691	4,529,486	4,987,533
基金及投資	1,230,522	1,494,735	2,427,770	2,430,713
固定資產淨額	504,639	511,298	665,982	859,972
無形資產	99,651	122,074	127,750	127,456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3 月 31 日
其他資產	138,673	139,885	58,115	57,053
資產總額	4,624,543	6,020,683	7,809,103	8,462,727
流動負債(分配前)	1,821,367	2,535,261	3,540,050	3,858,645
長期負債	361,801	873,691	873,744	872,361
其他負債	5,546	14,551	122,700	126,790
負債總額(分配前)	2,188,714	3,423,503	4,536,494	4,857,796
股東權益(分配前)	2,435,829	2,597,180	3,272,609	3,604,931

資料來源：該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6,794,111	8,153,833	10,811,908	3,528,681
營業毛利	817,015	1,025,843	1,181,384	425,181
營業利益	193,034	249,871	323,233	178,50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8,105	152,719	362,389	32,0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0,680	31,790	34,858	23,69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損)益	250,459	370,800	650,764	186,88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05,483	314,448	583,041	160,193
本期損益	205,483	314,448	583,041	160,193
每股盈餘(元)	1.22	1.88	3.29	0.86

資料來源：該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本次公司債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之評估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之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發行總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價格為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期間 5 年，票面利率為 0%，轉換溢價率為 105%。

1.轉換價格之訂定及其合理性評估

(1)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

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與該公司未來發展訂定之。其計算方法及訂定

原則如下：

以時價方式訂立基準價格

轉換價格=擇一[MA1，MA3，MA5]×轉換溢價率，以 MA1、MA3 及 MA5 三者擇一者為基準價格。

MA1=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基準日：以 101 年 8 月 23 日為轉換價格訂立之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做為基準價格，並以基準價格的 105% 訂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

(二)轉換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 1.採用基準日前 1、3、5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主要係反映目前交易市場狀況。
- 2.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的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交易及發行概況以及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5%。
- 3.上述基準價格、轉換溢價比率以及轉換價格重設條款之制訂方式，均能考量市場狀況、發行公司與投資人之需求及雙方權益，並均能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因此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四、轉換公司債價值評估

該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價格為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期間 5 年，票面利率為 0%。每張發行價格依理論價格考量流動性風險後決定，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另債券持有人可於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時，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加五個營業日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年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發行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發行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發行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1年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發行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發行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由於持有該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1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該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其他該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將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股票。因此，投資人持有該轉換公司債之投資價值，除單純之債券價值外，尚含得轉換為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認股權價值。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101年8月21日之五年及十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央債101甲-6期(剩餘年限約為4.912年)及央債101甲-5期(剩餘年限約為9.541年)之0.8970%及1.1849%，並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5年之殖利率為0.9025%，為無風險利率數值。以該利率作為無風險利率之指標，另就該公司本身之債信風險，則是參酌同業參考公司的長期信用借款為依據，包括同屬網路卡業別、TCRI等級同5之振曜(6143)、智邦(2345)為風險折現率評估之同業參考公司，做為該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風險折現率參考值，估算後該轉換公司債折現率為1.8917%。

然而，目前市場之普通股流動性較其他性質之有價證券流動性為佳，若為單純債券型態或認股權型態之有價證券時，因其所表彰之權利、面額、數量多寡等因素，而使得目前市場流動性不若相關之普通股。因此在評估其價值時，亦需考量其流動性之貼水問題，經考量目前市場上所發行之債券市場價格與實際價值之差異作推定，其流動性貼水係以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調整依據。

五、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之計算

(一)訂價理論說明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債權兩項商品特性，且目前市場在發行條款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因此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B-S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次中磊公司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之評價係採用四元樹法，同時考慮股價之二元展開及利率之二元展開，其理論基礎為Cox、Ross、Rubinstein[1976]所提出之二項式模型，再依各時點資產價值計算目前價值，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轉換價格重設條款等條件下之轉換價值。上述模型係兼顧公司資金募集

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應屬合理。

四元樹(Quadratic Tree)計價模式是將二元樹(Binomial Tree)之觀念推展為雙重可變因子(Two Variable Factors)之計價模式，其同時考慮影響轉換公司債價值之基本因素—股價及利率之變動，分別合理描述股價以及利率變動過程。本模式可分為以下數個主要步驟：

1. 建立股價二元樹狀模型
2. 建立利率二元樹狀模型
3. 結合股價、利率為四元樹狀結構
4. 求取終端節點(terminal nodes)，即到期日 CB 之理論價值，然後從終端節點逐期倒推折現，並配合各項選擇權條款以求取發行日 CB 之理論價值

(二)轉換公司債價值之計算

1. 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	參數值	參數說明
普通股年報酬率之標準差(日資料加以年化)	40.42%	取 101 年 8 月 22 日前(不含)240 個營業日之除權除息調整後普通股股價日報酬率標準差，再依統計原理將之年化(Annualizing)計算而得
轉換價格	49.67 元	依自律規則第 17 條之規定，取普通股基準日 101 年 8 月 23 日前(不含)1、3 及 5 個營業日之普通股平均收盤價擇一為計算之基準股價，再乘以轉換價格溢價率 105%，結果得 $47.30 \times 105\% = 49.67$ 元。
普通股市價	47.30 元	101 年 8 月 22 日之普通股收盤價
無風險利率	0.9025%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01 年 8 月 21 日之五年及十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央債 101 甲-6 期(剩餘年限約為 4.912 年)及央債 101 甲-5 期(剩餘年限約為 9.541 年)之 0.8970% 及 1.1849%，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5 年殖利率為 0.9025%，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因子	1.8917%	以同屬網路卡業別、TCRI 等級同為 5 之振曜(6143)、智邦(2345)為中磊 CB5 的風險折現率評估之同業參考公司。取振曜(6143)的 2 年期信用借款利率 1.691%(利率於 101 年一季報中查詢)，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01/03/30，二年、五年及十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央債 101 甲-3 期(剩餘年限約為 1.851 年)、央債 101 甲-1 期(剩餘年限約為 4.772 年)及央債 101 甲-5 期(剩餘年限約為 9.936 年)之 0.8150%、0.9943% 及 1.2708%，以插補法計算存續期 2 年期、及 5 年期殖利率為 0.8241% 及 1.0065%，估算 5 年期信用借款利率為 $1.8734\% (= 1.691\% - 0.8241\% + 1.0065\%)$ ，再取智邦(2345)的 5 年期信用借款利率 1.91%(利率於 100 年財報中查詢)，以兩者的平均值 1.8917% $(= (1.8734\% + 1.91\%) / 2)$ ，以此數值為風險折現率的參考

參數項	參數值	參數說明
		值。
流動性貼水	1.355%	係 101 年 8 月 22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355%。
發行期限	5 年	依發行辦法規定
票面利率	0%	依發行辦法規定

2.理論價格之估算結果

經由上述之評價模式，對股價及利率同時進行樹狀展開運算，並針對各股價低於轉換價格之節點依轉換價格重設條款調整後，求得各節點之轉換價值，再依各期之賣回收益率試算出各節點之債券價值。最後將各節點轉換價值與債券價值及繼續持有價值取其最大者加以收斂後，可求得可轉換公司債之期初理論價值為 106,610 元。

3.理論價格之流動性貼水調整及發行價格之訂定

若以台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平均值 1.355% 作為流動性貼水，其調整後理論價格如下：

$$\frac{106,610 \text{ 元}}{(1+1.355\%)} = 105,185 \text{ 元}$$

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經流動性貼水調整後為 105,185 元，該公司本次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以全數提出詢價圈購方式辦理。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之產業狀況、經營績效、獲利能力、未來發展潛力及考量市場之需求，並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依證期局規定並經發行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此次發行價格為每張壹拾萬元整，其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之九成(即 105,185 元×0.9 = 94,667 元)，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六、考量該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和未來發展潛力等因素，經與該公司議定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額度：新台幣陸億元整

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價格：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票面利率：票面利率為 0%

債券期限：5 年

基準價格：基準日（不含）前 1、3 及 5 個營業日收盤價之算術平均數擇一。

限制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發行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

凍結期間：發行日後1個月。

投資人贖回權：投資人可於發行期滿3年之日，要求發行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公司贖回權：1.發行滿1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普通股收盤價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時，發行公司得以按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全部債券。

2.發行滿1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其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發行公司得以按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全部債券。

發行公司：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伯元

(僅限於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八 月 二 十 三 日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丁紹曾

(僅限於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八 月 二 十 三 日

附錄三：

聲明書

本公司受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磊公司）委託，擔任中磊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中磊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承銷手續費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丁紹曾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月 日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伯 元